

目 錄

壹、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 110 年度第 2 次會議議程-----	1
貳、報告事項-----	2
一、列管事項報告	
(一) 110 年度第 1 次委員會議主席裁示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2
(二) 性平考核會議委員建議事項辦理情形-----	5
二、各小組工作報告	
(一) 就業經濟組-----	20
(二) 衛生福利家庭組-----	34
(三) 人身安全組-----	56
(四) 教育文化組-----	68
(五) 環境能源組-----	98
(六) 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	104
參、提案討論-----	133
肆、附錄一：111 年度女性創業培力輔導及開拓展銷計畫-----	135
附錄二：109 年度宜蘭縣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成果報告-----	137
附錄三：110 年度水環境志工經營管理計畫-----	142
附錄四：宜蘭縣政府暨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0-112 年)--	146
附錄五：110 年度第 1 次本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會議紀錄-----	156
附錄六：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	172
附錄七：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委員名單-----	174

壹、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 110 年度第 2 次會議議程

時間：110 年 12 月 20 日下午 2 時

地點：宜蘭縣政府 202 會議室

與會人員：本委員會委員及相關單位代表

主持人：林主任委員姿妙

議程表：

起迄時間	議程內容	
14：00-14：03	主席致詞	
14：03-14：05	確認議程	
14：05-15：35	報告事項	(A)列管事項報告 (B)各工作小組報告(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報告)
15：35-16：35	提案討論	
16：35-16：50	臨時動議	
16：50-17：00	主席綜合指(裁)示	
17：00	散會	

貳、報告事項

一、列管事項報告

(一) 前次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110年8月24日)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案號一 (109年 第1次 決議)	宜蘭縣肉品市場公司董監事性別比例達1/3，建議於章程辦法方向調整。 (何委員碧珍)	農業處持續列管	農業處	宜蘭縣肉品市場董監事將於110年底改選，刻正透過推派代表人程序，使該公司性別比例達1/3。	持續 列管
案號二 (110年 第1次 決議)	建議宜蘭縣府各局處可就故事和創新獎擇一提報，使縣府有足夠的量和好的素材，且透過性平創新和故事獎有小兵立大功的效益，讓大家看見縣府性平亮點。 (林委員育苙)	請社會處就林委員建議，邀請委員及各單位討論規劃期程分工，請各局處就故事獎與創新獎擇一提報，並於下次委員會呈現。	社會處	一、性平故事及創新獎規劃期程如下： 1. 10月函請各局處提案。 2. 初選會議：12月13日。 二、本案請本府各局處擇一項目提報，共16個局處提案，5個局處未提案(交通處、水資處、農業處、地政處、財稅局)。	持續 列管
案號三 (110年 第1次 決議)	性平運作機制未定調，將造成性平政策無法推動，建議辦訓單位人事處或社會處，於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開設本府性平運作機制介紹，讓同仁理解每一個層級要討論聚焦的主題。 (林委員育苙)	請人事處、社會處針對本府性平運作機制介紹辦理教育訓練，俾利各組別運作聚焦性平跨局處合作議題。	人事處 社會處	一、社會處 為提高本府推動性別平等效益，業已於110年11月邀請林委員育苙召開會議，討論本府未來性平運作機制，並制訂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指引手冊，且於手冊介紹本府性平三層級運作方式及會議聚焦主題。 二、人事處：配合辦理。	解除 列管
案號四 (110年 第1次 決議)	為消除月經貧窮，推動性別友善服務措施擬於本縣轉運站、風景區、學校等地，提供衛生棉供給措施。	請社會處與各單位討論執行細節，研議配套措施及辦理進程。	社會處	一、業於10月13日邀請各局處召開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措施專案會議，並於11月4日將財團法人宜蘭縣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基金會捐贈6,000片衛生棉，發放給本府各局處，詳如表1。	解除 列管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二、111年各局處辦理事項詳如表2。	

表 1：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措施服務窗口盤點表

序號	單位	衛生棉片數	所轄洽公空間數量	110年服務窗口數	111年服務窗口數	112年服務窗口數
1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0	0	0	0	0
2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600	12	12	12	12
3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150	7	3	3	3
4	宜蘭縣政府消防局	20	1	1	1	1
5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30	1	1	1	1
6	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	40	2	2	2	2
7	民政處	1,300	12	12	12	12
8	教育處	1,260	0	100	100	100
9	秘書處	0	1	1	1	1
10	勞工處	0	0	0	0	0
11	計畫處	0	0	0	0	0
12	主計處	0	0	0	0	0
13	人事處	0	0	0	0	0
14	農業處	0	0	0	0	0
15	建設處	0	0	0	0	0
16	水利資源處	20	1	1	1	1
17	交通處(轉運站)	500	3	3	3	3
18	地政處	40	2	2	2	2
19	政風處	0	0	0	0	0
20	工商旅遊處	1,720	4	4	4	4
21	社會處	260	6	1	3	6

序號	單位	衛生棉片數	所轄洽公空間數量	110年服務窗口數	111年服務窗口數	112年服務窗口數
22	家庭教育中心	0	0	-	-	-
23	原住民事務所	60	1	1	1	1
	合計	6,000	53	144	146	149

表 2：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措施各局處辦理事項及期程

項目	局處	辦理年度	服務內容
1. 服務窗口提供衛生棉索取服務	各局處	110年11月起	1. 盤點業管所轄有民眾洽公之公務機 2. 提供衛生棉索取服務項目
2. 服務窗口設置標示設計	社會處	110年	1. 設計服務窗口服務標示 2. 印刷服務窗口服務標示，供相關局處張貼
3. 月經平權宣導	教育處 (家庭教育中心)	111年	1. 辦理月經貧窮議題認識、講座 2. 月經貧窮議題校園巡迴展覽
	社會處	111年	1. 月經貧窮議題借展 2. 婦女節記者會召開
	環保局 衛生局	111年	辦理布衛生棉推廣工作坊
	文化局 (家庭教育中心)	111年	親子繪本講座，可依講座對象年齡別，舉辦不同主題內容之性平講座(如身體界限..等)
4. 月經平權意識培力	社會處	111年	針對社工人員，辦理月經平權意識培力課程。

(二) 性平考核會議委員建議事項辦理情形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11002 22-02	宜蘭縣府及一級機關所屬委員會，尚未完全落實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任一性別比例達三分之一僅44個，占委員會總數79個之比率55.7%）。 建議確實盤點並能逐年提升比率，並於屆期改聘時，提供女性比率及符合資格的女性名單供遴聘，並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相關設置要點或組織規定中。	請人事處持續要求各局處相關委員會，委員須符合性別比例規範，另確認各局處是否依原預計改善日期完成目標，請未達標局處說明原因，並限期改善。	人事處	一、於110年11月3日員工入口網公告提醒建設處等3個委員會委員任期即將屆滿（110年12月31日），改聘時委員任一性別比率須達三分之一之原則。 二、本府所屬委員會符合性別比率業由71%提升至73%。	持續列管
11002 22-03	政府出資或捐助五成以上財團法人之蘭陽文教基金會暨宜蘭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任一性別比例未達三分之一等缺失，亟待盡速改善，建議加強改善力道。 另「蘭陽文教基金會」110年新任期開始，請增加女性董事與監察人席次。	農業處持續列管	農業處	宜蘭縣肉品市場董監事將於110年底改選，刻正透過推派代表人程序，使該公司性別比例達1/3。	持續列管
11002 22-04	農漁會女性理監事比例提升方面，宜透過業務輔導、性別平等教育的推動與非正式的溝通方式，漸進輔導其逐年改善，鼓勵返鄉青農或女農加入農會核心運作團體，亦可考慮。 各農漁會、工會理監事仍存在性別落差，建議運用相關工具或機制促進改善，例如：農業相關補助作業將女性理監	持續列管	農業處	一、農會選務人員幹部男女性別比：目前各農漁會會員代表男女比為526：9、理監事男女比為177：5、總幹事男女比10：3、主管(含秘書)男女比91：52。 二、109年農會考核項目中，為鼓勵女性會員參與110年農會屆次改選，以提高女性選任人員當選比例，訂有「女性會員參與農會辦理之選任	持續列管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事占比納入評比考量，或對於增設女性幹部保障名額之工會優先考量補助等。			<p>人員候選資格說明會出席人數」、「女性會員登記參選為農事小組長、會員代表、理事、監事、上級農會會員代表等候選人數」之加分制度。</p> <p>三、已要求各農漁會於召開家政班會議時能規劃性平講座技藝如水電維修等研習，及邀請青農參與家政班活動，分享彼此職涯經歷或技能。</p> <p>四、針對選任人員增加女性比例，已於前次會議專案報告，事涉中央法令修正，建議暫行解列。</p>	
11002 22-05	<p>各級工會幹部女性比例未達三分之一的提升，建議可採取：</p> <p>(1)將女性幹部比例達三分之一列入年度工會會務評鑑項目中；</p> <p>(2)與縣府補助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的經費進行連結，若女性幹部比例明顯提升或辦理加強性別意識培力等課程，則提高補助金額或頒發性別友善團體獎牌；</p> <p>(3)工會年度代表大會改選理監事在即，宜以個別輔導或非正式溝通方式，提高該會女性幹部當選比例等等。</p>	持續列管	勞工處	<p>一、為鼓勵女性會員積極參與工會幹部及會員代表選舉，本府於109年修訂「補助勞工團體辦理技能訓練、勞工教育訓練及法令宣導活動經費作業要點」，增訂工會女性幹部達全部幹部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經專案核准，得增加補助辦理1場次，110年計2家工會申請。</p> <p>二、除了透過每年定期列席轄內各工會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及各項集會時宣導，今年特增加勞教訪查場次，以非正式溝通方式針對女性會員人數較多的工會優先輔導。</p>	解除列管
11002	性別分析已有起步，但	持續列管	主計處	專題統計分析結合性別議	解除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22-06	分析深度及未來應用及分工努力方向，可再強化，以增加其實用性。			題，由各業務單位於前一年度審酌政策需求，提出分析主題，經核選後由主計單位與業務單位密切合作交流，共同撰擬專題統計分析，使其切合政策需求，加強分析深度，展現施政成果。	列管
11002 22-08	建議未來教育訓練內容能針對各機關業務與CEDAW關聯性、案例研討及教材研發、第3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等內容。	持續列管	人事處	一、本府109年8月26日府人組字第1090140357號函指定10局處於110年10月31日前研發自製CEDAW教材案例各1篇，均已繳交。 二、本處訂於110年12月15日邀請本府性平委員施逸翔先生講授「CEDAW審查委員給臺灣的情書：機關業務與CEDAW關聯性及第3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之介紹」課程。	解除列管
11002 22-10	性別意識培力，僅社會處辦理課前評估，衛生局、社會處辦理課後學習回饋，建議將前述辦理作法與經驗擴散至其他局處，鼓勵各局處於規劃性平課程時，能落實辦理課前評估需求、課後回饋，以提高訓練成效。	請人事處依陳委員育貞建議於課程辦理應納入評估，並呈現參訓者課前評估需求及課後回饋的內容。	人事處	本處訂於110年12月15日「CEDAW審查委員給臺灣的情書：機關業務與CEDAW關聯性及第3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之介紹」課程，辦理前後測驗及課後回饋滿意度調查等。	解除列管
11002 22-11	CEDAW公約14條特別針對農村婦女的各領域權利，第3次國家報告73點結論性意見中也提出「農村女性賦權」。宜蘭縣有農業及漁業，建議針對農村及漁村婦女的決策參與、健康、經	請地政處依陳育貞委員建議，提供佃耕研究成果供農業處參考。	農業處 地政處	一、農業處 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110年6月3日農糧字第1101060313D號書函，修正「農業產銷班設立及輔導辦法」第4條附件二農業產銷班組班規模表，其中農作類組班規模說明2由	持續列管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濟、教育等面向，積極推動相關措施與計畫。			原「每一產業每戶以一人為限」修正為「每一產業每戶以一人為限。但同戶共同經營之配偶，或直系血親且屬不同性別者，得二人參加」。 二、地政處 業於110年10月25日提供予農業處參考。	
11002 22-13	宜蘭縣有特殊的地理、人文，重視觀光、休閒及高齡的問題。有14個局處提出性別友善環境的措施，建議未提出的局處，也能積極提供性別友善環境的相關服務。	持續列管	水利資源處 教育處 農業處 勞工處 地政處	一、水資處 於110年7月30日於羅東水資源回收中心完成設置友善廁所(含尿布台)1處，未來將友善廁所納入新建之水資源回收中心規劃辦理。 二、教育處 宜蘭縣學校設置專用哺乳室共計16間，其餘設於學校健康中心內，另持續於校內宣導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及利用。 三、農業處 本縣流浪動物中途之家參觀及志工服務男女比例約1比1.5，工作人員比例為4男6女。考量工作人員打掃清潔工作後需要清潔淋浴，設置女廁一間為淋浴間；無障礙廁所內加裝淋浴設備，提供男性工作人員或志工使用。另外，男女廁各增設1間裝設扶手之坐式廁所，提供長者使用。 四、勞工處 本府成立溪南勞工服務中心後，於110年將所設廁所優化為性別	解除列管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p>友善及無障礙之空間，以提供洽公民眾更佳的使用感受。</p> <p>五、地政處</p> <p>於宜蘭及羅東地政事務所皆設有性別友善廁所(無障礙廁所)及哺(集)乳室(育嬰室)，提供同仁及洽公民眾使用。</p>	
11002 22-14	<p>積極提供女性就業的機會，如提高女性工藝人才、勞工局進入女監辦理照顧服務員的訓練等方案，建議持續辦理，並提出在矯正機構辦理的差異性、問題及困難、執行成效等內容。</p>	<p>請勞工處依林委員育茲建議，將受刑人照服員訓練計畫提報性平故事獎。</p>	<p>文化局 勞工處</p>	<p>一、文化局</p> <p>宜蘭文創輔導中心已於今年辦理6場有關品牌定位、空間設計、營運規劃及財務管理等專業課程，開設3場體驗服務規劃課程，另安排5場次與文創業者及場域經營者交流，增進彼此相互學習和合作串連的機會。參加人次：188人，男性：57人，女性131人。</p> <p>二、勞工處</p> <p>有關本府勞工處為女受刑人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一案，後續追蹤結果，因受訓學員尚在獄服刑，且受新冠疫情影響，宜蘭監獄未接受外單位接洽入場，故勞工處將另以新住民成為專業家事服務管家一案提報性別故事獎。</p>	<p>解除 列管</p>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11002 22-16	宜蘭縣政府訂有「宜蘭縣性別平等(婦女)政策」,值得肯定。建議未來進一步強化各該計畫之性別濃度,例如:夢想新農計畫,開設友善耕作班以鼓勵年輕人投入農業,因缺乏對不同性別處境與需求之分析,亦未提出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之策略措施,雖然107-108年度女性參訓率達4成以上,但無法確定屬於本計畫努力的成果。爰建議未來該計畫可先分析在地從農人口之性別統計,及過去女性參訓者投入農業之比率,探討女性從農與留農之阻礙後,提出改善對策,使計畫更具性別回應性。	農業處持續列管	農業處	<p>一、青年農民係18~45歲從農之青年農民,並加入由宜蘭縣農會輔導之青年農民聯誼會。截至110年10月底止,宜蘭縣在地青農男性為300人,女性112人。</p> <p>二、未來倘開辦相關訓練課程,將作男女青農參訓比例之分析,以作為後續改善女性從農之基礎。</p> <p>三、本處農業產銷科於今年9月中進行青農女力調查(問卷內容詳表3,P13),並針對農村女力所碰到的困難與較難克服之部分作調查,以統計目前女力填報之資料所示,女力所碰到的困難較多元、較難克服之部分為體力居多,本府亦將積極宣導,收集較多資料進行分析,作為日後訓練課程(例:省力之機械課程)為目的。</p>	解除列管
11002 22-18	縣府結合縣內企業,辦理職場參訪及實習活動,辦理8場次青年職場研習活動,協助職業學校參訪服務業領域之企業。為鼓勵女學生參與STEM領域學習及職業選擇,建議未來亦可結合宜蘭科學園區、縣內科技產業等企業,為不同教育階段之女學生	持續列管,請勞工處及教育處依施委員建議辦理。	勞工處 教育處	<p>一、勞工處</p> <p>(一) 110年度企業參訪共6場,受疫情影響,願意接受參訪企業有意願安排參訪之學校減少,尚難安排以科技創新為主軸企業參訪。</p> <p>(二) 111年度企業參訪</p>	持續列管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辦理合適的科技營隊、職場體驗或參訪活動，引發其對科技與工程之興趣，並增進其了解職場環境與措施正逐步邁向性別友善。			<p>規劃10場次，將試以科技相關產業納入職場體驗或參訪活動。</p> <p>二、教育處</p> <p>本縣各國中7年級每學年辦理職場參訪或邀請職場達人入校宣導目前共46場次，將持續辦理，將於各國中、高中宣導未來可朝與科技產業合作或參與相關活動。</p>	
11002 22-19	宜蘭縣民政處結合鄉鎮市公所，運用村里聯繫會報或座談會管道，宣導性平觀念，值得鼓勵，建議宣導內容除標語式宣導外，可強化性別與業務之關聯。例如：彙整注意事項與實際案例，提醒村里長辦公室辦理睦鄰互助聯誼活動時，可安排性別友善之活動空間、促進不同性別或群體的參與；又如：運用里鄰建設服務經費，以改善里鄰生活環境，並促進各里鄰公共服務時，重視不同性別里民之意見，並將性別友善的空間環境納入經費運用考量。	持續列管，請民政處提供具體作為。	民政處	<p>一、依據地方制度法規定，村(里)長係由村(里)民依法選舉之，受鄉(鎮、市、區)長之指揮監督，辦理村(里)公務及交辦事項，先行敘明。</p> <p>二、本案有關委員建議事項業以110年6月3日府民行字第1100092198號函文各鄉鎮市公所，建請各公所於性平相關宣導除標語式宣導外，可依委員建議強化性平與業務之關聯。</p> <p>三、另本處以110年9月10日府民行字第1100146455號書函請業務單位提供相關注意事項或實際案例，以利提供各公所強化性別與業務關聯之參考。</p>	解除列管
11002	查宜蘭縣政府為讓宜蘭	持續列管	計畫處	本處已採納委員意見，於	解除

案號	委員建議事項	主席裁示事項	執行單位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列管建議
22-20	<p>縣邁向永續發展、與國際接軌，109年公布「2020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宜蘭縣自願檢視報告」，是第一個提出SDGs自願檢視報告的非六都縣市。</p> <p>該份報告選擇環境保護、永續能源、永續城鄉和全球夥伴關係有關之陸域生態等7個優先檢視目標，研擬對應政策作為及指標，其中具體目標6-2、11-2、11-7並已關注婦女需求。</p> <p>鑒於宜蘭縣政府本次考核所呈現之努力與成果，包括推動倡議家務分工宣導、性別暴力防治等，均有助於實現目標5「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爰建議未來適時將目標5列入自願檢視報告，透過強化在地特色之政策作為與數據指標引導，積極創造性別友善的永續縣市。</p>			<p>《2021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宜蘭縣自願檢視報告》內容，增加目標5「實現性別平等及所有女性之賦權」推動情形。</p>	列管

表 3：農務女力問卷調查表

農務女力問卷調查



(未分享)



*必填

一、基礎調查

您的性別？*

- 生理女
- 生理男
- 其他：

您的身份別是？*

- 登記在案之青年農民
- 農業產銷班班員
- 無加入農民組織之農民
- 其他：

您目前居住於宜蘭縣的哪一鄉鎮？*

選填

您的年齡？*

- 15歲~25歲
- 25歲~35歲
- 35歲~45歲
- 45歲~50歲
- 50歲~60歲
- 60歲~70歲
- 70歲以上

您的教育程度？*

- 國初中及以下
- 高中職
- 專科
- 大學
- 碩士及以上
- 其他：

請問您農民身份為全職或兼職？*

- 全職
- 兼職
- 其他：

您目前所種植之作物類別？*

- 果樹類
- 蔬菜類
- 水稻類
- 特用作物類
- 其他：

請問您採用的農法是？*

- 有機
- 友善
- 慣行

請問您從事務農行業約多久？*

- 1~3年
- 4~6年
- 7~10年
- 10~15年
- 16~20年
- 20年以上

請問您家中參與農務工作的人口為幾人？*

- 1人
- 2人
- 3人
- 4人以上

請問您平均每天花費的時間(耕作+包裝+販售)約是：

- 2小時以下
- 2~4小時
- 4~6小時
- 6~8小時
- 8小時以上

案號	1100222-12
委員建議事項	在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方面，各局處都有辦理宣導或活動，如文化局的同志文學講座、消防局女性參加救護義消、民政局跟寺廟、宮廟及宗教文化活動結合…等。在「量」的方面值得嘉許，但在辦理的品質及執行成效方面，仍須加強。
執行單位	各局處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p>一、就業經濟組：</p> <p>1. 勞工處： 配合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宜蘭縣服務站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及法令宣導」座談活動，及本府民政處110年8月21日辦理「110年宜蘭縣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提供新住民職業訓練、就業服務等資訊及多國語言就業服務資訊摺頁，鼓勵新住民投入本國職場，以創造勞動價值，並突破國人對新住民為依賴身分之刻板印象。</p> <p>2. 主計處： 本處職司業管歲計、會計、統計業務，係屬內部輔助之幕僚單位，非業務及計畫之實際執行單位，爰無上開計畫書之提送。</p> <p>3. 財政稅務局： (1) 於三大稅各項文宣中印製性別平等宣導標語，並透過數位設備、租稅宣導活動進行性平宣導，以降低社會對於女性之性別刻板印象與歧視。 (2) 宣導方式： A. 書面：利用三大稅開徵繳款書、三大稅輔導郵簡、三大稅宣導傳單印製性別平等宣導標語。 B. 數位：利用本局數位設備及官網，向洽公及一般民眾擴大倡導性別平等觀念。 (3) 租稅宣導：利用繳納使用牌照稅、房屋稅、地價稅三大稅開徵宣導活動，張貼性別平等宣導海報，同時進行稅務及性平宣導。</p> <p>4. 工商旅遊處： 持續於辦理工商觀光等相關產業教育訓練及說明會時，宣導性平意識，使性平觀念融入產業並運用於業務中。</p> <p>5. 農業處： 持續於辦理大型產業活動如綠博、鴨香等宣導性平意識，增加多元族群參與。</p> <p>二、衛生家庭組：</p> <p>1. 社會處： 110年針對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宣導活動部分，結合台灣國家婦女館及其他民間資源，共同規劃辦理女青農「食食課課—女農與食物的產地」特展、世界經期衛生日、世界丹寧日……等性平宣導活動；另外規劃培力性</p>

平志工針對社區民眾進行性平巡迴宣導，讓性別平等觀念，能落實社區民眾日常生活，以提高宣導品質及效益。

2. 衛生局：

透過多元宣導管道或活動，適時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及建立回饋機制，以強化宣導品質及效益。

3. 計畫處：依委員意見，未來如有辦理宣導或活動將強化品質及執行成效。

4. 政風處：

規劃對於同仁之性別平等宣導採多元化方式，並著重交流回饋機制，以深化宣導效益。

三、人身安全組：

1. 警察局：

本局婦幼安全宣導結合社區、校園及新住民宣導並以廣播電台、張貼海報及舉辦暑期活動等方式，於宣導及活動中強調去除性別刻板與偏見，利用多元的方式，達到宣導成效。

2. 消防局：

目前宜蘭縣義消總人數(含顧問)為1,238人，女性人數為208人，佔總人數16.8%。主要依據本局義勇消防人員招募計畫辦理。有關品質改善及具體執行成效，說明如下：

- (1) 招募時鼓勵各性別族群參與，宣導傳播內容避免有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之語言、符號或案例。
- (2) 於採購相關事項時，針對性別不同而調整購入適用的尺寸。並於購置相關物品時(如服制等)多加參考女性同仁意見。
- (3) 為增加義消人員數量及鼓勵女性加入義消團體，於106年及109年修改組織編制，將鳳凰志工及防火宣導隊納編加入義消團體，義消人數及女性加入比例明顯提升，未來將加強鼓勵民眾加入義消組織。

四、教育文化組：

1. 民政處：

平時利用宮廟LED跑馬燈宣導性別平等標語；另於辦理宮廟遶境活動、課程及教育訓練時，廣集宮廟執事人員、幹部、志工、信眾等，更接地氣地宣導性平，如性平互動宣導攤位、文宣露出、影片宣導、性平講座等。

2. 人事處：人事服務電子報宣導

- (1) 109年3月刊「CEDAW是什麼？」一文。(點閱次數：1,702)
- (2) 109年4月宣導「109年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進階課程專區」數位學習課程。(點閱次數：2,394)
- (3) 109年7月宣導「性別主流化：CEDAW&性別意識培力」研習。(點閱次數：1,025)

	<p>(4)109年10月宣導「高階主管班：性別意識培力（含CEDAW公約）」研習。 。（點閱次數：2,092）</p> <p>(5)110年5月刊「性別平等—性別與性別主流化」一文。（點閱次數：1,720）</p> <p>(6)110年9月刊「性騷擾申訴流程篇」案例及「CEDAW—暫行特別措施」短文。（點閱次數：2,371）</p> <p>3.文化局： 110年針對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規劃辦理「戀愛日常」文學講座3場次、「爸爸閱讀趣」3場次、青少年劇場展演「愛是不忌妒，美是__。」、「家。屋」一起蓋房子-蘭陽博物館指導蓋噶瑪蘭家屋等活動，針對不同族群辦理多元化活動，並經由活動辦理宣導性別平等理念。</p> <p>4.教育處： 於各校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86場次，共計11,452人次參與，於宣導場次上安排有獎徵答並給予相關宣傳品，透過合作單位回饋之活動成果表，參與者對課程活動滿意度達80%以上；針對各年齡層及不同性別之民眾，以其生活所見及所需議題切入，對性別主流化的推動有所幫助。</p> <p>5.秘書處： 本處預計於110年12月1日辦理2場次「法制作業實務教育訓練」及於12月9日辦理2場次「國家賠償教育訓練」，將於各場次上課前放映性別平等宣導短片，宣導性別平等觀念。</p> <p>五、環境能源組：</p> <p>1.建設處： 有關品質及執行成效方面，本處將積極思考並與委員討論如何精進。</p> <p>2.水資處： (1)110年9月針對本縣8個山坡地鄉鎮辦理行動水保車宣導，主動走入社區，讓更多老弱婦孺能夠參與該活動。 (2)110年11月以原住民語言翻譯水保故事書，並至原鄉校園及社區宣導。</p> <p>3.地政處： 配合互動遊戲及宣導品發放吸引民眾願意進一步前來參與，並要求同仁把現場活動服務品質做到最好。</p> <p>4.環保局： 藉由宣導或辦理活動場次，蒐集參加人員人數性別差距，再予構思吸引少數性別參與的元素，朝向性別平等方向規劃辦理。</p> <p>5.交通處：爾後辦理相關宣導或活動時依委員建議辦理。</p> <p>6.農業處：將持續調整以提升宣導活動品質及執行成效。</p>
列管建議	主計處、工旅處、農業處、計畫處、政風處、人事處、秘書處、建設處、地政處、交通處持續列管；餘解除列管

案號	1100222-15
委員建議事項	建議性平宣導方式可以更多元及提出執行成效。宣導的方式與應用的載體，應針對不同的目標族群而規劃不同的方式。
執行單位	各局處
業務單位執行情形	<p>一、就業經濟組：</p> <p>1. 勞工處：</p> <p>性別平等係為普世價值，對於勞工職場的性別平權亦為國家所重視，針對不同的目標族群宣導的方式亦不相同，分為青年學生、社會新鮮人、一般事業單位勞工及公部門勞工，分別說明如下：</p> <p>(1) 青年學生：職場平權的概念應從校園開始建立，因此於110年度本府辦理2場次校園性平宣導及職場體驗活動，讓青年學子能進一步瞭解職場平權。</p> <p>(2) 社會新鮮人或求職者：配合就業媒合活動場次，同時進行性平宣導及諮詢，避免雇主未諳法令而影響社會新鮮人或求職者權益。</p> <p>(3) 一般事業單位勞工：不定期至事業單位進行性平勞動檢查及宣導，督導雇主落實及遵守性平法規，另對於育嬰留停勞工進行復職前關懷，以瞭解復職情況。</p> <p>(4) 公部門勞工：鄉鎮市公所適用勞動基準法之人員為數眾多，為能擴大性平宣導範圍，自110年協助員山鄉公所及五結鄉公所規劃辦理職場性平宣導及性騷擾防治課程，並於111年起持續規劃辦理。</p> <p>(5) 本府同仁：透過辦理電影觀賞及座談會，邀請本府同仁於10月7日觀賞《82年生的金智英》(關於懷孕歧視及性別歧視議題)，映後並請黃惠偵導演與觀影者互動分享生活中周遭隱藏的各種性別歧視，計53人參加。</p> <p>2. 主計處：</p> <p>本處職司業管歲計、會計、統計業務，係屬內部輔助之幕僚單位，非業務及計畫之實際執行單位，爰無上開計畫書之提送。</p> <p>3. 財政稅務局：</p> <p>持續結合廉政、酒製造業及宜蘭信合社性別平等、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擴大親子、夫妻及各族群共同參與，加強與民眾互動以深化性平觀念。</p> <p>4. 工商旅遊處：</p> <p>除於辦理產業教育訓練及說明會時宣導性平意識，可於辦理大型活動時發放性平相關文宣予參與民眾。</p> <p>5. 農業處：</p> <p>持續於辦理大型產業活動如綠博、鴨香等宣導性平意識，增加多元族群參與。</p> <p>二、衛生福利家庭組：</p> <p>1. 社會處：</p> <p>本年度辦理性平宣導及女性成長系列活動，係針對不同的群族規劃不同宣</p>

導方式，如：

- (1) 倡議家務分工的親子廚房，鼓勵男性參與家務。
- (2) 辦理女學生繪圖工作坊，鼓勵女學生參與STEM領域學習。
- (3) 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針對多元性別、中老年以及新住民相關性平議題進行培力教育課程。
- (4) 為彰顯女青農價值策劃攝影展.....等，運用多元的載體，針對不同目標族群，不斷創新性別平等宣導設計模式，以建構宜蘭成為性別友善城市。
- (5) 為培力中高齡漁村婦女與漁會合作技藝培力教育。

2. 衛生局：

透過本局業務及多元宣導管道，向各族群宣傳性別平等觀念，以強化相關知能。

3. 計畫處：

依委員意見，未來如有辦理宣導或活動將針對不同的目標族群而規劃不同的方式。

4. 政風處：

適時將性別平等觀念與廉政業務做結合，對不同年齡層之宣導對象，規劃應用不同宣導方式，以強化執行成效。

三、人身安全組：

1. 消防局：

除舉辦實體講座及座談會宣導相關法規與實務觀念，另運用網路連結刊登相關資訊及數位學習線上課程，確實達到多元宣導、觀念落實之目的。

2. 警察局：

本局婦幼安全宣導結合社區、校園及新住民宣導並以廣播電台、張貼海報及舉辦暑期活動等方式，於宣導及活動中強調去除性別刻板與偏見，利用多元的方式，達到宣導成效。

四、教育文化組

1. 民政處：

於辦理各項活動、課程及教育訓練時，針對不同族群，運用多元管道進行性平宣導，如性平互動宣導攤位、文宣露出、影片宣導、性平講座、以新住民的母語宣導性平等...

2. 文化局：

(1) 針對不同目標族群而規劃講座、展覽、劇場展演等藝文活動，並經由文化局官網、FB、LINE群組、海報張貼等方式宣導，運用多元化管道加強宣傳以達到執行成效。

(2) 於文化局網站建置性別主流化專區，提供性平相關訊息宣導。

	<p>3. 教育處： 主要推廣活動分為親職教育、婚姻教育、性別及婦女教育三大類，另 針對參與者性別做時間及課程內容的調整，今年也走入企業，主動接洽宣導相關活動。</p> <p>4. 秘書處： 本處預計於110年12月1日辦理2場次「法制作業實務教育訓練」及於12月9日辦理2場次「國家賠償教育訓練」，參加學員為本府及所屬機關公務員；各場次上課前放映有關公部門如何執行性平決策之宣導短片。</p> <p>5. 人事處： (1)110年1月26日性別平等資訊宣導：「民眾向行政機關引用CEDAW指引及案例手冊」(摘要版)內頁。 (2)110年10月15日刊「宜蘭縣政府110年員工協助方案需求調查性別統計分析」一文。</p> <p>五、環境能源組</p> <p>1. 建設處： 針對不同的目標族群而規劃不同的方式，本處規劃有： (1)向公寓大廈住戶作現場宣導，主題為公寓大廈之無障礙電梯補助。 (2)向社會大眾宣導性別友善廁所，並印製發送友善地圖。 (3)針對民眾提供CEDAW案例手冊，放置在本處網頁讓民眾下載閱覽。</p> <p>2. 水資處： 於110年10月9日及22日，利用工程完工活動場合，納入相關宣導活動，可針對不同地區、不同對象，更多方向宣導性平。</p> <p>3. 地政處： 針除教育一般民眾，亦於地政節慶祝活動對於參與之不動產業界專業人士加以宣導。</p> <p>4. 環保局：將研議依宣導對象的個別性，規劃辦理形式的多元化。</p> <p>5. 交通處：爾後辦理相關宣導或活動時依委員建議辦理。</p> <p>6. 農業處： 將持續思考如何在宣導方式能有突破性思維，以更多元、因地制宜的方式宣導性平。</p>
列管建議	主計處、工旅處、農業處、衛生局、計畫處、秘書處、人事處、水資處、交通處、環保局持續列管；餘解除列管

二、各小組工作報告

(一) 就業經濟組

就業、經濟組

工作報告

統計資料期間：110年7月至110年12月

報告單位：宜蘭縣政府勞工處

單位成員：勞工處、農業處、工商旅遊處、主計處、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

一、跨局處議題

(一)110年執行成效：110年度提升女性經濟力創業輔導合作計畫

1. 創業輔導及諮詢服務

(1)本府勞工處提供三專整合式輔導(專人/專案/專家)，由專人服務量身打造專屬課程，並媒合各領域專家業師提供專業諮詢。於110年1月至10月共輔導訪視250家青年創業團隊，其中女性創業團隊計有83家(占33.2%)；另深度輔導30家青年創業團隊，其中女性創業團隊計有14家(占46.7%)。

(2)本府工商旅遊處設置女性創業者產銷平台，輔導女性創業之相關單位，可依本縣風景遊憩區經營管理自治條例相關規定，向本處申請借用轄管縣轄風景區場地；另辦理本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SBIR)，透過說明會及計畫撰寫特訓班提升本計畫最終核定之成效，110年度共計核定17家廠商，女性占48%。

2. 創業工作坊

110年1月至10月創業工作坊女性參與262人次。

3. 創業課程研習

110年1月至10月創業基礎課程女性參與共634人次。

4. 女性創業者產品

(1)勞工處採購女青農創立品牌「花間茶語」自產自銷茶包8,400包，共計84,000元，作為協助推廣及業務宣導品之用。

(2)辦理「宜!蘭人市集」提供創業者銷售平台，110年4月24日辦理「宜!蘭人市集-親子毛孩野餐日」，共60個市集攤位設攤，其中女性參與攤位計21攤(35%)。

(3)因應疫情110年6月11日起，推出「今天我要吃這個」查詢平台，標示店家基本資料及是否提供外送/外帶服務，便利民眾查找，並協助於疫情期間推廣青創品牌；店家只需填寫線上申請表單，即可免費上架刊登、亦不收取任何行政費用。截至11月9日止，累積已登載352間店家資訊，其中女性負責人之參與店家共計91間(25.9%)。

(二)111-112年跨局處合作計畫：111年度女性創業培力輔導及開拓展銷計畫(詳如附錄一，P135)

隨著社會的開放及資訊科技的發達，女性創業者的比重也有逐漸提高的趨勢，有愈來愈多的女性選擇以創業實現自我，女性創業者在經濟體系的地位也逐漸嶄露頭角並受到重視與肯定，惟創業有其風險及門檻，希冀本計畫得以輔導本縣更多優秀且具潛力的女性創業，並深化其展銷能量，協助提供商機媒合及資源串連。

二、婦女就業

(一)就業失業統計：

1.全國失業及勞動參與率統計：

年度	失業率	男性失業率	女性失業率	勞動力參與率	男性勞動力參與率	女性勞動力參與率
108年	3.7	3.8	3.6	59.2	67.3	51.4
109年	3.8	3.9	3.8	59.1	67.2	51.4
110上半年	3.9	4.0	3.8	59.0	67.0	51.5

2.宜蘭縣失業及勞動參與率統計：

年度	失業率	男性失業率	女性失業率	勞動力參與率	男性勞動力參與率	女性勞動力參與率
108年	3.7	4.3	3	61.4	70.7	52.2
109年	3.9	4.2	3.5	61.6	70.3	53.1
110上半年	4.0	4.4	3.5	60.6	69.4	52.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總處，單位：%

(二)就業服務：

1. 宜蘭縣內各就服台媒合成功人數-職業別

年度	職業別	技術員及助理專業人員		事務支援人員		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		農、林、漁、牧業生產人員		技藝有關工作人員		機械設備操作及組裝人員		基層技術工及勞力工		專業人員		民意代表、主管及經理人員		合計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09年	人數	59	24	49	100	51	65	2	2	19	12	57	37	99	114	41	35	9	3	386	392
	佔比	71%	29%	33%	67%	44%	56%	50%	50%	61%	39%	61%	39%	46%	54%	54%	46%	75%	25%	50%	50%
110年 1-6月	人數	16	12	16	32	19	28	2	1	5	3	27	9	24	22	14	8	0	1	123	116
	佔比	57%	43%	33%	67%	40%	60%	67%	33%	63%	37%	75%	25%	52%	48%	64%	36%	0%	100%	51%	49%
110年 7-12月	人數	4	4	5	14	19	39	0	0	0	2	9	4	24	17	5	5	1	0	67	85
	佔比	50%	50%	26%	74%	33%	67%	0	0	0	100%	69%	31%	59%	41%	50%	50%	100%	0	44%	56%

2. 青年穩定就業補助方案

縣府為獎勵青年穩定就業，藉由工作經驗與年資累積獲得較優渥的薪資，於107年推出【獎勵青年穩定就業方案】，凡設籍本縣30歲以下待業青年至勞工處辦理求職登記者，連續就業滿6個月，可申請穩定就業獎勵金1萬元；滿1年可再申請1萬2,000元，共可獲得2萬2,000元獎勵金，110年截至10月底止計有50人申請(男性27人，占54%、女性23人，占46%)。

3. 獎勵在職青年勞工考技術士證照方案

為獎勵本縣在職青年勞工積極參加技術士技能檢定，取得技術士證照以增加就業競爭力，凡申請時設籍本縣1年以上，且年滿18歲以上、40歲以下之在職勞工，取得勞動部核發甲級技術士證照獎勵金6,000元或乙級3,000元，110年截至10月底止計有47人申請(男性42人，占89%、女性5人，占11%)。

4. 新住民就業促進

109年11月至110年4月配合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宜蘭縣服務站辦理「新住民家庭教育及法令宣導」活動，透過講座方式，提供新住民職業訓練及就業服務等宣導，計辦理6場次，宣導人數148人(新住民婦女人數99人，占67%，家屬配偶49人占33%)，5月至7月間因疫情影響暫停辦理，8月至10月計辦理3場次，宣導人數38人(新住民婦女人數28人，占74%，家屬配偶10人占26%)。

(三)職業訓練：

1. 失業者職業訓練：

針對工作技能不足或需補充就業技能之失業、待業或轉業適訓之勞工，規劃證照就業導向職業訓練班，提供特定對象免費參訓，符合條件者，於職業訓練期間補貼民眾失業期間訓練生活津貼，免於擔憂經濟狀況。110年失業者職業訓練辦理共8班次，皆已開訓，只剩「部落輕旅導覽暨文創小物行銷班」尚未結訓，班級開訓總人數為239人(女性202人，占84.5%、男性37人，占15.5%)。110年度失業者職業訓練班別(截至110年11月8日止)各班次辦理情形如下表：

序號	課程名稱	辦訓單位	辦理日期	時數	參訓人數			結訓人數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1	百匯料理暨中餐丙級證照培訓班	社團法人宜蘭職涯發展協會	110.3.17-110.5.28 (結訓日延至110.7.16)	330	30	6	24	27	5	22
2	專業美容美體師實務班	蘭陽技術學院	110.8.4-110.10.7	315	30	1	29	29	1	28
3	民宿文創經營管理暨在地小農創意調飲班	社團法人宜蘭縣產業技能訓練推廣協會	110.8.18-110.10.25	300	30	4	26	30	4	26
4	母嬰月子照護培訓班	私立群創技藝短期補習班	110.8.10-110.10.15	295	30	5	25	29	5	24
5	部落輕旅導覽暨文創小物行銷班	社團法人宜蘭縣產業技能訓練推廣協會	110.9.16-110.11.23	300	30	4	26	-	-	-
6	木工裝潢暨手作傢俱實務班	社團法人宜蘭縣產業技能訓練推廣協會	110.8.20-110.10.27	300	30	8	22	28	7	21
7	節能水電及家電維修班	私立群創技藝短期補習班	110.7.19-110.9.17	295	29	9	20	26	8	18
8	烘焙證照輔導暨創業實務班	私立群創技藝短期補習班	110.9.1-110.11.5	288	30	0	30	29	0	29
合計					239	37	202	-	-	-

2. 促進婦女就業短期職訓：

配合推動長照2.0並促進婦女就業，提供符合特定身分學員全額補助之參訓機會，110年預計辦理照顧服務員訓練專班7個班次，已

全數辦理完畢，結訓人數 203 人(女性 157 人，約占 77.3%)；110 年成果如下表：

序號	類別	訓練單位	日期	核定時數	參訓人數	結訓人數	結訓(男)	結訓(女)
1	礁溪班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竹林養護院	3/8-3/24	101	30	30	8	22
2	宜蘭班第 01 期	宜蘭縣總工會	3/8-3/25	108	30	30	9	21
3	宜蘭班第 02 期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附設醫院	8/27-10/3	99	30	29	4	25
4	五結班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力麗樂活老人長期照顧中心(養護型)	9/1-9/16	99	30	30	9	21
5	蘇澳班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9/13-10/1	99	24	24	7	17
6	員山班	臺北榮民總醫院蘇澳分院	9/27-10/14	99	30	30	7	23
7	宜蘭班第 03 期	宜蘭縣總工會	10/4-10/22	108	30	30	2	28
小計					204	203	46	157

3. 辦理家事服務管理中心：

協助就業服務法第 24 條第 1 項所列之失業者（獨力負擔家計者、中高齡者、身心障礙者、原住民、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中有工作能力者、長期失業者、二度就業婦女、家庭暴力被害人及更生受保護人等）就業，110 年辦理家事服務員職前訓練共 2 梯次，培訓「專業、優質」的幸福管家。第一梯次於 110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22 日辦理，結訓 25 名新進管家(男性 4 人，占 16%、女性 21 人，占 84%)；第二梯次於 110 年 9 月 6 日至 9 月 17 日辦理，結訓 27 名新進管家(男性 4 人，占 15%、女性 23 人，占 85%)，訓後媒合家事清潔工作，投入就業市場。

(四) 就業促進研習：

辦理「110 年度促進特定對象及就業弱勢者就業服務計畫」，4 月 22 日已辦理實體場次全日場(含參訪宜蘭食品)；5 月後因新冠疫情影響，課程改為線上方式舉辦，7 至 12 月共辦理 7 場次溝通技巧、職場趨勢、職涯釐清等線上課程；另辦理 7 場次職場參訪，以上均已辦理

完成。參加人數：每日 11-14 人，全數為女性(含新住民、低收或中低收入戶者、中高齡或高齡者、近貧戶、家庭暴力個案等特定對象)。

(五)友善職場：

1. 關懷育嬰留職停薪者復職權益：

本府配合勞動部辦理「育嬰留職停薪復職之協助措施」實施計畫，針對期滿且同意接受後續關懷協助者之名單，發函予事業單位，輔導事業單位對員工懷孕、分娩或育兒階段提供友善對待措施，並針對勞工進行電訪關懷，110 年 1 月至 10 月計 244 案，其中女性 212 人(87%)、男性 32 人(13%)；另未能復職者共計 146 人，其中女性 134 人(92%)、男性 12 人(8%)，未復職原因主要為：1、因考量疫情嚴峻因素爰續請育嬰留職停薪；2、生涯規劃自願離職。

2. 法令宣導(110 年 7 月至 11 月止)：

(1)110 年 10 月 6 日於冬山香格里拉辦理「110 年宜蘭地區雇主座談會」宣導職場性騷擾、育嬰留停措施及國家友善生養環境政策【110 年 7 月起提高育嬰津貼及產檢假薪資補助】，參與人數約為 35 人。

(2)110 年 10 月 16 日舉行 2021「拚出宜蘭好薪情」第 1 場次就業博覽會，勞工處於現場設攤宣導，並於職缺手冊內置入「消除就業歧視」(含性別歧視)海報文宣，當天投遞履歷 136 人次、初步媒合成功 93 人次(男性 55 人次，占 59.14%、女性 38 人次，占 40.86%)、初步媒合率 68.38%；第 2 場次就業博覽會定於 110 年 11 月 13 日舉行。

(3)110 年 10 月 28 日假農田水利會宜蘭管理處 5 樓會議室辦理勞動法令宣導【性別工作平等法、育嬰留停措施及國家友善生養環境政策】，出席人數共計 52 人(男性 23 人，占 44.23%、女性 29 人，占 55.77%)。

(六)提升女性決策權：

1. 提升工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

(1)為提升工會女性會員參與會務決策，鼓勵女性會員積極參與工會幹部及會員代表選舉，本府除了透過每年定期列席轄內各工會會員(會員代表)大會及各項集會時宣導，今年特增加勞教訪查場次，以非正式溝通方式針對女性會員人數較多的工會優先

輔導；又本府於109年修訂「補助勞工團體辦理技能訓練、勞工教育訓練及法令宣導活動經費作業要點」，除了將性別議題列入課程，並增訂工會女性幹部達全部幹部總數三分之一以上，經專案核准者，得增加補助辦理1場次，110年計2家工會申請。另為有效鼓勵工會積極提升女性幹部比例，採循序漸進的方式，帶動工會風氣，擬於111年初審核勞教補助案件時，以明顯提升或辦理加強性別意識培力等課程為主，提高補助金額。

(2)截至110年10月底，本府宣導場次共計179場，本縣各工會聯合組織職業工會及企(產)業工會幹部總人數計2,351人，男性1,591人，女性760人，女性占工會幹部人數比率32.32%，較去(109)年31.83%增加0.49個百分點。

2. 針對提升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之具體措施：

(1)農會會員性別比例(截至110年10月)

農會別	縣農會	宜蘭市	羅東鎮	頭城鎮	礁溪鄉	壯圍鄉	員山鄉	五結鄉	冬山鄉	三星地區	蘇澳地區	合計
正會員-男	-	2,277	1,150	1,996	3,013	2,560	2,642	1,815	3,003	2,702	1,758	22,916
正會員-女	-	1,262	718	1,115	1,360	973	1,139	761	1,383	1,264	858	10,833
贊助會員-男	-	1,378	2,684	961	940	473	580	1,137	2,524	789	2,184	13,650
贊助會員-女	-	1,542	2,848	717	547	349	359	713	2,520	488	1,857	11,940
合計		6,459	7,400	4,789	5,860	4,355	4,720	4,426	9,430	5,243	6,657	59,339

(2)漁會會員性別比例(截至109年10月)

漁會別	蘇澳漁	頭城漁	合計
正會員(甲類會員)-男	7,009	5,139	12,148
正會員(甲類會員)-女	8,998	4,306	13,304
小計	16,007	9,445	25,452
正會員(乙類會員)-男	18	3	21
正會員(乙類會員)-女	0	3	3
個人團體-贊助會員	67	149	216
小計	85	155	240
合計	16,092	9,600	25,692

(3) 農會選任人員性別比例

農會別	縣農會	宜蘭市	羅東鎮	頭城鎮	礁溪鄉	壯圍鄉	員山鄉	五結鄉	冬山鄉	三星地區	蘇澳地區	合計
會員代表-男	30	43	28	41	43	42	41	43	44	43	41	439
會員代表-女	0	1	2	2	2	2	0	2	1	0	3	15
理事-男	14	9	9	9	8	8	9	9	9	9	8	101
理事-女	1	0	0	0	1	1	0	0	0	0	0	3
監事-男	5	3	3	3	3	3	3	3	3	3	3	35
監事-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農事小組-男	0	16	9	17	16	13	16	14	22	21	15	159
農事小組-女	0	2	0	2	2	0	0	1	2	0	5	14
出席上級農會代表-男	2	3	2	3	4	3	4	2	4	3	2	32
出席上級農會代表-女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合計	52	77	53	77	79	72	73	74	85	79	77	798

(4) 漁會選任人員性別比例

漁會別	蘇澳漁	頭城漁	合計
會員代表-男	46	41	87
會員代表-女	5	2	7
理事-男	14	13	27
理事-女	1	0	1
監事-男	4	3	7
監事-女	1	0	1
漁民小組長-男	18	14	32
漁民小組長-女	3	6	9
出席上級漁會代表-男	2	2	4
出席上級漁會代表-女	0	0	0
合計	94	819,600	175

(5) 建議中央修法經過與結果：

- A. 查「農會法」第14條：「農會會員每戶以一人為限。」鑑於農會會員年齡偏大且大多以男性會員為主，導至農會會員人數日漸減少，因此，在法令面擬建請行政院農業委員會修法取消一戶一會員之限制，讓實際從事農業之民眾均可選擇加入農會會員，以增加女性會員人數。

B. 本府於 108 年 5 月 6 日以府農輔字第 1080073063 號函請行政院院委員會「為增進女性參與決策，建請修正『農會法』第 14 條」建請改採複數會員制，或如何增進女性會員人數，只要是符合農會會員資格者，皆可依其自願，自由申請入會，不受一戶一會員之限制，以確保農會存在之價值與提供永續發展之契機；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於 108 年 5 月 22 日召開研商「因應性平議題檢討農會法相關法規」會議，與本題有關之結論為：

(A) 規劃北中南東四區座談會，傾聽基層農會意見，透過性平議題集結更多意見後再研議修法。(取消一戶一會員)

(B) 有關建議女性保障名額，預擬農會法第 15 條增訂第 6 項：「各級農會會員代表，其中至少 4 分之 1 為女性。」及第 19 條增訂第 4 項：「各級農會理、監事，其中至少 1 位為女性」一節，結論為：將納入北中南東四區座談會或公聽會，一併納入討論。

(C)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未辦理北中南東四區座談會或公聽會，而是由各上級農會召集基層農會就本案進行討論，經彙整各縣市意見為：「維持一戶一會員」之規定。

(6) 本府藉由不定期列席各農漁會會員代表大會、理事會、監事及農(漁)事小組會議等集會時機，宣導鼓勵農漁會女性會員積極參與會務運作，或投入農漁會選任人員(會員代表、農漁事小組長、理事及監事)等選舉，以提升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之權利。

(七) 結合企業推動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及辦理情形：

1. 補助事業單位辦理托兒設施或措施：

依據企業托兒與哺集乳室資訊網填報調查表，本縣僱用 100 人以上單位(包含公家機關)計 87 家(勞動部提供之輔導名冊)，已辦理托兒設施或措施家數共計 39 家(占 44.83%)，因部分事業單位勞工年紀較大(例如：傳統產業)，或因工作地點分散(例如：保全、清潔公司)，故無托育設施及措施之需求，致設立家數未達 100%。

2. 補助事業單位設置哺(集)乳室：

依據企業托兒與哺集乳室資訊網填報調查表，本縣僱用 100 人以上單位(包含公家機關)計 87 家(勞動部提供之輔導名冊)，已設置哺(集)乳室家數共計 67 家(占 77.01%)，因部分事業單位工作性質屬

勞力工作，員工多為男性，故無設置哺(集)乳室之需求，致設立家數未達100%。

三、婦女經濟

(一)宜蘭縣107至109年土地所有權人性別比例一覽表(財政稅務局)

年度	男性(人)	比例	女性(人)	比例	合計(人)
107	491,723	67%	243,098	33%	734,821
108	497,313	67%	249,354	33%	746,667
109	500,954	66%	255,806	34%	756,760

(二)宜蘭縣107至109房屋所有權人性別比例一覽表(財政稅務局)

年度	男性(人)	比例	女性(人)	比例	合計(人)
107	127,425	59%	87,084	41%	214,509
108	129,043	59%	89,066	41%	218,109
109	131,489	59%	91,436	41%	222,925

(三)110年7月至110年12月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原住民事務所)

貸款類型	1. 原住民微型經濟貸款	2. 原住民經濟產業貸款
核貸件數	41人	10人
核貸申請人性別比例	男性23人(56%) 女性18人(44%)	男性6人(60%) 女性4人(40%)
已獲銀行核貸金額及性別比例	共774萬元 男性428萬(55%) 女性346萬(45%)	共855萬元 男性555萬(65%) 女性300萬(35%)
申請類別	(A)軍公教人員 (B)公共行政及國防 (C)其他服務業 (D)住宿及餐飲業 (E)運輸及倉儲業 (F)農林漁牧業 (G)教育業 (H)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I)製造業 (J)營建工程業	(A)農林漁牧業 (B)教育業 (C)運輸及倉儲業 (D)營建工程業 (E)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K)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四)110年7月至110年12月原住民技術士獎勵金

1. 申請件數：73件。
2. 獎勵人數：乙級9人，丙級64人，共計41萬元。
3. 申請人性別：男性31人(42%)、女性42人(58%)。
4. 考取證照類別及人數：

申請證照類型	男性人數	女性人數	類別比例		合計人數
			男	女	
一般手工電銲	1	-	100%	0%	1
女子美髮	-	1	0%	100%	1
中餐烹調-葷食	2	8	20%	80%	10
印前製程		1	0%	100%	1
汽車修護	1	1	50%	50%	2
保母人員	-	2	0%	100%	2
室內配線(屋內線路裝修)	1	-	100%	0%	1
建築物室內裝修工程管理	1	-	100%	0%	1
美容	4	12	25%	75%	16
重機械操作	3	-	100%	0%	3
堆高機操作	3	-	100%	0%	3
移動式起重機操作	1	-	100%	0%	1
造園景觀造園施工	2	-	100%	0%	2
喪禮服務	-	1	0%	100%	1
飲料調製	-	6	0%	100%	6
園藝	1	-	100%	0%	1
會計事務	1	-	100%	0%	1
裝潢木工	1	-	100%	0%	1
電力電子	1	-	100%	0%	1
電腦軟體應用	2	5	29%	71%	7
機踏車修護	1	-	100%	0%	1
照顧服務員	-	2	0%	100%	2
餐飲服務	-	1	0%	100%	1
工業電子	2	-	100%	0%	2
飛機修護	1	-	100%	0%	1
門市服務	1	1	50%	50%	2
烘焙食品-麵包	-	1	0%	100%	1
建築製圖應用-手繪圖	1	-	100%	0%	1

(五)提升女性經濟力

於110年4月24日辦理「宜！蘭人市集-親子毛孩野餐日」，共60個市集攤位設攤，其中女性參與攤位計21攤；110年6月11日起，推出「今天我要吃這個」查詢平台，標示店家基本資料及是否提供外送/外帶服務，便利民眾查找，並協助於疫情期間推廣青創品牌；店家只需填寫線上申請表單，即可免費上架刊登、亦不收取任何行政費用。截至11月9日止，累積已登載352間店家資訊，其中女性負責人之參與店家共計91間。

(六)推動女性創業輔導

本府針對創業者提供三專(專人/專案/專家)整合式輔導，專人服務創業者，量身打造專屬課程，並媒合各領域專家業師提供專業諮詢。於110年7月至10月提供個案輔導共計32人(男性13人，占40.6%、女性19人，占59.4%)；另提供深度輔導共計35家(負責人為男性21人，占60%、女性14人，占40%)。

(七)女性創業產銷平台(工商旅遊處)

1. 有關設置女性創業者產銷平台(市集、攤位)，輔導女性創業之相關單位可依本縣風景遊憩區經營管理自治條例相關規定向本處申請借用轄管縣轄風景區場地。
2. 縣轄風景遊憩區場地借(使)用，丟丟噹廣場計有女性(或單位團體)借用7場、男性(或單位團體)借用5場，其餘為無明確性別借用者，本處持續宣導二性平權辦理相關活動借(使)用。
3. 110年8月-12月丟丟噹廣場宜蘭縣場地借用：
8月-生命線(女)
9月-葛瑪蘭、福聖關懷促進會、盲人福利協進會
10月-勞工處徵才、張心怡(女)、大新社區(女)
11月-葛瑪蘭文創、張心怡(女)、大新社區(女)
12月-張心怡(女)、文化局(女)

(八)地方型SBIR(工商旅遊處)

109年度地方型SBIR成果發表會已於11月29日中興文創園區興創館舉辦，會中請文化創意領域之廠商番割田創意工作室的女性創辦人演唱歌曲。

110年度地方型SBIR計畫目前為廠商執行計畫階段。本計畫礙於公平性原則，負責人為「新住民申請」及「女性創業」於申請計畫審查時予以納入加分對象，以增加入選機率。107年度共計核定16家廠商，女性占比達44.83%；108年度共計核定14家廠商，女性占比達50%；

109 年度共計核定 15 家廠商，女性占比達 56%；110 年度共計核定 17 家廠商，女性占比 48%。

110 年度 SBIR 計畫參與計畫主要人員性別統計如下表：

年度	計畫名稱	計畫期間	簽約家數	主要參與計畫人數		
				合計	男	女
110	宜蘭縣地方型 SBIR 計畫	110.8.18-111-6.17	17	67	35	32

107-110 年度 SBIR 計畫申請說明會暨計畫撰寫特訓班參訓者性別統計如下表：

年度	課程名稱	辦理日期	時數	參訓人數		
				合計	男	女
107	宜蘭縣地方型 SBIR 說明會暨研發補助計畫書撰寫特訓	107 年 5 月 3 日	8	75	48	27
108	宜蘭縣地方型 SBIR 計畫申請說明會暨計畫撰寫特訓班	108 年 5 月 20 日	8	57	32	25
109	宜蘭縣地方型 SBIR 計畫申請說明會暨計畫撰寫特訓班	109 年 4 月 28 日	8	64	31	33
110	宜蘭縣地方型 SBIR 計畫申請說明會暨計畫撰寫特訓班	110 年 5 月 4 日	8	54	25	29
合計				250	136	114

四、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財政稅務局)

- (一)對於懷孕、分娩及育兒需要之員工給予關懷，提供娩假、育嬰留職停薪等權益相關資訊，並辦理生育補助及育嬰津貼申請，員工如有產前檢查及安胎休養之需要，予以產前假及安胎事由病假登記。本局 110 年 7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止，請產前假計有 2 人、安胎病假 0 人、申請育嬰留職薪 4 人及娩假 1 人。
- (二)男性同仁配偶生育，予以陪產假登記，並協助辦理生育補助計有 1 人。
- (三)為落實性別工作權之平等，本局各單位從未拒絕女性員工申請生理假。
- (四)性別友善廁所具體措施：本局 3 樓西側男廁預計修繕為性別友善廁所，將廁所內 4 座小便斗減為 2 座，並於通道上增設隔板，提高如廁隱私，營造友善如廁環境，業於 110 年 7 月 20 日施作完成。

五、縣民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財政稅務局)

性騷擾防治法令宣導：金融菸酒科於110年10月14日辦理性別平等、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1場次，宣導對象為本縣酒製造業者及宜蘭信用合作，計22人參加，另於110年10月4日以電子郵件寄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編印CEDAW手冊資料予上揭業者參考使用。

(二) 衛生福利家庭組

衛生福利家庭組

工作報告

統計資料期間：110年7月至110年12月

報告單位：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單位成員：衛生局、社會處、計畫處、政風處

一、跨局處議題

(一)110年執行成效：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簡報報告執行成效)

(二)111-112年跨局處合作計畫：110-111年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

二、衛生局業務執行現況報告

(一)婦幼健康促進

1. 為強化孕產婦及新生兒照護品質，整合本縣產檢醫事機構及助產師(士)公會共同提供高風險孕產婦於孕期至產後的個案管理關懷追蹤服務，收案總計171案，提供每位孕產婦接受完整的產檢服務及新生兒照護新知，提升孕產婦健康照護及新生兒健康，減少健康不平等。
2. 完成辦理生育保健相關宣導活動計42場次，計2,838人次參與(男性1,265人次，女性1,573人次，男性佔45%，女性佔55%，性別比例0.81:1)。

單位：人次

宣導主題	日期	對象	男	女	合計
1. 生育及嬰幼兒保健時程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15日	育齡婦女及家屬	1,265 (45%)	1,573 (55%)	2,838
2. 生育保健宣導					
3. 產前檢查時程及重要性					

3. 為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強調「女孩男孩一樣好」，倡議性別平等的觀念，於產檢醫療院所張貼「共同守護女孩，不做性別篩檢」海報，本縣轄內12鄉鎮市衛生所結合社區與學校資源，針對社區與學校辦理男女平等宣導活動總計47場次，

共計 4,846 人次參與(男性 2,211 人次，女性 2,635 人次，男性佔 46%，女性佔 54%，性別比例 0.84：1)。

單位：人次

宣導主題	日期	對象	男	女	合計
1. 女孩男孩都是寶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	社區民眾	712 (49%)	766 (51%)	1,478
2. 孩子我們的傳家寶		學生 教職員	1,499 (45%)	1,869 (55%)	3,368
3. 女孩男孩一樣好					

4. 為增進青少年對性自主及身體意識的瞭解，並建立正確性觀念，本縣 12 鄉鎮市衛生所針對學生及社區青少年辦理性別平等衛生教育宣導總計 54 場次，共計 7,805 人次與會(男性 4,173 人次，女性 3,632 人次，男性佔 54%，女性佔 46%，性別比例 1：0.87)。

單位：人次

宣導主題	日期	對象	男	女	合計
1. 性別平等三部曲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	學生 教職員	3,952 (55%)	3,306 (45%)	7,258
2. 我是我自己的主人《身體的自主權》		社區民眾 (青少年與家長)	221 (41%)	326 (59%)	547
3. 性福 e 學園服務內容說明					

5. 幼兒專責醫師計畫

為守護本縣 3 歲以下幼兒健康，本(110)年 8 月 31 日、9 月 2 日邀請王維昌醫師於警察廣播電臺、正聲廣播電臺、李蘭欣粉絲專業進行「幼兒專責醫師制度，報乎你知！」採訪宣導。本計畫透過兒科、家醫科醫師擔任幼兒的專責醫師，不分性別，關懷幼兒發展評估、疫苗接種、牙齒塗氟等健康項目，適時通報及轉介高風險幼兒，讓每個幼兒健康成長。本(110)年幼兒專責醫師制度計畫於本(110)年

10月25日開始執行，110年1月1日至10月15日期間尚未開始收案。

(二)銀髮長者健康促進

1. 於轄內各鄉鎮市提供以長者為中心，減少衰弱風險之健康促進服務，如營養、肌力、認知訓練、用藥、慢性病管理、社會參與等，提升長者民眾健康識能，以肌力為基礎之延緩失能服務，提供普及性、可近性之長者健康促進課程及活動，以強化長者自我健康管理能力，減少衰弱，總計620人參與(男性191人，女性429人，男性佔31%，女性佔69%，性別比例0.45:1)。

單位：人次

項目	日期	對象	男	女	合計
長者健康促進課程或活動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15日	65歲以上社區民眾	191 (31%)	429 (69%)	620

項目	日期	對象	男	女	合計
長者健康促進課程或活動	109年5月1日至10月31日	65歲以上社區民眾	140 (40%)	208 (60%)	348
	109年11月1日至110年6月30日	65歲以上社區民眾	191 (31%)	429 (69%)	620

2. 為因應全球化帶來了社會多樣發展及需求，配合社會趨勢的轉變，著重發展專業領域志願之服務，培訓具衛生相關專業領域專長之志工，提供民眾所需之服務，建立互助關懷的社會，以在地社區服務為基礎之志願服務推動模式，本縣65歲以上衛生保健志工人數總計為631人，其中男性105人，女性526人；男性佔16.64%，女性佔83.35%；性別比例0.2:1。

單位：人次

項目	日期	對象	男	女	合計
衛生保健志工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15日	65歲以上社區民眾	105 (17%)	526 (83%)	631

(三)癌症篩檢服務

1. 45-69 歲婦女乳房 X 光攝影檢查及 30 歲以上婦女子宮頸抹片檢查人數

單位：人

項目		日期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	
婦女乳房 X 光攝影	篩檢	9,863	
	轉介	745	
子宮頸抹片檢查	篩檢	27,268	
	轉介	533	

2. 深入各鄉鎮市社區設站篩檢場次及人數

項目		日期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	
乳房攝影巡迴車	場次	87	
	篩檢(人)	4,911	
子宮頸抹片車	場次	39	
	篩檢(人)	738	

3. 胃癌篩檢執行情形

單位：人

項目	對象	日期		男	女	合計
幽門螺旋桿菌糞便抗原檢測	50-69 歲宜蘭縣民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15 日	篩檢	1,269 (42%)	1,772 (58%)	3,041
			轉介	208	323	531

(四)心理健康促進

於本縣各鄉鎮市提供心理諮商服務情形如下

鄉鎮市	心理諮商服務人次				合計	心理諮商服務人次				合計
	109 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					109 年 11 月 1 日至 110 年 6 月 30 日				
	男	男性	女	女性		男	男性	女	女性	
	族群		族群		族群		族群			

	本國	原住民	新住民	合計	本國	原住民	新住民	合計		本國	原住民	新住民	合計	本國	原住民	新住民	合計	
1. 宜蘭市	59	-	-	59	107	2	-	109	168	59	-	-	59	101	2	-	103	162
2. 礁溪鄉	12	-	-	12	22	-	-	22	34	3	-	-	3	16	-	-	16	19
3. 壯圍鄉	0	-	-	0	12	-	-	12	12	-	-	-	0	2	-	-	2	2
4. 員山鄉	24	-	-	24	20	-	-	20	44	4	-	-	4	6	2	4	12	16
5. 頭城鎮	12	-	-	12	1	-	-	1	13	-	-	-	0	5	-	-	5	5
6. 大同鄉	-	-	-	0	-	-	-	0	0	-	-	-	0	-	1	-	1	1
7. 羅東鎮	21	-	-	21	25	-	-	25	46	3	-	-	3	21	-	-	21	24
8. 冬山鄉	2	-	-	2	22	-	-	22	24	15	-	-	15	20	5	-	25	40
9. 五結鄉	3	-	-	3	11	-	-	11	14	9	-	-	9	9	-	-	9	18
10. 三星鄉	3	-	-	3	6	-	-	6	9	-	-	-	0	-	-	-	0	0
11. 蘇澳鎮	8	-	-	8	11	-	-	11	19	5	-	-	5	2	-	-	2	7
12. 南澳鄉	-	-	-	0	1	3	-	4	4	-	-	-	0	-	2	-	2	2
合計	144	0	0	144	238	5	0	243	387	98	0	0	98	182	12	4	198	296

(五)長期照顧服務

1. 長期照顧服務執行情形：

服務項目	服務提供單位數量	服務使用者		服務提供者		決策圈 (職稱：主任/院長/ 理事長)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15日							
居家服務	25	1,505	1,898	60	328	3	22
日間照顧	30	199	390	21	92	6	24
家庭托顧	2	2	3	0	2	0	2
團體家屋	1	3	6	1	1	0	1
輔具	1	815	956	3	12	0	1
餐飲	19	390	312	1	18	8	11
交通接送	16	1,033	1,029	75	3	11	5
機構安置	18	24	12	15	392	10	8

服務項目	服務提供單位數量	服務使用者		服務提供者		決策圈 (職稱：主任/院長/理事長)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專業服務 (復能、居護)	61	164	182	30	45	38	23
喘息服務	63	447	512	134	825	23	40
照專	1	2,739	3,549	4	26	0	1
小計	237	7,321	8,849	344	1,744	99	138
百分比		46.0%	54.0%	15.2%	84.8%	44.1%	55.9%

2. 截至110年10月15日，服務情形說明如下：

使用人數計6,288人（男性：2,739人，佔43.6%；女性：3,549人，佔56.4%，性別比例0.772:1）。

三、社會處業務執行現況報告

(一)本縣婦女人口概況：

單位：人

年度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1-9月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合計	455,221	230,027 (50.5%)	225,194 (49.5%)	454,178	229,222 (50.5%)	224,956 (49.5%)	453,087	228,318 (50.4%)	224,769 (49.6%)	451,422	227,385 (50.4%)	224,037 (49.6%)
兒童及少年 (0至17歲)	68,586	35,640 (52%)	32,946 (48%)	67,086	34,834 (52%)	32,252 (48%)	65,655	33,994 (51.8%)	31,661 (48.2%)	64,667	33,525 (51.8%)	31,142 (48.2%)
成年人 (18至64歲)	313,991	160,737 (51%)	153,254 (49%)	311,921	159,663 (51.2%)	152,258 (48.8%)	309,230	158,213 (51.2%)	151,017 (48.8%)	306,271	156,643 (51.1%)	149,628 (48.9%)
老人 (65歲以上)	72,644	33,650 (46.3%)	38,994 (53.7%)	75,171	34,725 (46.2%)	40,446 (53.8%)	78,202	36,111 (46.2%)	42,091 (53.8%)	80,484	37,217 (46.2%)	43,267 (53.8%)

(二)經濟扶助：

1. 108年至110年(1-10月)補助情形彙整表：

單位：人次/

補助項目	性別	補助人次			補助金額		
		108年	109年	110年 1-10月底	108年	109年	110年 1-10月底
緊急生活扶助	男	0 (0%)	0 (0%)	0 (0%)	408,804	297,312	284,615
	女	33 (100%)	24 (100%)	22 (100%)			
子女生活津貼	男	1,562 (48%)	1,345 (48%)	1,101 (51%)	7,455,734	6,668,620	5,176,780

2. 其他各項補助情形彙整表：

單位：人次、元

補助項目	年度	補助人數		補助金額		探討性別差異原因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08年	56,507(60.02%)	37,636(39.98%)	282,957,905	188,652,927	本縣身障人口為男性多於女性，故符合身障補助補助資格者亦為男性較多。
	109年	58,996(59.9%)	39,492(40.1%)	299,911,613	200,775,554	
	110年1月1日-110年10月15日	44,456(59.8%)	29,904(40.2%)	252,177,129	169,523,756	
中低老人生活津貼	108年	14,805(49.4%)	15,162(50.6%)	100,454,197	102,597,113	本縣高齡長者為女性居多，故申請者以女性占多數。
	109年	15,738(49.1%)	16,332(50.9%)	111,914,208	115,003,522	
	110年1月1日-110年10月15日	14,382(48.8%)	15,050(51.2%)	100,270,617	102,616,796	

補助項目	年度	補助人數		補助金額		探討性別差異原因
		男性	女性	男性	女性	
低收入戶產婦及新生兒營養品補助	108年	-	24	-	240,000	本案申請皆為女性或男性家屬。
	109年	1人	20人	10,000	200,000	
	110年1月1日-110年10月15日	2人	10人	200,000	100,000	

(三) 支持性婦女福利服務

1. 未滿二歲兒童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費用補助

補助對象及條件	<p>1. 補助條件：</p> <p>(1) 父母將未滿2歲幼兒送至加入準公共化之居家托育人員及托嬰中心、與公共化之托嬰中心及托育家園照顧服務者。</p> <p>(2) 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者。</p> <p>(3) 未領取育嬰留職停薪津貼、育兒津貼或其他政府同性質之津貼。</p> <p>2. 補助對象：</p> <p>(1) 一般家庭：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者。</p> <p>(2) 弱勢家庭：依社會救助法審核認定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p> <p>3. 前項所述保母人員：</p> <p>(1) 取得保母人員技術士證者。</p> <p>(2) 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幼兒保育、家政、護理相關學程、科、系、所畢業，且領有結業證書者。</p> <p>4. 第三胎子女：戶籍登記為同母親或父親，育有3位以上兒童之家庭。</p>
補助情形	<p>1. 109年1月至109年3月 計核定補助2,038人，補助金額新臺幣961萬3,400元整。</p> <p>2. 109年4月至109年6月 計核定補助2,253人，補助金額新臺幣988萬5,500元整。</p> <p>3. 109年7月至109年9月 計核定補助2,689人，補助金額新台幣1,036萬2,000元整。</p> <p>4. 109年10月至109年12月 計核定補助2,355人，補助金額新台幣1,112萬4,000元整。</p> <p>5. 110年1月至110年9月 計核定補助7,231人，補助金額新臺幣3,140萬8520元整。</p>

2. 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

<p>補助對象及條件</p>	<p>一、育有未滿兩歲兒童(含當月)。 二、經直轄市、縣(市)政府依社會救助法審核認定為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或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 三、兒童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 四、未領取因照顧該名兒童(軍保、公保、就業保險)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五、未領取該名兒童托育補助。</p> <p>※因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申領作業要點修正，故自110年8月1日起，取消因照顧該名兒童(軍保、公保、就業保險)領取育嬰留職停薪津貼之限制。</p>													
<p>補助金額</p>	<p>1. 低收入戶：每名兒童每月補助新臺幣5,000元。 2. 中低收入戶：每名兒童每月補助新臺幣4,000元。 3. 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者：每名兒童每月補助新臺幣2,500元。 4. 符合前三款資格之一，且為第3名以上者，每名兒童每月補助加發新臺幣1,000元。</p> <p>※因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申領作業要點修正，故自110年8月1日起，增加發放金額，詳如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單位：新臺幣元/月</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6 1167 1437 1386"> <thead> <tr> <th></th> <th>第1名子女</th> <th>第2名子女</th> <th>第3名子女以上</th> </tr> </thead> <tbody> <tr> <td>一般家庭*</td> <td>3,500</td> <td>4,000</td> <td>4,500</td> </tr> <tr> <td>中低收入戶</td> <td rowspan="2">5,000</td> <td rowspan="2">6,000</td> <td rowspan="2">7,000</td> </tr> <tr> <td>低收入戶</td> </tr> </tbody> </table> <p>*一般家庭：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百分之二十者</p>		第1名子女	第2名子女	第3名子女以上	一般家庭*	3,500	4,000	4,500	中低收入戶	5,000	6,000	7,000	低收入戶
	第1名子女	第2名子女	第3名子女以上											
一般家庭*	3,500	4,000	4,500											
中低收入戶	5,000	6,000	7,000											
低收入戶														
<p>辦理親職教育/宣導</p>	<p>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15日辦理情形：</p> <p>1. 110年4月2日配合「宜蘭親子節-親子館大集合」活動進行宣導，參與人數計171人，其中男性52人，女性119人。 2. 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降低群聚接觸，故原定實體親職教育講座改以線上講座辦理，場次分別為為110年7月15日、110年9月2日、110年9月10日、110年9月15日、110年10月12日，共5場，參與人數計260人，其中男性70人，女性190人。</p>													

請領人數：(110年1月至110年7月)

單位：人、元

序號	縣市/鄉鎮	總核定人數	男	女	總人次	總金額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所得稅率未達20%		
							核定人數	人次	補助金額	核定人數	人次	補助金額	核定人數	人次	補助金額
1	宜蘭市	1,190	609	581	6,133	16,089,500	4	12	67,500	11	62	265,000	1,175	6,059	15,757,000
2	羅東鎮	842	421	421	4,359	11,553,000	12	55	303,000	13	66	264,000	817	4,238	10,986,000
3	蘇澳鎮	471	254	217	2,488	6,798,000	10	54	290,000	8	40	179,000	453	2,394	6,329,000
4	頭城鎮	481	257	224	2,577	7,013,500	2	14	84,000	15	91	412,500	464	2,472	6,517,000
5	礁溪鄉	585	292	293	3,050	8,086,500	3	13	75,000	7	17	72,000	575	3,020	7,939,500
6	壯圍鄉	333	178	155	1,662	4,448,000	2	14	84,000	4	23	96,500	327	1,625	4,267,500
7	員山鄉	454	239	215	2,383	6,477,000	5	24	130,000	13	65	264,000	436	2,294	6,083,000
8	冬山鄉	872	453	419	4,511	11,982,500	6	34	196,000	11	36	158,500	855	4,441	11,628,000
9	五結鄉	792	398	394	4,180	11,049,000	10	48	274,000	8	25	100,500	774	4,107	10,674,500
10	三星鄉	211	110	101	1,105	2,911,500	2	9	54,000	2	12	53,000	207	1,084	2,804,500
11	大同鄉	184	94	90	1,041	3,242,500	16	73	417,000	8	50	225,000	160	918	2,600,500
12	南澳鄉	233	130	103	1,199	3,908,500	30	152	884,500	11	35	150,000	192	1,012	2,874,000
合計		6,648	3,435	3,213	34,688	93,559,500	102	502	2,859,000	111	522	2,240,000	6,435	33,664	88,460,500

※110年8月起因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更換新系統，惟新系統無法產出各鄉鎮市之數據資料，本府已向該署反應，故110年8月-110年10月15日資料需俟新系統改善後，再另行提供。

3. 公共托嬰中心

補助對象及條件	<p>1. 設籍宜蘭縣（以下簡稱本縣）之未滿2歲兒童，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父母或監護人得申請收托服務：</p> <p>(1) 兒童父母(或監護人)雙方(單親)皆就業；或一方就業，另一方因身心障礙、服義務役、受執行1年以上有期徒刑、受保安處分1年執行中，致無法照顧家中未滿2歲之兒童，而有送托需求者。</p> <p>(2) 兒童父母(或監護人)一方就業，另一方(或單親)因求職，致無法照顧家中未滿2歲兒童，而有送托需求者。</p> <p>2. 具備下列特定資格之一者，優先收托：</p> <p>(1) 本府列冊之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之嬰幼兒。</p> <p>(2) 具有本府特殊境遇家庭或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身分資格，或身心障礙、發展遲緩之嬰幼兒。</p> <p>(3) 監護人之一方為身心障礙、服義務役、處1年以上有期徒刑或受保安處分1年以上且執行中或未成年人。</p> <p>(4) 家庭有同胞兄弟姐妹3名以上之嬰幼兒。</p> <p>(5) 育有2歲以下雙胞胎家庭者，得優先收托1名雙胞胎嬰幼兒。</p> <p>(6) 托嬰中心及家園現職員工子女。</p> <p>(7) 其它經由主管機關評估轉介之嬰幼兒。</p>
---------	--

名稱	核定收托數	實際收托數		地址	正式營運日期
		男	女		
宜蘭中心	20	7	13	社會處社會福利館2樓 (宜蘭市同慶街95號)	102年2月
宜蘭第2中心	20	13	7	宜蘭國小卓越樓 (宜蘭市崇聖街2號)	103年11月
宜蘭第3中心	30	20	10	南屏國小幼兒園棟 (宜蘭市泰山路98號)	104年12月
礁溪中心	30	14	16	礁溪生活學習館3樓 (礁溪路四段126號)	102年3月
羅東中心	40	22	18	財團法人天主教蘭陽青年會 (羅東鎮北成路一段189號)	102年2月
冬山中心	30	13	17	順安國小舊禮堂 (冬山鄉永興路二段17號)	102年9月
蘇澳中心	20	6	13	蘇澳國小創新樓 (蘇澳鎮中山路一段366號)	105年5月
員山家園	15	9	6	員山國小培英樓 (員山鄉復興路39號)	108年2月
蘇澳家園	15	9	6	蘇澳社會福利大樓 (蘇澳鎮隘丁路36號2樓)	108年12月
五結家園	15	11	3	五結鄉成興村老人福利中心 (五結鄉利成路一段185號2樓)	109年3月

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收托情形表(截至110年9月底)

	冬山家園	15	10	5	冬山鄉冬山路168號 (冬山分駐所舊址)	109年5月
	壯圍家園	15	8	7	壯圍鄉中央路二段375巷1號 (壯圍國中舊宿舍)	109年8月
	羅東家園	12	6	6	羅東鎮北成路一段125號 (北成國小群育樓)	109年12月

4. 托育資源中心

服務地點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服務名稱</th> <th>承辦單位名稱</th> <th>連絡電話</th> </tr> </thead> <tbody> <tr> <td>宜蘭親子館</td> <td>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td> <td>03-9353718</td> </tr> <tr> <td>蘇澳親子館</td> <td></td> <td>03-9906316</td> </tr> <tr> <td>羅東親子館</td> <td></td> <td>03-9617136</td> </tr> <tr> <td>羅東親子館(公正)</td> <td>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td> <td>03-9550619</td> </tr> <tr> <td>宜蘭熊讚親子館</td> <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td> <td>03-933-3030#105</td> </tr> <tr> <td>冬山親子館</td> <td>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td> <td>03-9595592</td> </tr> <tr> <td>壯圍親子館</td> <td>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td> <td>03-9301669</td> </tr> <tr> <td>三星親子館</td> <td></td> <td>03-9895766</td> </tr> <tr> <td>員山親子館</td> <td>社團法人宜蘭縣善集合教育文化學會</td> <td>03-9221710/ 03-9221810</td> </tr> <tr> <td>礁溪親子館</td> <td></td> <td>03-9283206/ 03-9283207</td> </tr> <tr> <td>頭城親子館</td> <td>財團法人宜學教育基金會</td> <td>03-9770588</td> </tr> <tr> <td>五結親子館</td> <td>財團法人宜學教育基金會</td> <td>03-9509968</td> </tr> </tbody> </table>	服務名稱	承辦單位名稱	連絡電話	宜蘭親子館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	03-9353718	蘇澳親子館		03-9906316	羅東親子館		03-9617136	羅東親子館(公正)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	03-9550619	宜蘭熊讚親子館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03-933-3030#105	冬山親子館	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03-9595592	壯圍親子館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3-9301669	三星親子館		03-9895766	員山親子館	社團法人宜蘭縣善集合教育文化學會	03-9221710/ 03-9221810	礁溪親子館		03-9283206/ 03-9283207	頭城親子館	財團法人宜學教育基金會	03-9770588	五結親子館	財團法人宜學教育基金會	03-9509968
	服務名稱	承辦單位名稱	連絡電話																																					
	宜蘭親子館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	03-9353718																																					
	蘇澳親子館		03-9906316																																					
	羅東親子館		03-9617136																																					
	羅東親子館(公正)	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	03-9550619																																					
	宜蘭熊讚親子館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兒童福利聯盟文教基金會	03-933-3030#105																																					
	冬山親子館	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	03-9595592																																					
	壯圍親子館	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03-9301669																																					
	三星親子館		03-9895766																																					
	員山親子館	社團法人宜蘭縣善集合教育文化學會	03-9221710/ 03-9221810																																					
	礁溪親子館		03-9283206/ 03-9283207																																					
	頭城親子館	財團法人宜學教育基金會	03-9770588																																					
五結親子館	財團法人宜學教育基金會	03-9509968																																						
服務時間	每週二到週日 上午9時至16時30分																																							
服務對象	(一)宜蘭縣懷孕6個月以上之婦女及其家庭。 (二)宜蘭縣育有0至6歲幼兒之家庭。 (三)完成核心課程訓練或領有保母人員技術士證之托育人員。																																							
服務內容	(一)0-6歲親子活動空間：館場內設置親子活動空間(例如：親子共讀區、嬰幼兒爬行活動區、嬰幼兒大肢體活動區、哺集乳室等)，規劃以3歲以下活動空間為主，部分開放4-6歲兒童使用。 (二)托育服務諮詢：利用網路資訊平台、電話或現場諮詢等方式為民眾解答嬰幼兒送托公私立托嬰中心、居家托育媒合、托育費用補助或育兒津貼請領、兒童健康發展及早期療育及弱勢家庭照顧服務等問題。																																							

- (三) 幼兒照顧諮詢(3歲以下)：利用網路資訊平台、電話或現場諮詢等方式提供嬰幼兒照護等問題。
- (四) 嬰幼兒活動(2歲以下)：依嬰幼兒不同發展階段設計適齡之幼兒活動方案，提供民眾預約報名參與。
- (五) 親子活動：以0-6歲幼兒親子互動為主題設計課程方案，提供民眾預約報名參與。
- (六) 親子(職)教育：協助新手爸媽新生嬰幼兒照顧技巧及提升家庭照顧嬰幼兒相關知能為目的，教育民眾正確育兒態度及觀念，積極宣導兒童安全、生活照顧及兒童發展等相關議題。
- (七) 教玩具及圖書外借服務：提供3歲以下幼兒相關之育兒書籍、繪本、圖書、玩具等資源外借服務，訂定使用或借用規則於中心明顯處張貼、公告，且定期消毒並備有紀錄。
- (八) 照顧者團體：辦理以3歲以下幼兒主要照顧者團體方案，促進照顧者間相互支持與經驗交流，減輕照顧壓力。
- (九) 社區宣導：宣導正確育兒態度及觀念、居家環境安全、嬰幼兒生活照顧及兒童發展、兒童人權等相關議題，連結早期療育社區資源中心、家庭服務中心或居家托育服務中心資源推展本縣0-6歲幼兒相關福利服務。
- (十) 祖孫共融：辦理祖孫共學活動，促進祖孫互動，增進家庭關係，同時兼顧老人與小孩之照顧服務。
- (十一) 育兒準備：針對懷孕6個月以上之父母辦理育兒準備課程，包含新手父母教室、實際操作與體驗課程等。
- (十二) 創新及其他服務。

服務成果	服務概況一覽(109年11月至110年9月底)				單位：場次、人次	
	109年1-12月		110年1-9月			
	男	女	男	女		
壯圍	13,360	22,106	5,026	7,685		
蘇澳	4,030	10,002	3,352	6,400		
熊讚	6,621	10,664	3,535	5,869		
三星	2,446	4,111	1,402	2,141		
冬山	3,481	5,712	2,495	3,613		
員山	3,430	4,801	2,954	4,611		
礁溪	4,058	7,360	2,985	4,488		
頭城	3,015	4,056	3,306	5,567		
宜蘭	5,168	13,002	3,054	4,007		
五結	-	-	3,106	7,509		
羅東托資	5,100	15,314	2,844	4,046		
羅東親子館	-	-	1,368	2,238		
合計	50,709	97,128	35,427	58,174		

5. 宜蘭『好生』活，育兒好上手

服務對象	以育有 6 歲以下兒童且有育兒指導需求之家庭，並優先服務脆弱家庭、身心障礙者家庭、新手父母家庭、未滿 20 歲父或母、經社工評估有需求之家庭。
服務目的	為使各類多元家庭之新手父母，能兼顧工作、育兒與家庭，安心生養下一代，讓男性共同承擔家庭照顧責任，親自參與撫育子女，陪伴孩子成長、分攤婦女育兒負擔，降低壓力並有機會參予公共事務，能兼顧工作與家庭的理想，進而達到「性別平等」及「友善育嬰」的目標，因此辦理「育嬰指導到宅免費服務」。服務對象為居住於本縣，育有 0-6 個月新生兒或逾六個月嬰幼兒經評估為有需求者將由合格保母進入家庭提供新生兒家長如餵食、生活照顧技巧、迷思解答、照顧建議、互動技巧等服務。
具體措施	<p>(1)由本縣轄內 5 處社會福利服務中心，針對有育兒指導需求之家庭進行轉介，由本專案人員評估並擬定服務處遇計畫，連結育兒指導人員、社福中心社工及相關專業人員，一同到宅提供親職示範、餐點預備、家務指導及親職諮詢等服務。</p> <p>(2)經由親職指導人員培力方案，培訓、充實方案人員專業知能，針對特殊、複雜之個案，召開個案研討並邀請專家學者提供專業指導，以利服務輸送更為順暢，並透過外聘督導會議提供專業知能學習、情緒支持等，提升方案人員之服務品質。</p> <p>(3)引導家長或主要照顧者如何與兒童互動，建立親子關係；並結合本縣各鄉鎮市親子館及共同推動與執行，增強家長或主要照顧者認識與了解兒童認知發展與應用；提供家長支持陪伴暨探索內在自我、照顧者教養支持等主題之成長團體。</p>
服務成果	110 年 1-10 月共服務計 130 人次(女性 100 人次、男性 30 人次)

6. 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與新住民家庭福利服務

為平衡轄區福利資源，提供民眾就近性及立即性的服務，遂依據本縣地理位置特性於礁溪鄉、羅東鎮、宜蘭市及蘇澳鎮及三星鄉等 5 鄉鎮陸續成立「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原築親庭）及「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投入專業社工人力，專責提供縣內弱勢家庭福利服務。

中心名稱	啟用日期	服務內容	服務對象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宜蘭中心	97年5月	1. 個案管理 2. 諮詢服務 3. 服務方案 4. 關懷訪視	脆弱家庭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羅東中心	99年9月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礁溪中心	101年10月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蘇澳中心	103年10月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務中心-三星中心	109年7月		
婦女暨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	106年5月		新住民家庭

(1) 落實個案服務，提供全方位照顧

由社工員針對新住民、脆弱家庭之需求提供相關福利服務及個案管理。

個案類別 (單位：案次)	新住民家庭			脆弱家庭			總計	
	性別	男	女	小計	男	女		小計
107年		374	925	1,299	223	209	432	1,731
108年		107	433	540	2,649	2,937	5,586	6,126
109年		102	647	749	5,184	5,199	10,383	11,132
110年1月-9月		37	482	519	10,026	11,105	21,131	21,650

(2) 兼顧多元方案，照顧弱勢家庭

A. 因應家庭需求辦理個人、家庭、社會、資訊等支持面向方案：

(A) 個人支持：協助個人生活適應與自我成長等服務方案。

(B) 家庭支持：提供家庭支持性與補充性服務，維持家庭功能正常運作等服務方案。

(C) 社會支持：加強社會與社區對家庭之服務與接納，並協助家庭建立社會支持網絡與社會參與等服務。

(D)資訊支持:建置社會化之諮詢服務與諮詢團隊，提供家庭透明且及時之資訊溝通管道，加強家庭掌握與運用資源之能力與機會。

B. 110年01月至110年10月15日方案受益人次

單位：人次

方案	方案名稱	辦理日期	男	女	受益人次	男性比例(%)	女性比例(%)
個人與家庭支持	110年度心理諮商計畫	年度計畫	4	14	18	22.22	77.78
	110年「行動福利物資車服務」	年度計畫	1,464	1,971	3,435	42.62	57.38
	110年「捨衣獻愛，情傳萬里二手衣物」方案	年度計畫	9	11	20	45	55
	110年度「幼兒園的選擇」親職講座	110.03.20	9	11	20	45	55
	手作DIY花言花語	110.05.01	6	17	23	26.09	73.91
	家庭展能-共親職·動力足	110年8月份(3場次)	14	37	51	27.45	72.55
			5	13	18	27.78	72.22
	員來這麼 YOUNG	110.10.03	10	0	10	100	0
熱愛 105 度的你	110.10.03	10	0	10	100	0	
合計			1,531	2074	3,605		

C. 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方案受益人次

單位：人次

向度	方案名稱	辦理月份	服務人次
家庭支持	110年「110年度接地氣、望國際-牽罟文化親子趣」	110年4月17日至4月18日	330
資訊支持	資訊放送站(含珍愛生命及其他宣導)(年度計畫)	110年01月至110年10月	324
個人支持	110年度通譯人員培訓	110年8月14日至8月15日	58
總計			712

(3)強化專業知能，提升服務品質

為提升社工人員專業及服務效能，本年度辦理專業人員訓練、任務編組、個案檢視及外聘督導會議等，110年1月至10月聯合辦理1場次外聘督導共計16人次(男:4，女:12)受益，1場次個案檢視處遇會議共計34人次(男:6，女:28)，1場次個案研討會議共計28人次(男:5，女:23)受益。婦女暨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於110年1月至110年10月辦理7場次專業人員訓練，共計147人次(男:21，女:126)。

(4)建置溝通平台精進服務效益

- A. 委託慈懷基金會、世界展望會等2間民間單位團體辦理脆弱家庭多元服務方案，提供低度脆弱性之脆弱家庭案件相關處遇服務，每年由縣府邀請民間單位召開聯繫會報，並由社福中心社工擔任個案管理職責，與委外單位社工互動密切，連結適切之資源及服務，建立公私協力管道，以提供案家更多元、貼近案家需求之服務，至110年1月至110年9月止，共計提供個案服務22,064案次。
- B. 每年兩次定期辦理志工會議，每年度上下半各辦理一場次，110年因應疫情上半年取消辦理，110年9月13日羅東中心已完成辦理，總計共16人(男:3，女:13)，其餘三中心(宜蘭、礁溪及蘇澳)預計於110年12月完成辦理。
- C. 以社區網絡會議協調跨域服務推動與合作為主軸，參加對象為社福中心各轄區內公私部門單位及團體，藉此提供網絡間溝通平台，盤點轄區服務資源及討論公私協力服務機制，建構在地化網絡整合資源，以提升預防性之工作，110年1月~10月共辦理10場，總計共223人(男:99，女:124)。
- D. 婦女暨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對婦女及新住民團體代表於110.09.27辦理1場次聯繫會議，共計17人(男:2人，女:15人)。

(四)性別平權與培力：

1. 婦女權益倡導及婦女團體培力方案

內 容	日期	場次	參與人數			性別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婦女權益倡導方案(設攤宣導) 於宜蘭縣內所辦理的活動進行宣導，	110年1月1 日至110年10	7	107	196	303	35.31	64.69

內 容	日期	場次	參與人數			性別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宣導內容為：婦女福利服務中心介紹，推動性別平等、性別主流化，CEDAW 公約(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月 15 日						
孕婦防疫注射免費搭乘計程車服務 為保護孕婦往返接種路途安全，提供計程車免費接送服務。	110 年 6 月 23 日起~	-	0	122	122	0	100
總 計		7	107	318	425	26.03	73.97

2. 性別平權成長課程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人次			性別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1	110.02.02	珍愛自己-中高齡婦女 翻轉女性自我意識	頭城鎮長青文康活動 中心	7	77	84	8.33	91.67
2	110.09.04	宅經濟-技能培訓課程	宜蘭縣壯圍鄉復興村 紅葉路 69-2 號	5	112	117	4.27	95.73
3	110.09.02	心約定-牽手新旅程	社會處	19	104	123	15.45	84.55
4	110.09.25	婦女優質生活研習	宜蘭縣議會簡報室 (宜蘭市中山路一段 399 號)	8	78	86	9.3	90.7
5	110.10.05	「肌」不可失	社會處	0	85	85	0	100
6	110.10.18	編織幸福家	社會處	9	53	62	14.52	85.48
7	110.09.04 110.09.25 110.10.02	親子食堂	社會處社福館	17	28	45	37.78	62.22
8	110.09.06 110.09.15	性平種子培力	社會處社福館	15	96	111	13.51	86.49

編號	日期	活動名稱	地點	人次			性別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110.09.22 110.09.29 110.10.06 110.10.13							
9	110.10.02 110.10.03	女孩玩設計工作坊	社會處社福館	0	27	27	0	100
總計				80	660	740	10.81	89.19

四、計畫處業務執行現況報告

(一)設置性別主流化網頁：

於本府計畫處處官方網站頁面，設置「性別主流化專區」，將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平等宣導等相關資料刊登於網站，並定期更新資料。

(二)自製CEDAW教材案例：

1. 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111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評審項目衡量標準表」及本府人事處109年8月14日第1091504437號簽辦理。
2. 本處以本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及性別影響評估為主題製作教材一份，並於110年1月11日以府計綜字第1100004962號函送本府人事室彙辦，協助提升本縣性別平等業務CEDAW教育訓練考核績效。

(三)推動單位性別影響評估：

1. 為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依本府109年8月21日府社兒婦字第1090137927號函頒修訂「宜蘭縣政府暨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年-110年)」，於110年6月7日以府計綜字第1100093866號函請本府各單位及本府所屬一級機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2. 後因人事、主計、政風等一條鞭幕僚單位，簽奉一層核准免依本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本此於110年8月18日已完成本府各單位(不含人事、主計、政風)及本府所屬一級機關，計18個機關單位明(111)年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五、政風處業務執行現況報告

(一)辦理性別平等業務及職場性騷擾防治宣導：

本處於110年3月12日假本府202會議室辦理110年度性別平等業務及職場性騷擾防治宣導，出席所屬政風計15單位，共計28人，並以簡報及播放短片方式進行講解與宣導，俾利政風人員瞭解性別平等相關概念。

(二)設置性別主流化網頁：

於本處官方網站頁面，設置「性別主流化專區」，將性別統計、性別分析及性別平等宣導等相關資料刊登於網站。

(三)倡導廉政志工社會參與

截至110年10月25日止，本縣廉政志工人數總計為50人，其中男性20人、女性30人，男性占40%，女性占60%，男女比例1：1.5；相較前次(109年12月31日止)資料男性18人、女性28人，男性占39.13%，女性占60.87%，男女比例1：1.56，本次統計廉政志工男性參與比例提升。60.87%，男女比例1：1.56，本次統計廉政志工男性參與比例提升。

項目	廉政志工(位)
統計時間	110.10.25
男性	20(40%)
女性	30(60%)
合計	50
男女比例	1：1.5
說明	1. 為結合民間力量與資源，鼓勵民眾參與預防和打擊貪腐的行列，並建構政府部門與各界間之廉政交流平臺，本府成立廉政志工隊，募集有志協助推展廉政工作之志工夥伴，以發揮外部監督力量，並落實公民參與。 2. 志工為志願性質活動，無相關男女比例規範。

(四)辦理廉政志工性別結構分析報告

案例	類別	項目	填列內容(說明)
----	----	----	----------

編號			
填表說明	單位基本資料	單位名稱	政風處
		承辦人員	張伯謙(科員)
		聯絡方式	連絡電話：03-9251000#3236
			電子郵件：ptpb810858@mail.e-land.gov.tw
	性別分析報告基本資料	報告名稱	宜蘭縣政府政風處廉政志工性別結構統計分析
		報告摘要	本處廉政志工隊存在男、女性別比例落差，為響應落實性別主流化及性別平等工作，茲就本處近3年廉政志工之年齡、教育程度、職業等性別結構狀況，探討性別落差形成原因，並檢視現行志工政策及管理制度的否能縮短此項差距，作為推動性平措施參考。
		報告網址	https://ethics.e-land.gov.tw/cp.aspx?n=D7E2AD5BF5BF9DE1&s=CE645272F8B775D3
		報告完成日期	110年10月26日
	性別分析報告自評說明	性別資料使用	運用以性別為基礎之近3年廉政志工量化資料，並增加性別統計年齡、教育程度及職業等複分類進行交叉分析，瞭解不同性別之分布及差異情形。
		應用深化	提供本處廉政志工招募宣傳及研習訓練等調整建議，期改善性別落差，實踐對兩性平權的認同及推廣。

六、性別統計彙整表（110年1月1日至110年10月31日）

單位	項目	參與或服務人次		
		男	女	合計
宜蘭縣政府 衛生局	1. 生育保健宣導	924 (43%)	1,185 (57%)	2,109
	2. 出生性別比宣導	1,687 (45%)	2,107 (55%)	3,794
	3. 青少年性健康促進 宣導	3,240 (54%)	2,717 (46%)	5,957

單位	項目	參與或服務人次		
		男	女	合計
	4. 長者健康促進課程或活動	191 (31%)	429 (69%)	620
	5. 衛生保健志工	94 (16%)	492 (84%)	586
	6. 胃癌篩檢	1,217 (37%)	2,044 (59%)	3,261
	7. 心理諮商服務	179 (38%)	295 (62%)	474
	8. 長期照顧服務	2,367 (43%)	3,144 (57%)	5,511
宜蘭縣政府 社會處	1. 緊急生活扶助	0 (0%)	22 (100%)	22
	2. 子女生活津貼	1,101 (51%)	1,056 (49%)	2,157
	3. 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44,456 (59.8%)	29,904 (40.2%)	74,360
	4. 中低老人生活津貼	14,382 (48.8%)	15,050 (51.2%)	29,432
	5. 托育資源中心服務	35,427 (3.78%)	58,174 (96.22%)	93,601
	6. 育兒指導	30 (23.07%)	100 (76.93%)	130
	7. 社會福利服務及新 住民中心個案服 務工作	10,063 (46.48%)	11,587 (53.52%)	21,650
	8. 婦女團體培力方案	107 (26.03%)	304 (73.97%)	411
	9. 性別平權成長課程	80 (10.81%)	660 (89.19%)	740
宜蘭縣政府 政風處	廉政志工	20 (40%)	30 (60%)	50

(三) 人身安全組

人身安全組 工作報告

統計資料期間：110年7月至110年10月

報告單位：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單位成員：警察局、衛生局、消防局、社會處(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教育處

提報單位：警察局、社會處(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教育處、衛生局

一、跨局處議題

(一)110年執行成效：110年度同志親密關係專業師資共享合作計畫

本局於110年11月12日透過跨局處分享同志親密關係專業師資，並針對各分局防治組組長、家防官、偵查隊婦幼專責人員、各(分駐)派出所社區家防官辦理多元性別教育訓練，課程內容主軸為培養警務人員對於處理同性親密關係暴力案件之專業知能，共計96人參與教育訓練。

(二)111-112年跨局處合作計畫：111年度防制跟蹤騷擾事件合作計畫

預計辦理內容:跟蹤騷擾行為屬對他人之侵擾，且型態較一般案件不同，有衍生為重大侵害事件之案例，為保護跟蹤騷擾案件被害人之人身安全，結合各防治網絡力量，於受(處)理跟蹤騷擾事件時，統整保護資源並進行風險評估及轉介，連結各網絡並提供相關服務，及時採取處置作為，提升跟蹤騷擾防治能量，達成保護被害人人身安全之目的。

二、家庭暴力防治

(一)家庭暴力防治通報案件：

於110年7-8月通報498件次，共計375件數，被害人數293人；
110年9-10月通報466件次，共計354件數，被害人數258人，
分析如下：

1. 通報來源(社會處)

通報來源於110年7-10月皆以「警察人員」為最高。

通報來源		警察人員	社政/社工人員	教育人員	司(軍)法人員	醫護人員	教保服務人員	村里長	照顧服務人員	社會福利、安置照顧人員	其他	小計
110年7-8月	件次	246	196	2	2	45	-	-	-	-	7	498
	百分比	49.4	39.36	0.4	0.4	9.04	-	-	-	-	1.41	100
110年9-10月	件次	224	165	43	1	24	-	1	-	-	8	466
	百分比	48.07	35.41	9.23	0.21	5.15	-	0.21	-	-	1.72	100

2. 兩造關係:(社會處)

兩造關係於110年7月-10月皆以「婚姻中」為最高。

兩造關係		婚姻中	離婚	同居伴侶	曾為同居伴侶	現為/曾為直系親屬:父(含養、繼父)	現為/曾為直系親屬:母(含養、繼母)	現為/曾為直系親屬:(曾)(外)祖父母	現為/曾為直系親屬:卑親屬(如子女、孫子女)	現為/曾為家長家屬關係者:同居人	現為/曾為家長家屬關係者:同居人	現為/曾為家長家屬關係者:同居人之子女	現為/曾為家長家屬關係者:同居人之子女	其他親屬:現為/曾為四親等以內之旁系血親或旁系姻親	不詳	小計
110年7-8月	件數	140	11	25	15	41	17	4	61	2	1	0	0	57	1	
	百分比	32.71	5.42	10.42	5	11.88	5.83	0.63	13.13	0.42	-	-	-	14.17	0.42	100
110年9-10月	件數	164	26	51	21	46	30	1	54	-	-	-	-	104	3	500
	百分比	32.8	5.2	10.2	4.2	9.2	6	0.2	10.8	-	-	-	-	20.8	0.6	100

3. 被害人年齡:(社會處)

被害人年齡110年7-8月以「50-65歲」比率為最高，110年9-10月則以「30-40歲」比率為最高；被害人性別皆以「女性」為最高。

	年齡	16-18	18-24	24-30	30-40	40-50	50-65	65-	不詳	合計
110年 7-8月	人數	10	26	33	54	60	65	45	-	293
	百分比	3.41	8.87	11.26	18.43	20.48	22.18	15.36	-	100
	女	7	17	28	42	43	48	25	-	210
	男	3	9	5	12	17	17	20	-	83
	其他	-	-	-	-	-	-	-	-	-
110年 9-10月	人數	22	18	20	67	44	56	31	-	258
	百分比	8.53	6.98	7.75	25.97	17.05	21.71	12.02	-	100
	女	13	14	12	50	29	36	20	-	174
	男	9	4	8	17	15	20	11	-	84
	其他	-	-	-	-	-	-	-	-	-

4. 相對人年齡：(社會處)

相對人年齡110年7-10月皆以「50-65歲」比率為最高；相對人性別則以「男性」為最高。

	年齡	16-18	18-24	24-30	30-40	40-50	50-65	65-	不詳	合計
110年 7-8月	人數	9	16	29	71	67	80	26	6	304
	百分比	2.96	5.26	9.54	23.36	22.04	26.32	8.55	1.97	100
	女	2	2	8	20	14	14	3	2	65
	男	7	14	21	51	53	66	23	3	238
	其他	-	-	-	-	-	-	-	1	1
110年 9-10月	人數	6	14	24	58	59	75	24	6	266
	百分比	2.26	5.26	9.02	21.8	22.18	28.2	9.02	2.26	100
	女	0	4	7	19	11	14	7	2	64
	男	6	10	17	39	48	60	17	4	201
	其他	-	-	-	-	-	1	-	-	1

(二)衛生局接獲法院裁定家庭暴力相對人需接受處遇計畫之新案：

1. 本期新案共計28人(計30人次)，其中認知教育輔導20人次、戒酒教育輔導0人次、親職教育輔導5人次、心理輔導2人次、精神治療2人次、戒癮(酒癮)1人。
2. 接受法院裁定執行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含延續個案)共計142人，其中結案計75人(含完成處遇結案計52人、個案死亡結案計1人、函送地檢署結案計17人、撤銷處遇計畫計3人、轉介他縣執行計2人)，截至10月止尚有67人仍在執行處遇中。

	人次	110年7-8月	110年9-10月
本期新案共計28人	認知教育輔導	7	13

	人次	110年7-8月	110年9-10月
(計30人次) 110年7-8月新案總數： 13人(13人次) 110年9-10月新案總數： 15人(17人次)	戒酒教育輔導	0	0
	親職教育輔導	1	4
	心理輔導	2	0
	精神治療	2	0
	戒癮治療	1	0
	合計	13人次	17人次
家庭暴力相對人執行處遇總 案件數：142人 (含延續個案)	結案共計 75人	完成處遇	52
		死亡	1
		函送地檢署	17
		撤銷處遇計畫	3
		轉介他縣執行	2
尚在處遇中 67人(含新案 28人)			
110年7-8月與110年9-10月比較，裁定加害人處遇計畫件數增加2件。			

(三)警察局保護令執行情形：

1. 警方執行保護令110年7月-8月共46件；110年9-10月共68件，分析如下：

(1)保護令類別：

	110年7-8月	110年9-10月
通常保護令	43	64
暫時保護令	3	4
緊急保護令	-	-
合計	46	68

(2)兩造關係：

110年7-8月以男女朋友(含同居)16件，比率為最高。

110年9-10月以婚姻關係28件，比率為最高。

	110年7-8月	110年9-10月
婚姻關係	12	28
離婚關係	3	5
男女朋友(含同居)	16	23
其他親屬間	15	12
合計	46	68

2. 警方處理違反保護令罪 109 年 11 月至 110 年 1 月共 17 件；110 年 2-4 月共 12 件；110 年 5-6 月共 15 件，分析如下：

110 年 9-10 月與 110 年 7-8 月比較，違反保護令罪減少 2 件。

	110 年 7-8 月	110 年 9-10 月
違反保護令罪現行犯	2	3
違反保護令罪非現行犯	12	9
合計	14	12

(四)警察局降低家庭暴力防治作為：

1. 加強家庭暴力宣導:深入校園、社區進行宣導，並加強學生及民眾人身自我保護正確觀念，教導正確求助管道，以達降低家暴事件成效。
2. 對家庭暴力相對人加強查訪及約制告誡，並將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列為查訪對象：
 - (1)家庭暴力案件經法院核發保護令之相對人。
 - (2)家庭暴力高危機個案網絡會議(以下簡稱家暴高危機會議)列管之相對人及家暴高危機會議決議解除列管後仍有查訪之必要者。
 - (3)前 2 款以外之相對人，有家暴法第 30 條第 1 項所列情形之一者。但在押或在監者不在此限。
 - (4)其他經綜合研析認為有必要者。
3. 本局各分局、分駐(派出)所結合社區志工或守望相助隊等，利用社區各項集(機)會加強宣導，發現疑似家庭暴力案件時，協助撥打 110、113 報案或至線上網站(社會安全網—關懷 e 起來)通報，強化家庭暴力防治能量。

二、性侵害防治(社會處)

(一)性侵害防治通報案件：

110 年 7 月 1 日至 110 年 10 月 31 日通報 93 件次，共計 52 件數，被害人數 44 人分析如下：

1. 通報來源

通報來源通報來源於110年7-8月以「醫院」比率為最高，110年9-10月則以「教育」比率為最高。

通報來源		113專線	防治中心	教育	社政	勞政	警政	司(軍)法機關	衛政	診所及衛生所	醫院	憲兵隊	移民業務機關	矯正機關	民政	其他	合計
110年7-8月	件次	4	0	3	5	0	12	2	0	0	13	0	0	0	0	0	39
	百分比	10.3	0	7.7	12.8	0	30.8	5.1	0	0	33.3	0	0	0	0	0	100
110年9-10月	件次	2	0	19	3	0	17	0	1	0	11	0	0	0	0	1	54
	百分比	3.7	0	35.2	5.6	0	31.5	0	1.8	0	20.4	0	0	0	0	1.8	100

2. 兩造關係(社會處)

兩造關係於110年7-10月皆以「男女朋友」比率為最高。

兩造關係		前\男女朋友	男女朋友	直系親屬	手足	其他旁系親屬	家長家屬或家屬間關係者	保母(含本人\同住家人)	機構人員(管理者\工作人員\志工\院生\安置對象)	家人朋友	普通朋友	同學	鄰居	職場關係(上司\下屬\客戶\司事)	師生關係	網友	不認識	妻也	下羊	合計
110年7-8月	件數	0	4	1	1	1	2	0	2	0	3	0	0	2	0	1	2	1	0	20
	百分比	0	20	5	5	5	10	0	10	0	15	0	0	10	0	5	10	5	0	100%
110年9-10月	件數	4	7	1	2	1	-1	0	0	1	4	3	1	1	0	1	1	4	0	32
	百分比	12.5	22	3.1	6.3	3.1	3.1	0	0	3.1	12.5	9.4	3.1	3.1	0	3.1	3.1	12.5	0	100%

3. 被害人年齡(社會處)

被害人年齡於110年7月至10月皆以「12-18歲」比率為最高。

年齡		0-6	6-12	12-18	18-24	24-30	30-40	40-50	50-65	65-	不詳	小計
110年 7-8月	人數	1	1	10	2	1	0	1	0	0	0	16
	百分比	6.25	6.25	62.5	12.5	6.25	0	6.25	0	0	0	100%
	女	1	1	10	1	0	0	1	0	0	0	14
	男	0	0	0	1	1	0	0	0	0	0	2
110年 9-10月	人數	1	2	15	3	2	4	1	0	0	0	28
	百分比	3.6	7.1	53.6	10.7	7.1	14.3	3.6	0	0	0	100%
	女	1	2	11	3	1	4	1	0	0	0	23
	男	0	0	4	0	1	0	0	0	0	0	5

4. 加害人年齡(社會處)

加害人年齡於110年7-8月以「12-18歲」比率為最高，110年9-10月以「12-18歲」及「18-24歲」比率為最高。

		0-6	6-12	12-18	18-24	24-30	30-40	40-50	50-65	65-	不詳	小計
110年 7-8月	人數	0	0	6	4	2	1	1	0	0	3	17
	百分比	0	0	35.3	23.5	11.8	5.9	5.9	0	0	17.6	100%
	女	0	0	3	0	0	0	0	0	0	0	3
	男	0	0	3	4	2	1	1	0	0	3	14
110年 9-10月	人數	0	0	9	9	1	3	1	2	3	4	32
	百分比	0	0	28.1	28.1	3.1	9.4	3.1	6.3	9.4	12.5	100%
	女	0	0	0	1	0	0	0	0	0	0	1
	男	0	0	8	9	1	3	1	2	3	4	31

(二)衛生局接收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轉案，執行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計畫之新案(衛生局)

1. 本期新案共計19件，其中少年付保護處分3件、緩起訴處分0件、緩刑處分2件、假釋出監6件及期滿出監8件。
2. 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執行性侵害加害人身心治療及輔導教育(含延續

個案) 共計174人，完成處遇結案計45件，截至110年10月底仍有129人尚在執行處遇中。

		110年7-8月	110年9-10月
110年7-8月新案來源總數： 6人 110年9-10月新案來源總數： 13人	少年付保護處分	0	3
	緩起訴處分	0	0
	緩刑	1	1
	假釋出監	3	3
	期滿出監	2	6
	合計	6	13
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執行社區處遇 總案件數：174人 (含延續個案)	完成處遇結案	45	
	目前尚在處遇人數	129(含新案19人)	
110年7-8月與110年9-10月比較，性侵害犯罪加害人執行社區處遇新案來源增加7人。			

(三)性侵害案件減少被害人重複陳述作業

1. 110年7-8月性侵害案件成案計9件(包含移轉外轄案件)，經社工評估進入減述程序案件計7件。
2. 110年9-10月性侵害案件成案17件，經社工評估進入減述程序案件計13件。
3. 110年7-8月與9-10月比較，成案及進入減述程序案件均增加6件。

(四)性侵害加害人登記報到執行情形

本縣性侵害加害人應辦理登記報到人數至110年10月止計145人，皆依規定辦理登記報到。

(五)警察局降低性侵害防制作為

1. 加強預防性侵害宣導:深入校園、社區進行宣導，並加強學生及民眾性自主觀念與法令認知，教導自我保護正確觀念及正確求助管道，以達降低性侵害事件成效。
2. 加強性侵害加害人(下稱加害人)社區監控，明確律定登記、報到及查訪作業期程，以落實登記報到及查訪工作，預防再犯。
3. 強化性侵害案件處理流程、證物採集保全及管控等，精進性侵害防治工作。
4. 建立轄內登記報到加害人名冊。

5. 規劃查訪加害人之密度。

- (1) 高再犯危險者，每週至少2次。
- (2) 中高再犯危險者，每週至少1次。
- (3) 中低以下再犯危險者，每月至少1次。

三、性騷擾防治

(一) 警察局受理性騷擾防治法案件110年7-8月共3件；110年9-10月共4件，分析如下：

110年9-10月與110年7-8月比較，案件受理增加1件。

	110年7月-8月	110年9-10月
性騷擾第2條	1	3
性騷擾第25條	2	1
合計	3	4

1. 110年7-8月案件：

- (1) 申訴部分：1件提出申訴，2件不提出申訴。
- (2) 告訴部分：2件皆提出告訴。

2. 110年9-10月案件：

- (1) 申訴部分：4件提出申訴。
- (2) 告訴部分：1件提出告訴。

(二) 校園性騷擾案件統計分析(教育處)

案件時間	性騷擾					
	屬校園性平事件			非屬校園性平事件		
	國小	國中	合計	國小	國中	合計
110年7月至110年10月	29	45	74	0	0	5
110年7月至110年8月	0	0	0	0	0	0
110年9月至10月	29	45	74	0	5	5

四、婦幼人身安全宣導

(一)警察局

1. 校園宣導：

鑒於本縣性侵害被害人以學生居多，乃規劃針對各高中、國中(小)學生加強宣導，以灌輸性侵害防治認知，傳達作自己身體主人觀念及熟悉各項自我保護方法，110年7月至10月底止宣導計31場次。

2. 媒體宣導：

本府警察局派員參加警廣電臺現場節目宣導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及案例，並錄製短篇問答集，於電臺循環播放，110年7月至10月底止宣導計4場次。

(二)社會處

1. 社區宣導：

(1)結合縣內大型活動設攤，運用有獎徵答方式，提升民眾保護性防治的意識，建立正確求助管道的觀念，110年7月至10月底止，宣導計17場次，計732人次。

(2)110年輔導員山內城社區、蘇澳福氣生活照顧關懷協會、蘇澳新住民協會、勵馨基金會偕同鄰近社區(共42個社區)，辦理社區初級家暴防治工作，110年7月至10月底止，宣導計49場次，計2,014人次。

2. 校園宣導：

針對縣內學校進行保護性觀念的宣導，提升兒少危機意識，加強兒少自我保護及人身安全的觀念，110年7月至10月底止，宣導計6場次，計372人次。

(三)教育處

1. 校園宣導：110年7月至10月底止宣導56場次，計7,931人次。針對縣內學校進行保護性觀念的宣導，提升兒少危機意識，加強兒少自我保護及人身安全的觀念。

2. 校園宣導110年8月7日委託成功國小辦理兒少保護及性平事件通報流程及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材觀摩會(88人次)，9月15日及9月17

日委託凱旋國中辦理性平事件處理通報研習(共兩場，總計92人次)。

3. 公文宣導：本府於110年9月2日府教學字第1100142610函轉教育部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109學年度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示例。

五、其他性別平等推動

(一)消防局

1. 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 (1) 為配合本府社會處建構性別友善環境措施，推動於本縣各機關及相關據點提供衛生棉免費索取服務窗口，於本局三樓人事室設置衛生棉分享盒供民眾拿取。
 - (2) 為配合111年度行政院性平創新獎提報作業，業以本局110年10月29日宜消人字第1100014673號函提報冬山分隊林珮吟「做自己生命中的英雄~消防女力搶救OHCA患者康復出院」性平故事獎。
 - (3) 本局業於110年11月18日召開第2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規劃12款性平結合員工協助方案宣導標語貼紙，提請委員票選6款，由人事室於111年度採購印製，嗣後張貼於本局及各大隊分隊公共場域(例如:各樓層廁所、電梯等公眾空間)，藉此宣導家務分工、性別平等觀念，落實性平觀念融入日常，增進性別意識。
 - (4) 本局性別統計指標共有4項，分別為消防人力、義消人數、火災人員傷亡情形-死亡數及火災人員傷亡情形-受傷數，以本縣近5年性別統計資料為主，對本局性別統計指標進行性別統計分析，並有效將性別平等觀點納入本局政策、方案、計畫、預算及法規中，確實使用各項性別統計資料作為參考數據，資料已建置於本局網站。
 - (5) 完成本局111年性別影響評估計畫作業程序，並建置本局每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標準，藉以廣續推動辦理性別主流化。
2. 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所屬機關、本府輔導單位(農、漁、工會組織)、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 (1) 本局民力運用及訓練科為增加義消人員數量並鼓勵女性加入義消團體，本局業於106年及109年修改組織編制，將鳳凰志工及防火宣導隊納編加入義消團體，義消人數及女性加入比例明顯提升，未來將加強鼓勵民眾加入義消組織；並藉由社群媒體廣為宣傳，以此提高女性義消比例。
 - (2) 本局災害搶救科協助辦理女性同仁救助人員資格培訓，以取得救助隊證照。
3. 辦理活動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性別友善設計：
- (1) 辦理「110年消防節系列活動-蘭陽消防百年風華」相關活動海報及請帖加註有宜蘭縣性平標章。
 - (2) 不定期至各分隊辦理廉政暨性平宣導，發送宣導品時除製作廉政宣導標語張貼並加註性平圖像。
4. 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為辦理本縣性別平等業務CEDAW教育訓練考核事項，業以本局110年10月25日宜消人字第1100014908號函報本局自製性平訓練教材1份。
5. 縣民性別平等及CEDAW宣導：
- (1) 為推展及落實性別平等並增進性別意識，宣導各項性別主流活動及措施。
 - (2) 製作性別平等宣導資料於分隊集會時宣導。
 - (3) 提升本局同仁參與性平知識，擬具參與性平意識培力數位課程學習計畫。
 - (4) 新進人員關懷座談會安排性別主流化意識宣導：透過新進人員關懷座談會時，配合人事法令課程併同宣導職場性別平等觀念(含性別主流化議題、性騷擾防治申訴流程及性別友善工作環境介紹或申請育嬰假相關規範等)，以加強同仁性別意識。
 - (5) 常年訓練講習納入性別平等及性騷擾防治宣導。
 - (6) 於110年1月21日辦理新進人員關懷座談會時，播放性平宣導相關影片以加強同仁性別意識。
6. 設置性別主流化網頁：於本局網頁-資訊公開-性別統計專區，登載性別統計分析及性別統計指標。

(四) 教育文化組

教育文化組

工作報告

統計資料：110年7月至110年12月

報告單位：宜蘭縣政府教育處

單位成員：教育處、民政處、文化局、秘書處、人事處、家庭教育中心

一、跨局處議題

(一) 110年執行成效：

1. 110年度提升新移民女性藝文學習及參與公開展演計畫：女性被賦予的角色，通常都被認為是照顧子女的角色，藉由藝文這塊讓他們去參與學習活動可以獲得社會支持系統及尊重，也能認識其他新住民的家庭，透過活動、課程也可以得到自信心，促使新住民配偶及子女更了解台灣及男女的文化差異、文化認同，另外父母跟孩子則一同參加，此活動男性也一同參與女性常常慣性的活動(例如：烹煮、烘培等)能增加親子間互動也能提升性別平等議題。
2. 執行成果如下：
 - (1) 新住民學習中心計畫：辦理5場走讀宜蘭、閩南語課程及台灣相關民俗活動DIY(端午節香包、中秋月餅..等)，使新住民配偶及子女更瞭解台灣文化，亦可推廣東南亞文化，互相交流彼此文化，另參加學員新住民或其子女超過總成員1/2。
 - (2) 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及親子教育活動，共計3,198人(含親子)，與民政處共同合作辦理。
 - (3) 新住民多元文化研習：東南亞多元文化美食體驗、服裝體驗、歌曲教唱，推動新住民多元文化教育之基礎。
 - (4) 因尊重新住民女性的專業且肯定新住民女性的文化及母語，辦理國民中小學生活母語(越印泰緬東)說故事比賽：增進學童對新住民語的認識，及提升母語閱讀能力、口說能力等等，由新住民女性擔任評審。

(5)教育處培訓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教師參與民政處辦理相關新住民活動。(如新住民嘉年華活動)。

(6)活動照片



(6)辦理2021粉墨展演・社團育成匯演：計畫成果

(二)111-112年跨局處合作計畫：主題「看見彩虹看見愛」(彩虹旗，是一種象徵性別少數群體LGBT的旗幟)

1. 通過表演藝術，展現媽祖的救世事蹟，並與玉皇大帝或關聖帝君等其他神社的合作或對話。
2. 通過原住民文化體驗，讓參與者認識噶瑪蘭和阿美族的母系社會，和女性在族群中的角色和地位。

3. 通過青少年夏令營〈溫暖光輝的彩虹世界〉引導兒童或青少年，發掘及描繪〈為世界做出重大貢獻的〉多元性別的人物。
4. 通過親子共讀活動，分享有助於探討〈少數性別〉或〈多元性別〉的相關的繪本，並請專家引導交流探討。

二、教育處工作報告：

(一)推動性別平等教育：

1. 性別平等教育活動：

(1)教職員工研習場次

110年7月-110年12月		
研習名稱	參與人數 (男/女)	
110年8月7日 兒少保護及性平事件通報流程及性別平等教育課程與教材觀摩會	50	38
110年9月15日(第一場次) 性平事件處理通報研習實施計畫	15	23
110年9月16日(第二場次) 性平事件處理通報研習實施計畫	56	42
110年10月22日 性別平等教育知能研習:數位原住民,性平大挑戰-兒少性剝削防制	27	28
110年10月29日宜蘭縣110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初階培訓實施計畫	12	9
合計:	5場140人	

(2)性別平等教育督導工作：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督導結案件數

110年7月-110年12月	
屆次	結案件數
第9屆第1次	18
第9屆第2次	36
第9屆第3次	預計於12月24日辦理

(3)轉知性平相關資訊：

編號	發文日期	公文文號	公文內容	備註
1	110 年 9 月 2 日	府教學字第 1100142610 號	函轉教育部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 109 學年度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融入課程教學教案示例。	
2	110 年 10 月 5 日	府教學字第 1100162294 號	函轉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教育法(以下稱性平法)第 2 章「學習環境與資源」及第 3 章「課程、教材與教學」規定，落實相關法定事項並健全調查處理機制。	

(4)疑似校園及非屬校園性平事件數據統計：

案件時間	性騷擾					
	屬校園性平事件			非屬校園性平事件		
	國小	國中	合計	國小	國中	合計
110 年 7 月-110 年 10 月	29	45	74	0	5	5
前年同期 109 年 7 月-109 年 10 月	18	43	61	7	5	12
案件時間	性侵害					
	屬校園性平事件			非屬校園性平事件		
	國小	國中	合計	國小	國中	合計
110 年 7 月-110 年 11 月	9	27	36	2	12	14
前年同期 109 年 7 月-109 年 11 月	3	26	29	3	18	21

(5)本期辦理各校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86 場次，11,451 人次參與，於會後調查滿意度均為 80%以上。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1	110.9.3	玉田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7	38	75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2	110.9.7	蘇澳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0	40	60
3	110.9.7	七賢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1	45	86
4	110.9.7	三星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20	120	240
5	110.9.10	北成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25	725	1450
6	110.9.14	永樂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3	16	39
7	110.9.14	大同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5	15	30
8	110.9.14	內城國中小 (國小部)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7	56	113
9	110.9.15	吳沙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65	65	130
10	110.9.15	新南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0	31	61
11	110.9.15	東光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50	150	300
12	110.9.22	東澳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24	49
13	110.9.22	梗枋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2	33	65
14	110.9.24	柯林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1	30	61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15	110.9.27	慈心高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7	18	35
16	110.9.28	東興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7	38	75
17	110.9.29	中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25	325	650
18	110.9.30	南安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4	74	148
19	110.10.1	廣興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4	44	88
20	110.10.1	碧候國小(性 平)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9	50	99
21	110.10.04	大湖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8	49	97
22	110.10.4	大同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4	25	49
23	110.10.5	大洲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61	61	122
24	110.10.5	中興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25	50
25	110.10.5	孝威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0	50	100
26	110.10.6	宜蘭縣立內城 國中小(國中 部)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9	49	98
27	110.10.6	復興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10	210	420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28	110.10.6	南澳高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3	23	46
29	110.10.7	武淵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5	36	71
30	110.10.8	大進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0	40	80
31	110.10.12	竹林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8	58	116
32	110.10.12	深溝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1	52	103
33	110.10.12	員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0	20	40
34	110.10.12	員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2	23	45
35	110.10.12	利澤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2	53	105
36	110.10.12	利澤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7	48	95
37	110.10.12	金岳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1	22	43
38	110.10.12	二城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07	108	215
39	110.10.12	順安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0	28	48
40	110.10.13	員山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5	75	150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41	110.10.13	大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8	76	154
42	110.10.14	士敏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0	40	80
43	110.10.14	凱旋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5	75	150
44	110.10.15	五結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25	50
45	110.10.15	碧候國小(性 侵)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0	29	99
46	110.10.15	利澤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0	60	100
47	110.10.19	大福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30	55
48	110.10.19	壯圍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6	76	152
49	110.10.19	南澳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0	30	70
50	110.10.20	文化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35	265	500
51	110.10.21	武塔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0	11	21
52	110.10.21	利澤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6	77	153
53	110.10.22	凱旋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60	60	120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54	110.10.26	龍潭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80	70	150
55	110.10.26	公館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3	32	65
56	110.10.29	四季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2	32	64
57	110.11.2	新生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25	50
58	110.11.2	新生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25	50
59	110.11.2	新生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0	30	50
60	110.11.4	古亭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0	30	50
61	110.11.5	清溝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3	43	86
62	110.11.9	順安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02	103	205
63	110.11.10	礁溪國中 性騷擾防治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5	55	110
64	110.11.10	南安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0	15	25
65	110.11.10	興中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2	53	105
66	110.11.10	國華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78	178	356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67	110.11.12	碧候國小(家暴)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9	50	99
68	110.11.16	過嶺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	25	50
69	110.11.16	湖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60	60	120
70	110.11.16	冬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9	40	79
71	110.11.16	南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8	28	56
72	110.11.16	蓬萊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2	53	105
73	110.11.17	育英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6	37	73
74	110.11.23	憲明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37	36	73
75	110.11.23	三民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70	80	150
76	110.11.26	力行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65	65	130
77	110.11.30	四結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2	13	25
78	110.11.30	頭城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250	250	500
79	110.12.3	南屏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2	52	104

編號	辦理日期	地點	活動名稱	對象	男性	女性	參與人次
80	110.12.3	馬賽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5	55	110
81	110.12.7	學進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40	41	81
82	110.12.7	五結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95	95	190
83	110.12.8	礁溪國中 家暴防治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5	55	110
84	110.12.9	礁溪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50	50	100
85	110.12.28	萬富國小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0	19	29
86	110.12.29	壯圍國中	性騷擾(過度追求)、 性侵害及性剝削防治	師生	125	125	250
合計					5,685	5,766	11,451

(二)家庭教育中心推廣活動(110年7月至12月):

計畫名稱	內容簡介	回饋	場次	人次			合作單位
				總人次	男	女	
家庭展能-共親職 • 動力足	1. 愛的溫度代代相傳!(共親職) 2. 情緒是會傳染的!(教養態度)	1. 透過課程讓父母了解合作共親職的重要, 夫妻教養觀一致, 可正向影響孩子。 2. 破除性別刻板印象的迷失, 了解情緒的表達, 不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 讓性別平等落實於家庭日常生活	8	176	61	115	宜蘭縣社會福利服中心(羅東、宜蘭中心)、南山國小附設幼兒園、四結國小

計畫名稱	內容簡介	回饋	場次	人次			合作單位
				總人次	男	女	
		中。					
愛我們的家-幼兒期父母親職講堂	透過講座方式，聘請專業講師講授親職教養方法，讓父母了解「共親職」及教養一致性的重要性，以及協助家長瞭解幼兒的性別氣質表現，能覺察日常生活中的性別框架式，培養破解性別框架的知能，學習用愛去理解與接納幼兒個別化發展。	由參與者填答問卷，有85%以上認為課程對日後夫妻教養孩子有幫助。	5	425	148	277	宜蘭市立幼兒園、礁溪鄉立幼兒園、頭城鎮立幼兒園、財團法人大三闔慈惠寺附設宜蘭縣私立幼兒園
親子成長學苑-親子尋愛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情感關係與處理-繪本中的情感世界 2. 建立情緒管理的觀念-故事中角色的情感 3. 親子溝通-當親子在劇場中相遇 4. 觀察情緒變化-我和我的角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課程讓家長重視情緒管理與處理，以及學習家人關係衝突的處理模式與關係的修補，對維持家庭生活品質的重要性。 2. 了解情緒與情感的表達，不因性別不同而有差異，破除性別刻板印象的迷失，讓性別平等落實於家庭日常生活中。 	2	60	18	42	本中心自辦
牽手，做父母~新手父母工作坊	透過講座及桌遊引導新手父母學習面對於育兒上的衝突處理及情緒管理，意識到父母雙方在孩子教養上同等的重要性，尊重並重視配偶的親職角色。部分場次採線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舉例帶入新手夫妻日常面對的衝突，與家長們的經驗有共鳴。 2. 重新認識自己，了解自己情緒下的真實感受。 3. 寓教於樂的桌遊，透過換位思考了解到對 	25	615	238	377	公共托嬰中心宜蘭第二中心、公共托嬰中心宜蘭第三中心、娃娃屋托嬰中心、五結親子館、宜蘭親

計畫名稱	內容簡介	回饋	場次	人次			合作單位
				總人次	男	女	
	上活動。	方的真實需求。 4. 讓新手父母更加了解彼此內在，培養親密關係。					子館、羅東親子館、蘇澳親子館、壯圍親子館、三星親子館 羅東托育資源中心、南安國小附設幼兒園、財團法人宜蘭縣私立蘭馨婦幼中心、財團法人秀春教育基金會
宜蘭縣身心障礙者家庭教育活動-「讓愛充滿」婚姻親職教育成長團體	藉由婚姻教育課程與家長談家庭與婚姻關係中的溝通與互動，認識「共親職」對於兒童成長的重要性，學習情感關係的經營及壓力調適，建立正向支持系統；並安排家庭情感加溫活動，促進良性之家庭互動，凝聚家庭向心力。	無	2	60	30	30	頭城國小、冬山國小
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情感與性平教育活動-「練習好好愛」讀書會	本活動以系列讀書會方式進行，期望藉由「情感教育與性平教育成長課程」能幫助身心障礙朋友們更加認識自我、澄清自己的愛情觀、認識婚姻的本質與建立親密	1. 認識自我的感情觀。 2. 對於喜歡與愛的區別有更進一步的認識。 3. 認識正確的自我保護與性別平等教育觀念。 4. 學習尊重他人的身體	16	240	120	120	社團法人宜蘭縣自閉症協會、特自在作業所、星樂園工坊

計畫名稱	內容簡介	回饋	場次	人次			合作單位
				總人次	男	女	
	關係該有的態度，並學習身體界限及自我保護，使其在生活中能夠擇其所愛、愛其所有、相互尊重，培養自己成為成熟的人。	界線。					
家庭教育宣導—幸福家庭空中講堂	經由廣播媒體之知識傳遞，藉此提供縣內民眾關於家庭、婚姻、親職教養及婦女教育等資訊，以增進民眾對家庭教育相關知能之認知與澄清，進而經營優質的家庭生活，於每週日上午11時播出(AM1062)。於第44集至第49集提供婚姻教育節目，內容包含：「從戀愛到結婚之路：在衝突與溝通中步步勇敢、邁向幸福」、「三步驟：設定自身工作與家庭生活的界線」、「怎樣做？能讓您相愛到白首!」、「婚前兩性交往—網路性暴力防治」、「網路時代中的婚姻經營」、「共親職：男性在婚育中的角色」	無。	6	1,200	600	600	正聲廣播公司宜蘭台
性別意識	藉由講座形式，引	1. 發覺性別意識影響	1	52	32	20	南澳高中

計畫名稱	內容簡介	回饋	場次	人次			合作單位
				總人次	男	女	
成長講座	導學員獲得性平知能，提升對生活中性平議題的覺察能力；認識性別光譜與多元家庭，拓展自我性別視野，探索在親密關係中的性別關係，增進性騷擾、性侵害、性霸凌等了解與尊重。	各層面的生活習慣。 2. 從家庭婚姻延伸兩性相處與生活差異，消彌刻板性別歧視，落實維護個人權益。					
編織幸福家~性別與親密關係課程	運用桌遊、短片、繪本等為媒材，探討家庭中性別與家事分工等議題，期能打開性別之眼，提升性別意識、拓展多元視野與觀點，並能整合個人生命經驗，落實性別平權於生活中。	1. 學員學習反應非常良好，時間安排也很滿意，課程內容中桌遊、畫圖及團體討論畫海報令人印象非常深刻，對於建立完整正確的性別平等觀念有很大助益。 2. 往後多辦理相關性課程，提升學員自我檢視及對性別看法，消除角色任務定型偏見，落實生活平權目標。	34	970	124	846	冬山鄉農會、三星鄉尾塹社區、冬山三奇社區、冬山東城社區、頭城鎮農會、宜蘭社會處新住民中心。
編織幸福家~性別意識成長團體	以成長團體的活動方式進行，運用微电影、短片、繪本等為媒材，探討性別與親密關係相關議題，進行性別教育。期能打開性別之眼，提升性別意識、拓展多元視野與觀點，並能整合個人生命經驗，落實性別平權於生活	1. 打破刻板印象從改變個人習慣做起，長達兩個月的課程讓學員可以不斷檢視自我的刻板印象、偏見及歧視，對於學員性別意識成長及落實性平有所幫助。 2. 性別意識的成長對於人際關係、家人相處帶來正向的改	8	152	27	125	羅東北城天主堂

計畫名稱	內容簡介	回饋	場次	人次			合作單位
				總人次	男	女	
	中。	變，促進家庭及交往的和諧。					
我生命中的性別主題	以故事書籍、新聞事件、生活經驗之方式，讓參加者能在課程中透過彼此分享，並回顧整理生活中實際或間接事件和透過團體成員不同的看法重新詮釋並以新的觀點開展視野面對生活中的性別議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繪本為媒材對年長者與新住民而言都是很好的媒介，不會被文字及語言限制，因此成員很願意說出自己的觀點。 2. 對年長者而言透過繪本看到以前生活的風貌，讓年長者說出自己年輕時的生活，並說出自己目前生活的重心，透過說出自己的故事同時也整理出自己對生活的期許。 3. 利用繪本簡單而細膩的文字，讓參與者了解性別對生活的影響及因性別產生的差異及如何面對與重新接納。 	23	403	8	395	宜蘭縣社會福利館、蘇澳區漁會、東澳國小、尾塹社區發展協會
培力家庭增能教育	學習尊重多元的性別氣質、性傾向與性別認同，以促進性別的自我了解。覺知生活中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培養性別平等意識。	參加者對家庭議題法律議題相當感興趣認為對生活非常有幫助。	18	450	20	430	宜蘭縣社會福利館、蘇澳區漁會、東澳國小、尾塹社區發展協會、蘭陽仁愛之家
總回饋/ 總場次/ 總人次 (男/女)	本中心透過合作單位回饋之活動成果表，參與者對課程活動滿意度達80%以上；針對各年齡層及不同性別之民眾，以其生活所見及所需議題切入，對性別主流化的推動有所幫助。		148	4,903	1,426	3,377	

二、民政處(原民所)工作報告：

(一)原民所工作報告：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都會原家中心	青少年職涯講座	藉由辦理青少年職涯生活講座活動，幫助青少年提早認識自我並發現個人的適才適所，協助青少年找到自身興趣及特性之適性工作，進而在大方向之下幫助開拓青少年並培養自身能力。	7月17日	都原中心 (視訊)	2	8	10
都會原家中心	青少年方案團體工作	使都會區青少年重拾自身文化認同，透過臺灣都市原住民議題探討之方式使青少年有更多的社會參與經驗及提升自我的文化敏感度，從中獲得文化認同及自我認同，並藉由團體活動使其青少年學習團體接納、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	10月23日	都原中心	3	4	7
都會原家中心	青少年方案團體工作	使都會區青少年重拾自身文化認同，透過臺灣都市原住民議題探討之方式使青少年有更多的社會參與經驗及提升自我的文化敏感度，從中獲得文化認同及自我認同，並藉由團體活動使其青少年學習團體接納、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	10月29日	都原中心	3	4	7
都會原家中心	兒童成長團體工作	透過兒少活動讓都會區的原民小朋友可以認同自身的身分-了解自身的優勢和劣勢，學習不在意他人的眼光並且肯定自己的身分表現出自己的價值和表現。	10月30日	都原中心	7	2	9
都會原家中心	兒童成長團體工作	透過兒少活動讓都會區的原民小朋友可以認同自身的身分-了解自身的優勢和劣勢，學習不在意他人的眼光並且肯定自己的身分表現出自己	10月31日	都原中心	7	2	9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的價值和表現。					
都會原 家中心	兒少福利宣導	為加強宣導兒少保護觀念、落實通報工作，宜蘭原家中心連結了社區族人，在原家中心辦理兒保宣導活動，透過此次宣導進行各項兒童少年保護宣導，增進民眾對兒少自我保護的認識及提升危機意識能力。	10月31日	蘇澳社區	8	18	26
南澳原 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我是好管家」我的身體我做主-1	透過此團體建構成員對於自我保護議題以及身體界線，身體感到不舒服的事情時，應該要如何自救；並且瞭解自己、認識自己且肯定自己，進而從小培力願意為部落服務及參與社區活動。	8月9日	金洋村社區發展協會	3	3	6
南澳原 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我是好管家」我的身體我做主-2	透過此團體建構成員對於自我保護議題以及身體界線，身體感到不舒服的事情時，應該要如何自救；並且瞭解自己、認識自己且肯定自己，進而從小培力願意為部落服務及參與社區活動。	8月12日	金洋村社區發展協會	3	3	6
南澳原 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我是好管家」我是小小志工	透過此團體建構成員對於自我保護議題以及身體界線，身體感到不舒服的事情時，應該要如何自救；並且瞭解自己、認識自己且肯定自己，進而從小培力願意為部落服務及參與社區活動。	8月13日	金洋村社區發展協會	3	3	6
南澳原 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我是好管家」成長樂的好管家	透過此團體建構成員對於自我保護議題以及身體界線，身體感到不舒服的事情時，應該要如何自救；並且瞭解自己、認識自己且肯定自己，進而從小培力願意為部落服務及參與社區活動。	8月17日	金洋村社區發展協會	3	3	6
南澳原	兒少品格成長	希望透過團體讓孩子從同儕	9月6日	碧候村文	6	2	8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家中心	團體－「不沈默的天使」大家聽你(妳)說	間的相處去建立及培養信心，在不同品格個性的課程中，使成員能夠以靜態分享及動態的體驗更深入的體會，也讓同儕間的鼓勵、支持成為孩子成長中最大的肯定。		化健康站			
南澳原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不沈默的天使」敢說，敢做嗎？	希望透過團體讓孩子從同儕間的相處去建立及培養信心，在不同品格個性的課程中，使成員能夠以靜態分享及動態的體驗更深入的體會，也讓同儕間的鼓勵、支持成為孩子成長中最大的肯定。	9月9日	碧候村文化健康站	6	2	8
南澳原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不沈默的天使」其實我們都知道...	希望透過團體讓孩子從同儕間的相處去建立及培養信心，在不同品格個性的課程中，使成員能夠以靜態分享及動態的體驗更深入的體會，也讓同儕間的鼓勵、支持成為孩子成長中最大的肯定。	9月13日	碧候村文化健康站	6	2	8
南澳原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不沈默的天使」我，靠得住！	希望透過團體讓孩子從同儕間的相處去建立及培養信心，在不同品格個性的課程中，使成員能夠以靜態分享及動態的體驗更深入的體會，也讓同儕間的鼓勵、支持成為孩子成長中最大的肯定。	9月15日	碧候村文化健康站	6	2	8
南澳原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不沈默的天使」勇敢站出來！	希望透過團體讓孩子從同儕間的相處去建立及培養信心，在不同品格個性的課程中，使成員能夠以靜態分享及動態的體驗更深入的體會，也讓同儕間的鼓勵、支持成為孩子成長中最大的肯定。	9月23日	碧候村文化健康站	6	2	8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南澳原家中心	兒少品格成長團體－「不沈默的天使」原來你(妳)那麼重要	希望透過團體讓孩子從同儕間的相處去建立及培養信心，在不同品格個性的課程中，使成員能夠以靜態分享及動態的體驗更深入的體會，也讓同儕間的鼓勵、支持成為孩子成長中最大的肯定。	9月27日	碧候村文化健康站	6	2	8
南澳原家中心	青少年人際界線成長性團體－我們與「關係」的距離當我們同在一起	透過團體活動、學員的分享討論及角色扮演，學習了解自己人際互動模式，進一步增加個人溝通的多元性，使青少年了解溝通與關係的關聯影響，並嘗試學習建立人際界線、有效地回應與溝通。	10月4日	南澳村基督長老教會	3	3	6
南澳原家中心	青少年人際界線成長性團體－我們與「關係」的距離猜猜我是誰	透過團體活動、學員的分享討論及角色扮演，學習了解自己人際互動模式，進一步增加個人溝通的多元性，使青少年了解溝通與關係的關聯影響，並嘗試學習建立人際界線、有效地回應與溝通。	10月7日	南澳村基督長老教會	3	3	6
南澳原家中心	青少年人際界線成長性團體－我們與「關係」的距離各說各話	透過團體活動、學員的分享討論及角色扮演，學習了解自己人際互動模式，進一步增加個人溝通的多元性，使青少年了解溝通與關係的關聯影響，並嘗試學習建立人際界線、有效地回應與溝通。	10月14日	南澳村基督長老教會	3	3	6
南澳原家中心	青少年人際界線成長性團體－我們與「關係」的距離溝通你我他	透過團體活動、學員的分享討論及角色扮演，學習了解自己人際互動模式，進一步增加個人溝通的多元性，使青少年了解溝通與關係的關聯影響，並嘗試學習建立人際界線、有效地回應與溝	10月18日	南澳村基督長老教會	3	3	6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通。					
南澳原 家中心	青少年人際界 線成長性團體 —我們與「關 係」的距離溝 通無障礙	透過團體活動、學員的分享 討論及角色扮演，學習了解 自己人際互動模式，進一步 增加個人溝通的多元性，使 青少年了解溝通與關係的關 聯影響，並嘗試學習建立人 際界線、有效地回應與溝 通。	10月21日	南澳村基 督長老教 會	3	3	6
南澳原 家中心	青少年人際界 線成長性團體 —我們與「關 係」的距離一 路上有你	透過團體活動、學員的分享 討論及角色扮演，學習了解 自己人際互動模式，進一步 增加個人溝通的多元性，使 青少年了解溝通與關係的關 聯影響，並嘗試學習建立人 際界線、有效地回應與溝 通。	10月25日	南澳村基 督長老教 會	3	3	6
大同原 家中心	兒童家庭教育 講座	藉由兒少家庭教育講座，增 強兒少對於認識與了解家庭 教育的重要性，明白家庭的 架構與意義、家庭成員的角 色分工與責任，並且建立良 好與正向的關係與連結。	7月31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 長老教會	21	23	44
大同原 家中心	Lagi na Tayal 自主教育講座	藉由青少年自主教育講座， 使青少年認識自我特質及建 立正確之價值觀，以提升其 自信心，並提升青少年參與 鄉內志願服務之意願，一同 關懷部落、為部落服務。	8月7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 長老教會	26	19	45
大同原 家中心	Lagi na Tayal 青少年(女)性 別教育講座	藉由青少年(女)性別教育講 座，增強青少年(女)對於性 別教育的重要性，學習與明 白性別平權的重要觀念認 知，建立良好與正向的性別 平權的生活圈。	8月7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 長老教會	28	17	45
大同原 家中心	「原來部一 young」青少年 文化探索體驗	藉由文化體驗及戶外教學的 場所，體驗泰雅族生活文 化、狩獵文化、遷徙脈絡、	8月23日 8月24日	大元山/大 元國小/南 澳北溪	8	12	20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神話故事、生態智慧、野菜炊食、搭建獵寮及音樂等智慧，使部落青(少)年親身體驗文史之旅程，延續文化傳承的生命。					
大同原家中心	「發現山林中獨一無二的星星」青少年自我成長團體	提升部落青少年的自我認同，透過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肯定自己和提升自己，發現自己的獨特和優異，建立與培養生命的自信心，正向發展獨一無二的生命與文化特質。	8月21日	南山部落/ 南山基督長老教會	8	8	16
大同原家中心	「發現山林中獨一無二的星星」青少年自我成長團體	提升部落青少年的自我認同，透過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肯定自己和提升自己，發現自己的獨特和優異，建立與培養生命的自信心，正向發展獨一無二的生命與文化特質。	8月28日	南山部落/ 南山基督長老教會	6	9	15
大同原家中心	「發現山林中獨一無二的星星」青少年自我成長團體	提升部落青少年的自我認同，透過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肯定自己和提升自己，發現自己的獨特和優異，建立與培養生命的自信心，正向發展獨一無二的生命與文化特質。	9月4日	南山部落/ 南山基督長老教會	3	2	5
大同原家中心	「我們，泰可愛！」兒童自我成長團體	透過團體建構課程，結合泰雅族語及規範，使部落兒童了解身體自主權，學習自我保護以及提升身體清潔、家務分工能力。	9月18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長老教會	7	8	15
大同原家中心	「發現山林中獨一無二的星星」青少年自我成長團體	提升部落青少年的自我認同，透過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肯定自己和提升自己，發現自己的獨特和優異，建立與培養生命的自信心，正向發展獨一無二的生命與文化特質。	9月18日	南山部落/ 南山基督長老教會	3	5	8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大同原家中心	「發現山林中獨一無二的星星」青少年自我成長團體	提升部落青少年的自我認同，透過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肯定自己和提升自己，發現自己的獨特和優異，建立與培養生命的自信心，正向發展獨一無二的生命與文化特質。	9月25日	南山部落/ 南山基督長老教會	6	4	10
大同原家中心	「我們，泰可愛！」兒童自我成長團體	透過團體建構課程，結合泰雅族語及規範，使部落兒童了解身體自主權，學習自我保護以及提升身體清潔、家務分工能力。	9月25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長老教會	8	5	13
大同原家中心	「發現山林中獨一無二的星星」青少年自我成長團體	提升部落青少年的自我認同，透過認識自己、接納自己、肯定自己和提升自己，發現自己的獨特和優異，建立與培養生命的自信心，正向發展獨一無二的生命與文化特質。	10月2日	南山部落/ 南山基督長老教會	5	8	13
大同原家中心	「我們，泰可愛！」兒童自我成長團體	透過團體建構課程，結合泰雅族語及規範，使部落兒童了解身體自主權，學習自我保護以及提升身體清潔、家務分工能力。	10月2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長老教會	2	10	12
大同原家中心	「我們，泰可愛！」兒童自我成長團體	透過團體建構課程，結合泰雅族語及規範，使部落兒童了解身體自主權，學習自我保護以及提升身體清潔、家務分工能力。	10月9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長老教會	10	5	15
大同原家中心	「我們，泰可愛！」兒童自我成長團體	透過團體建構課程，結合泰雅族語及規範，使部落兒童了解身體自主權，學習自我保護以及提升身體清潔、家務分工能力。	10月16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長老教會	6	8	14
大同原家中心	「我們，泰可愛！」兒童自我成長團體	透過團體建構課程，結合泰雅族語及規範，使部落兒童了解身體自主權，學習自我保護以及提升身體清潔、家	10月23日	寒溪部落/ 寒溪基督長老教會	9	5	14

辦理單位名稱	活動類型	活動主題摘要	日期	地點	男	女	合計
		務分工能力。					
大同原家中心	「Yuki la 舞出自我」青少年運動健康講座	藉由青少年健康講座，培養運動的正確知能、增加青少年學習正向紓壓方式，並學習與明白規律運動的重要性及良好的規律運動習慣。	11月13日	茂安部落/ 茂安基督長老教會	-	-	-

(二)民政處工作報告：

1. 宜蘭縣登記寺廟事務性別概況（統計時間：110年6月30日）

項目	男性/人	女性/人	合計人數
負責人	644(94%)	44(6%)	688
廟務人員	1,032(94%)	68(6%)	1,100
禮儀人員（含社生、經生）	486(72%)	186(28%)	672

2. 本縣宮廟配合跑馬燈宣導計有24間寺廟，每間每週約宣導12則次，共計宣導24,000則次。

鄉鎮	間數	參與單位名稱
頭城鎮	4間	金威廟、池府王爺廟、雷聖宮、泰安廟
礁溪鄉	2間	三興宮、三皇宮
壯圍鄉	4間	新南鎮安宮、美福協天廟、永安廟、美城村福德廟、
宜蘭市	3間	三聖廟、五穀廟、永鎮廟
羅東鎮	2間	救安宮、勉民堂
冬山鄉	2間	牛稠坑福德廟、蘭陽大興振安宮
五結鄉	2間	靈惠廟、聖清宮
蘇澳鎮	3間	城隍廟、妙光寺、隆恩廟
三星鄉	1間	大進廟
員山鄉	1間	三鬮二慈惠寺

3. 持續在宮廟各項會議或活動上宣導性別平等，鼓勵廟方服務人員增加女性配額與參與公共事務。

4. 設置性別主流化網頁：

本府民政處網站首頁已建置性別主流化專區，登載性別平等相關資訊，並與社會處性別主流化專區作連結，提供性平相關訊息；另已建置性別統計及分析專區，提供性別統計分析報告及性別指標相關資訊，本(110)年10月新增「客語深根傳承之性別影響評估」專題報告，已登載本處之性別統計及分析報告專區。

5. 性別平等業務宣導：

(1)本縣各戶政事務所以跑馬燈、網站、海報張貼布告欄、宣導布條、宣導品配合宣導性別平等業務，宣導不同性別性向相互尊重，男孩女孩都是寶等性別平等觀念，消除性別歧視，以落實性別平等權利。自7至12月每戶政事務所宣導5則次，本縣12戶政事務所共計宣導60則次。

(2)性平相關宣導：

序號	活動名稱	場次	男 (人/次)	女 (人/次)	執行成效	活動日期
1	礁溪澤蘭宮祈安 消災法會	1	168	132	張貼海報結合 性平宣導，讓 宮廟人員及信 眾認識性平標 章及性平觀 念。	110.10.31
2	宜蘭縣110年特 優村里長、資深 績優村里鄰長及 績優民政人員表 揚大會	1	187	63		110.08.28
3	110年度宜蘭縣 政府地方基層訪 視座談會	12	823	167	將性別平等標 語結合活動進 行宣導，推廣 性別平等觀念 及其重要性。	110.09.08(羅東鎮) 110.09.09(頭城鎮) 110.09.14(五結鄉) 110.09.16(蘇澳鎮) 110.09.22(壯圍鄉) 110.09.23(南澳鄉) 110.09.24(礁溪鄉) 110.09.27(三星鄉) 110.09.28(大同鄉) 110.09.29(宜蘭市) 110.10.01(冬山鄉) 110.10.04(員山鄉)

序號	活動名稱	場次	男 (人/次)	女 (人/次)	執行成效	活動日期
4	110年客語研習班	9	46	90	將本研習班電子海報結合性平宣導，讓學員認識性平標章。	110.08.04至 110.10.06
5	110年多元文化講座	3	20	50	於多元講座課堂上進行性平宣導，約70人次參與。	110.08.06 110.08.13 110.08.19
6	110年度新住民生活適應輔導班	1	12	23	課程中安排CEDAW與多元文化課程，幫助約35名新住民及其親屬認識性別平等觀念。	110.08.15
合計		27	1,256	525		

三、文化局工作報告：

(一)劇團展演活動

活動／計畫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活動簡述	參與人數 (男/女)
青少年劇場展演 《愛是不忌妒，美是__ _。》	110/9/10-9/12	線上直播	「某某的工具箱劇團」與在地青少年在自我探索與社會議題討論後，進行陪伴式集體創作，展現戲劇與個人、環境的緊密連結。 此場展演透過芭比娃娃的自白，講述這個膾炙人口的玩具是如何背負社會對於女性「美」的刻板印象，且為了符合社會期待，娃娃換過無數臉孔膚色種族、高矮大小，做過無數職業，雖然這種改變對人類來說可能是翻轉刻板印象甚至是兩性平權過程的產物，讓美可以是各種樣子。希望透過	27 (10/17)

活動／計畫 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活動簡述	參與人數 (男/女)
			展演計畫引人思考美是甚麼?我們是不是應該追求美?更甚是美該由誰定義?	

(二)研習活動

活動／計畫 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活動簡述	參與人數 (男/女)
文學館講座- 戀愛日常	110/7/24 110/10/16 110/10/30	線上講座 宜蘭文學館 宜蘭文學館	邀請講師，以自己的戀愛經驗為主題，與參與者分享不同的愛情故事，從個人生活出發，將日常小事書寫成動人的作品。	33人 14 (2/12) 16 (3/13)
88 閱讀趣 X 親子共讀 XMaMa 舒活日	110/8/15	頭城農場	「88 閱讀趣·515 親子共讀·MaMa 舒活小日子」活動，內容以性別平等為主題之繪本進行親子共讀與互動，藉活動辦理提倡家庭共讀，並透過規劃男性家長帶孩子參與閱讀推廣活動，來鼓勵男性讀者也能多利用圖書館的資源，創造親子甜蜜回憶。	39 (24/15)
88 閱讀趣 X 親子共讀 XMaMa 舒活日	110/9/4	蘇澳鎮立圖書館	活動內容：同步安排二個活動場地，分別辦理： A 場域-故事奶爸·誰與爭峰·親子共讀活動」，活動對象：20 歲以上男性家長+0-10 歲小朋友。	34 (20/14)
88 閱讀趣 X 親子共讀 XMaMa 舒活日	110/9/18	五結鄉立圖書館	B 場域：MaMa 舒活日：限有參加「故事奶爸·誰與爭峰」的家庭中「20 歲以上女性家長」。	15 組家庭
「家。屋」 一起蓋房子- 蘭陽博物館 指導蓋噶瑪 蘭家屋	110/10/16- 10/17	宜蘭縣文化中心	突破女學生也可以從事工藝學習，不再只是家政事務，邀請噶瑪蘭耆老們回到蘭陽平原，教導復興國中師生興建噶瑪蘭家屋，從噶瑪蘭文化復興與傳承教育的角度切入，連結課本知識與現實生活，讓宜蘭孩子知道家鄉土	22 (14/8)

活動／計畫 名稱	活動時間	活動地點	活動簡述	參與人數 (男/女)
			地發生的過往與先人智慧，增進對在地文化的認識與情感。本次家屋體驗活動，完成仿製四分之一縮小版的土墩式噶瑪蘭傳統家屋，因為縮小尺寸，不會讓學生難度太大，方便學校典藏教具，也解決大型傳統家屋需人力維運並須定期在屋內升火煙燻，防止樑柱遭蟲蛀等後續衍生問題，符合跨性別、族群、身體尺度的友善等性別平等指標。	

四、秘書處工作報告：

(一)性別平等宣導

1. 於110年9月17日、9月23日辦理3場次「兩公約人權教育訓練」，於各場次上課前放映性別平等宣導短片，以宣導性別平等觀點，宣導人數共計97人。(如下圖)



2. 預計於110年12月1日辦理2場次「法制作業實務教育訓練」及於12月9日辦理2場次「國家賠償教育訓練」，將於各場次上課前放映性別平等宣導短片，以宣導性別平等觀點。

(二)性別友善環境

1. 為提升公廁對於孕婦、高齡者及行動不便者之友善度，目前府內每座公廁皆設有至少一個坐式免治馬桶廁間（有馬桶坐墊紙），且蹲式馬桶廁間皆設有扶手，每座男廁皆有一個小便斗設置扶手。而110年8月新設的「性別友善廁所」及「多功能性別友善廁所」（結合親子廁所及身障廁所之功能，設有照護床、尿布檯、兒童座椅等。）更是以多元民眾需求為考量進行設計，以提升多元民眾如廁之環境品質及舒適度。
2. 縣府哺（集）乳室於110年8月完成環境及設備之改善，其環境品質大幅提升。

五、人事處工作報告：

(一)營造友善工作環境

1. 本府訂有「宜蘭縣政府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懲戒處理規定」及「宜蘭縣政府所屬各級學校性騷擾防治與申訴作業注意事項」，並設置專線電話、傳真、專用信箱或電子信箱等申訴及建言管道。110年7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府內無受理相關案件。
2. 訂定「宜蘭縣政府員工托兒補助作業規定」，提供適當托兒措施：本府員工子女就讀本府契約訂定之幼兒園，每名幼兒每學期補助最高2,000元，110學年度第1學期補助男性18人，女性18人，共計36人；男性比率為50%，女性比率為50%。
3. 依據「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規定辦理育嬰留職停薪措施：110年7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止，育嬰留職停薪中的員工計男性1人，女性1人，共計2人；男性比率為50%，女性比率為50%。
4. 110年7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期間申請家庭照顧假，計男性12人，女性24人，共計36人；男性比率為33%，女性比率為67%。
5. 設置哺乳室，女性員工為撫育未滿1歲之子女，每天得哺乳1小時，視為上班時間。

6. 本府及所屬機關實施彈性上班時間制度，每日彈性上班時間為上午8時至9時，彈性上班者補足當日上班8小時之時數，便於同仁分攤家庭照顧責任，兼顧工作與家庭生活衡平，落實性別主流化。

(二)提升女性主管比率及本府員工性別比率：

詳請見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資料。

(三)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情形：

詳請見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資料。

(四)未來重要工作方向與事項

賡續與本府各機關積極推動性別主流化、女性參與決策，並運用相關研習及宣導以提升本府各單位及所屬機關同仁性別平等意識，強化落實性別平等政策。

(五) 環境能源組

環境能源組

工作報告

統計資料期間：110年7月至110年12月

報告單位：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單位成員：建設處、交通處、水利資源處、農業處、地政處、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一、跨局處議題

(一)110年執行成效：

109年度宜蘭縣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成果報告(詳如附錄二，P137)

(二)111-112年跨局處合作計畫：

110年度水環境志工經營管理計畫(詳如附錄三，P142)

二、本年度推動性別平等之特色或亮點措施

地政處：為促進性別平權，配合本處業務於各項活動以海報配合宣導品發放宣導CEDAW及身前贈與/死後繼承男女權利平等。

三、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一)建設處：推動公共建築物無障礙設備及設施改善計畫。(110年改善48件含便利商店、旅館、活動中心、歷史建築)

(二)交通處：配合「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設置管理辦法」，本府業請應設置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之5類場所，設置共97席專用停車位，設置比例為2.2%。

(三)環保局：

1.110年10月28日完成增設公廁坐墊紙(男廁7間、女廁3間)及添購女性衛生用品(女廁3間)。

2.於公廁管理單位積極推動性別平等事項等作為，增設加分欄位。

(四)農業處：於本縣農漁會辦理員工教育訓練課程時，派員進行性騷擾防治宣導，並輔導農漁會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110年7-10月合計辦理8場，共388人次。

(五)地政處：辦理住宅補貼業務。

四、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所屬機關、本府輔導單位(農、漁、工會組織)、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一)建設處：為打造性別友善環境，提升居住品質，本府結合管理委員會辦理原有住宅改善無障礙設施說明會，並鼓勵民眾申請五層以下建築物設置無障礙昇降設備補助。

(二)交通處：

1. 鼓勵客運業者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2. 納入市區公車評鑑項目，倘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三)環保局：

1. 鼓勵委辦公司人員參與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
2. 爭取中央經費補助公廁管理單位增設性別友善設備。

五、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一)交通處：

1. 宜蘭轉運站及羅東轉運站改建已規劃設置照護床、哺乳室及親子廁所。
2. 本縣各轉運站皆設置無障礙廁所，另本縣市區公車共 125 台，其中無障礙公車計 71 台，佔 56.8%。後續客運業者辦理車輛汰舊換新將要求客運業者購置通用設計之大客車，以提升無障礙公車比例與增加民眾搭乘便利性。
3. 本縣高齡友善城市社區化行動計畫-110-111 年執行人行友善環境及無障礙改善計畫如下：(至 110/10/25 為止進度)
 - (1)三星鄉三星國中小周邊人行串聯改善工程：此案目前已開工，實際達成率為 49.28%，預計 111 年 1 月底前完工。
 - (2)宜蘭市泰山路市區道路景觀與人本環境改善工程(分區 A-1 三清路~復興路)：此案目前道安審議中，預計 11 月下旬前開工。
 - (3)宜蘭縣南澳鄉蘇花路與南澳國小區域周邊人行步道環境改善工程：此案目前已開工，實際達成率為 13.05%，預計 111 年 2 月底前完工。
 - (4)羅東國小暨成功國小通學廊道工程：此案目前預計 11/5 第 3 次開標，若順利完成決標，預計 11 月底前開工。
 - (5)羅東鎮維揚路人本環境改善工程：10 月 18 日已開工，實際達成率為 0.34%。

(6)蘇澳鎮南順宮廟埕廣場及周邊(運動公園及七星山)人本環境改善工程本縣各轉運站皆設置無障礙廁所：此案目前營建署與公路總局辦理會議研議協調中，公所亦送該署排設計審查意見修正中，俟該署及交通總局審議同意後，公所辦理發包開工後將以工程進度提報達成率。

(二)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 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
 - (1)一樓男性公廁設置尿布平臺，提供性別友善設備。
 - (2)地下室設置哺集乳室1處，提供友善育嬰設施。
 - (3)增置公廁置物平台及掛勾，提供性別友善設備。
2. 增置無障礙汽(機)車停車立牌及汽車停車格、無障礙坡道、小便斗扶手，提供高齡、身障等行動不便者使用。
3. 一樓大廳櫃檯設置老花眼鏡、書報區及血壓計，提供性別友善專區服務。
4. 一樓增設中等高度機型的公用飲水機，提升高齡、身障等各類人員使用便利性。

(三)水利資源處：

1. 110年7月30日於羅東水資源回收中心完成設置友善廁所(含尿布台)1處。
2. 羅東水資源回收中心配合宣導張貼兩性平等海報，於辦公環境，宣導CEDAW文宣內容，旨在配合消除性別歧視，積極促進性別平等，以落實CEDAW所列各項性別平等權利，特別是在政治、社會、經濟、就業、文化、教育、健康、法律、家庭、人身安全等領域，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以確保婦女在與男子平等的基礎上，行使和享有人權和基本自由。
3. 宜蘭水資源回收中心宣導兩性平等海報，強化職業訓練培力女性就業、增加融資、創業輔導的資源管道與服務窗口，鼓勵企業建立性別友善職場。

六、依業務屬性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一)環保局：

1. 110年11月9日製作毒化物性別平等教材案例。
2. 110年9月23日製作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案例教材簡報1則。

七、縣民性別平等及 CEDAW 宣導

(一)建設處：於社區宣導會中宣導 CEDAW 教育訓練。

(二)交通處：於 CMS 及候車亭內跑馬燈宣導性別平等概念。

(三)農業處：

1. 海洋及漁業發展所不定期於 Line 群組轉傳宣導從網路 Youtube 搜尋到之性別平等素材相關影片或微電影。
2. 本處樹藝景觀所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針對該所同仁辦理性騷擾防治教育宣導，透過影片宣導聽講及法治教育方式進行，共 2 場次，合計 20 人。(男 12、女 8)
3. 動植物防疫所辦理農民教育講習會時，播放性別平等宣導影片。
4. 海洋及漁業發展所於 11 月 9 日、10 日分別於頭城區漁會及蘇澳區漁會併同該所業務單位(養殖資源股)之宣導會執行「性別防治宣導」2 場次，與會人數約 20~30 人。
5. 畜產科於獼猴防治活動宣導及海洋野生動物救傷教育訓練辦理性別平等宣導活動。

(四)地政處：除教育一般民眾，亦於地政節慶祝活動對於參與之不動產業界專業人士加以宣導。

(五)環保局：

1. 規劃各單位運用性別平等檢核表，檢視辦理活動相關事項是否融入性別平等概念。
2. 製作「共創性別平等 宜蘭幸福升等」紅布條發送各鄉鎮市公所，附掛於資源回收車旁側，達加強宣導之效。
3. 自製性別平等及 CEDAW 海報展架，舉開或辦理會議、活動或團體組織至局參訪時配合宣導，110 年 7-12 月計 23 場 684 人次。

編號	日期	內容	效益
1	110 年 8 月 11 日	宜蘭縣電子電器廢四機回收法規說明會	計 13 人次(男 7、女 6) 參加。
2	110 年 8 月 23 日	環保許可整合說明會	計 34 人次(男 25、女 9) 參加。
3	110 年 8 月 27 日	環境講習上、下午二場	計 41 人次(男 36、女 5) 參加。
4	110 年 9 月 1 日	環境講習	計 15 人次(男 15、女 0) 參加。
5	110 年 9 月 6 日	宜蘭縣限制產品過度包裝減量宣導暨責任業者法規說明會	計 14 人次(男 9、女 5) 參加。
6	110 年 9 月 7 日	環境講習	計 17 人次(男 15、女 2) 參加。
7	110 年 9 月 15 日	畜牧業沼液沼渣法規說明會	計 50 人次(男 41、女 9) 參加。
8	110 年 9 月 27 日	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治宣導說明會	計 58 人次(男 45、女 13) 參加。

編號	日期	內容	效益
9	110年10月6日	廚餘廠員工勞安教育訓練	計9人次(男5、女4)參加。
10	110年10月6日	機關學校綠色採購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	計49人次(男29、女20)參加。
11	110年10月8日	新城鄉公所參訪	計44人次參加。
12	110年10月12日	學進國小參訪	計30人次參加。
13	110年10月12日	育英國小參訪	計33人次參加。
14	110年10月13日	環境影響評估法令及監督宣導說明會	計23人次(男17、女6)參加。
15	110年10月15日	營建工程空污管制及噪音防制宣導說明會	計46人次(男18、女28)參加。
16	110年10月18日	綠色採購評核方式及申報系統操作說明會上、下午二場	計57人次(男28、女29)參加。
17	110年10月19日	員山國小參訪	計40人次參加。
18	110年10月20日	環境講習	計11人次(男9、女3)參加。
19	110年10月21日	營造業事業廢棄物宣導會	計40人次(男15、女25)參加。
20	110年10月22日	中華電信台北參訪	計60人次參加。

(六)水利資源處：

1. 110年10月9日「蘇澳高灘地水環境改善工程」啟用活動，架設宣導看板，於活動過程中宣導，共231人。
2. 110年10月23日「十六份排水下游段水環境改善工程」啟用活動，架設宣導看板，於活動過程中宣導，共70人。
3. 110年4月製作SDGs 宣導展架1幀。
4. 以原住民語言翻譯水保書籍。
5. 性平宣導

編號	日期	內容	效益
1	110年9月1日	行動水保車(頭城武營)	28人(男6女22)
2	110年9月1日	行動水保車(頭城威惠廟)	32人(男8女24)
3	110年9月3日	行動水保車(冬山太和社區)	25人(男8女17)
4	110年9月3日	行動水保車(冬山中山)	16人(男6女12)
5	110年9月4日	行動水保車(三星公所)	63人(男21女42)
6	110年9月4日	行動水保車(三星天送埤)	59人(男18女41)
7	110年9月7日	行動水保車(大同復興社區)	19人(男12女7)

編號	日期	內容	效益
8	110年9月7日	行動水保車(大同寒溪社區)	26人(男8女18)
9	110年9月6日	行動水保車(礁溪龍潭三皇宮)	18人(男12女6)
10	110年9月6日	行動水保車(礁溪林美)	15人(男10女6)
11	110年9月9日	行動水保車(南澳金洋村)	38人(男17女21)
12	110年9月9日	行動水保車(南澳金岳村)	18人(男6女12)
13	110年9月10日	行動水保車(大同英士社區)	41人(17女24)
14	110年9月10日	行動水保車(大同松羅社區)	27人(男3女24)
15	110年9月13日	行動水保車(員山粗坑協天宮)	29人(男18女11)
16	110年9月13日	行動水保車(員山雙湖社區)	15人(男7女8)
17	110年9月14日	行動水保車(南澳碧候村)	34人(男15女19)
18	110年9月14日	行動水保車(南澳鄉東岳村)	30人(男12女18)
19	110年9月15日	行動水保車(蘇澳東澳朝安宮)	21人(男5女16)
20	110年9月15日	行動水保車(蘇澳聖愛社區)	16人(男4女12)

七、設置性別主流化網頁

編號	局處	內容	網址
1	建設處	已設置於本府建設處網頁。	https://cons.e-land.gov.tw/cp.aspx?
2	交通處	於本處網站設置性別平等專區。	-未提供網址-
3	農業處	於本處網站首頁設置性別平等專區，登載性別平等資訊，如性別平等政策宣導、農會理事、監事性別統計分析。	https://agri.e-land.gov.tw/cp.aspx?n=1519E21AEB709F4E
4	地政處	業於本處網站設置專區。	https://reurl.cc/YjaemD
5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本局官網新增性別平等專區，登載性別統計分析、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等資訊，並不定期更新。	http://www.ilepb.gov.tw/GenderMainstream/
6	水利資源處	已於本處官網首頁設置性別平等專區，並依協助推廣地方性平有GO站登載資料。	https://wres.e-land.gov.tw/Content_List.aspx?n=22F39676C32D22F8

(六) 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

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 工作報告

統計資料期間：110年7月至110年12月

報告單位：社會處

單位成員：本府所屬及各一級機關

一、性別平等運作機制：

(一) 本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運作情形：

1. 召集人共出席1次會議，共計1次會議，目前出席率100%。
2. 內部委員(職務代理人、秘書以上)出席狀況：詳下表

年度	會議	主持人	內部委員出席狀況
110年	第1次會議	林姿妙縣長	出席8人/內部委員數9人(88.8%)

(二) 性別平等委員會各分工小組運作情形：

組別	組別名稱	召開時間
1	就業經濟組	110年8月4日 110年11月19日
2	衛生福利家庭組	110年8月5日(委員書面審查) 110年11月19日
3	人身安全組	110年8月19日 110年11月24日
4	教育文化組	110年8月18日 110年11月16日
5	環境能源組	110年8月5日 110年11月23日

(三)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運作情形：

單位名稱	110年 開會次數	召開時間	是否於分工小 組前召開會議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2	110年8月18日 110年11月19日	是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2	110年5月24日(書審) 110年11月15日	是

單位名稱	110年 開會次數	召開時間	是否於分工小組前召開會議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2	110年11月26日 暫訂110年12月17日	否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2	110年10月18日 暫訂110年12月17日	否
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	2	110年8月16日 暫訂110年12月6日	否
宜蘭縣政府消防局	2	110年7月28日 110年11月18日	是

二、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本府性別預算以促進性別平等工作機會、針對特定性別議題及其他對促進性別平等有正面影響的一般預算三大類型為主，110年度本府性別預算為新臺幣3億969萬5,000元。(詳下表)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	成立家事服務管理中心	1,920,000	協助婦女充實職業技能，習得一技之長，提升其就業競爭力及自力脫貧，安排家事清潔訓練課程，並配置家事經理人輔導就業，使其能投入職場，提供最佳化的服務品質。
2	辦理家事服務員及照顧服務員訓練	1,400,000	1. 培養學員具備專業知識、專業精神及正確的倫理觀，提供民眾免費參加培訓機會。 2. 訓練單位主動與各廠商、企業界、可就業之單位團體等機構聯繫並主動尋找各項就業資訊，爭取就業機會及進行就業媒合，積極向各界推薦結訓人才，提供結訓學員個別就業之輔導工作。參訓學員訓後就業輔導績效達50%以上及穩定就業達3個月以上。
3	辦理性別工作平等相關宣導活動	50,000	配合多元宣導方式，使雇主、勞工及一般民眾皆能觸及性別工作平等議題，深植職場平權之觀念。
4	辦理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經費及修繕	32,061,000	1. 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 2.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公共托嬰中心及社區公共托育家園。 (2)性別比：實際收托262人，男生135人，女生127人(男:女約1.06:1)。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5	辦理親子館(含托育資源中心)經費及修繕	22,182,000	<p>1. 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p> <p>2.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 A 本縣育有6歲以下子女之家庭。 B 懷孕6個月以上婦女及其家庭。 (2)性別比：109年受疫情影響入館人數減少，預計服務78,000人次。使用服務比例約70%為女性、30%為男性。</p>
6	辦理居家托育服務中心經費。	4,371,000	<p>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p> <p>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預計輔導347位居家托育人員，性別比約1.7:100。 (2)性別比：預計收托534位嬰幼兒，性別比例約96:100。</p>
7	辦理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	178,805,000	<p>1. 協助養育兒童，強化家庭照顧功能：在先進國家，人民期待政府分擔家庭照顧兒童之責任，特別是針對經濟弱勢及支持網絡薄弱的家庭。</p> <p>2. 營造有利生養環境，為兒童人口質量的提升奠基：藉由政府實際分擔家庭照顧兒童之責任，有助於打造有利生育、養育的家庭環境，為兒童人口量與質的提升奠定良好根基。</p> <p>3.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 A. 育有未滿2歲兒童。 B. 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或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 C. 兒童未經政府公費安置收容。 D. 未領取因照顧該名兒童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 E. 未接受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 (2)性別比：育兒津貼預期受惠對象為60,000人/次，男女比為1.05:1</p>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8	辦理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經費。	45,548,000	<p>擴大社區公共托育供應量，以利家長選擇子女就學場域之機會，並減輕家庭照顧負擔，有助於促進婦女就業、職涯選擇及性別平等。</p> <p>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p> <p>(1)對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未滿3歲兒童接受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 2. 兒童之父母(或監護人)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最近一年之綜合所得總額合計未達申報標準或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20%，或本市列冊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者。 3. 未領取因照顧該名兒童之育嬰留職停薪津貼及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 <p>(2)托育補助預期受惠對象性別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0-2歲為6000人/次 男女比為0.51：0.49 2. 2-3歲為2500人/次 男女比為0.55：0.45
9	補助國民中學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130,000	補助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師研習、學生宣導、藝文競賽等活動，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
10	補助國民小學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計畫	370,000	補助學校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師研習、學生宣導、藝文競賽等活動，提升校園性別平等意識。
11	辦理教育相關法令增能研習及辦理本縣及所屬學校性別平等委員會等相關業務經費	33,000	<p>補助學校辦理教育相關法令增能研習，藉以提升校園性別平等事件調查專業人員專業知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提升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初階專業核心人員調查專業知能，以落實防治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理及輔導績效。 2. 建立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的專業人員人才庫成員，以強化處理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所成立之調查小組成員專業能力。
12	補助原鄉地區團體等辦理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實施計畫經費	7,790,000	1. 善用服務溝通平台關注不同性別、族群、年齡層之服務需求，指派專人負責規劃主題性之服務溝通平台，如：婦女、青少年、身心障礙、老人等，聽取多元服務人口群在福利與經濟、健康與衛生、文化與教育、人身安全與經濟安全等面向需求，並優先在原家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p>中心擬定之蹲點社區推動。</p> <p>2. 依服務轄區需求及在地文化特色規劃設計不同類型之補充性服務方案，舉凡親子活動、媽媽部落教室、青少年體適能活動、阿美族食物互助社 Malapaliw/Mipaliw 換工方案、布農族 Cina Uvaaz 親子婦幼活動預備起、排灣族 Vuvu 祖孫快樂學堂、促進家庭關係等相關服務方案。</p>
13	低收入戶產婦及新生兒營養補助	240,000	<p>提供低收入戶產婦及新生兒營養補助。</p> <p>預期效益：</p> <p>(1) 補助對象及金額：低收入戶婦女，補助金額為 10,000 元/胎。</p> <p>(2) 為維持低收入戶婦女生育率，避免嬰兒營養不足，維護產婦及新生兒健康，以利民眾生育，落實照顧低收入戶婦幼福利政策。</p> <p>(3) 性別比：預計 24 位女性提出申請並獲得補助。</p>
14	辦理性侵害、家庭暴力、兒少性交易及兒童保護等講習	34,000	<p>強化員警婦幼法令知識及案件知能，熟稔相關案件通報機制、處理專業能力，有效推動婦幼保護相關勤、業務，確保婦幼安全。</p>
15	增置男廁尿布檯、公廁置物掛勾及免治馬桶	68,000	<p>強化對弱勢族群的照護關懷，賡續改善職場設施，營造性別友善環境。</p>
16	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改善公廁暨提升優質公廁推動計畫	2,600,000	<p>新建公廁空間形式創造多元使用(本項係由文創發展基金編列)</p> <p>(1) 無障礙廁所-滿足行動不便者及長者的使用需求，以完善整體公廁使用品質。</p> <p>(2) 親子廁所(本項計畫有納入尿布檯之興建)-提供家長與孩童使用，除提升使用品質，並可兼顧使用安全及如廁教育。</p> <p>(3) 性別友善廁所-以性別平等出發為導向，消弭性別差異，友善民眾使用。</p>
17	規劃 0-6 歲以下親子兒童互動專區	1,500,000	<p>規劃 0-6 歲以下親子兒童互動專區：</p> <p>1. 計畫內容：園區設計 0-6 兒童專區，提供 6 歲以下兒童入館體驗及互動。</p> <p>2. 預期目標：完善童玩節活動各年齡層的需求，透過幼兒專屬空間的規劃，提供哺乳、更換尿布、休憩遊戲的親子場域，並透過童玩主題的設計，使幼兒親職都能同享活動樂趣及增益情感。</p>
18	特殊境遇各式經濟補助	7,700,000	<p>提供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包含法律訴訟補助、緊急生活補助、兒童托育津貼、子女生活津貼及傷病醫療補助等相關費用。</p>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本縣符合特殊境遇家庭補助之民眾。 (2)性別比:約95%為女性、5%為男性。
19	補助社會福利機構團體辦理婦女福利各項活動	181,000	鼓勵及補助社會福利團體辦理婦女福利各項活動。 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1)對象:獎補助5家婦女團體辦理各項活動 (2)性別比:預計受益人次50男150女。
20	辦理性別意識培力及倡議家務分工計畫。	50,000	藉由性別平等、家務分工倡議及父親親職功能培力等等之方案活動及宣導講座,鼓勵性別平等、家務分擔,以達成工作與家庭平衡之目標,期待創造女性於工作及家庭的雙贏局面,以營造宜蘭成為性別共榮的友善環境。
21	推動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活動	534,000	1.辦理婦女福利專業人員研習訓練、方案評鑑、督導、聯繫會報費用。 2.辦理婦女福利(含單親及特殊境遇家庭)方案費、宣導、手冊印製費。 3.辦理推動性別主流化推動、CEDAW、性別影響評估:本府各局處提報中長程計畫均須納入性別觀點並加入性別影響評估。備註:為辦理本府各單位於規劃重要政策或計畫前進行性別影響評估,聘任性別專家、學者出席審視各局處確實將性別平等觀念融入計畫內容,以期落實性別主流化政策。 4.辦理婦女福利服務中心(含個案服務、婦女成長學苑、生活狀況調查、外展宣導、權益倡導、婦女組織培力)。 預計110年受益人次500人次。
22	各類預防婦幼犯罪及校園宣導	84,000	結合各公私網絡單位,以多元宣導方式,深入各級學校及社區等,辦理家暴、性侵害及性騷擾防治宣導,教導學生及民眾重視人身安全及自我保護方法,提升自我保護之觀念,防止婦幼被害發生。
23	補助私立婦女安置機構收容安置費、補助公設民營婦女庇護所收容安置費	2,030,000	提供弱勢婦女安置照護服務。
24	辦理性別平等相關研習	14,000	1.持續辦理有關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1場次3小時計6,000元,加強本局同仁性別主流化觀念及性別平等意識。

項次	計畫項目	預算數(元)	對促進性別平等的影響(預期受惠對象及性別比)
			2. 召開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2場會議, 2位外聘委員出席費計8,000元。
	合計	309,695,000	

三、性別統計與分析辦理情形：

(一)性別指標項目：

項次	機關名稱	新增項目名稱	新增項目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請勾選)	
				主計處 列管	機關 列管
1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本縣辦理訴願事件而組成訴願審議委員會之委員人數。		V
2	民政處	現有區域立法委員人數	由宜蘭縣單一選區選舉產生立法委員之現有人數。		V
3	水利資源處	水利資源處人員學歷性別統計	水利資源處員工人數按學歷別分。		V
4	建設處	宜蘭縣非都市土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審查委員	為委辦本府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及使用地變更申請案件而組成非都市土地變更專責審議小組之審查委員人數。		V
5	地政處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人數	不動產估價師開業人數。		V
6	人事處	宜蘭縣政府職員-官等別	地方政府各機關、學校、公營事業機構正式編制內職(教)員數, 並以現支官等分。		V
7	政風處	廉能事蹟人員性別統計	廉能事蹟人員人數。		V
8	勞工處	接受縣府就業服務者性別比例	民眾接受縣府就業服務者人數。		V
9	環境保護局	環境保護局全國模範清潔人員數	環境保護局全國模範清潔人員人數。		V
10	衛生局	自殺標準化死亡率	將兩國或兩地不同性別、年齡、城鄉、所得、職業、婚姻、種族等項組合, 化成為同一的基礎, 用以剔除其人口在組合上之差異, 俾可受到純正而客觀的比較。		V
11	警察局	暴力犯罪嫌疑	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 認定涉有暴力		V

項次	機關名稱	新增項目名稱	新增項目定義及說明	列管層級 (請勾選)	
				主計處 列管	機關 列管
		犯人數	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人數。		
12	財政稅務局	房屋稅開徵戶數	房屋稅開徵戶數。		V
13	消防局	消防人力-按年齡分	各級消防機關編制內人員數按年齡別分。	V	

(二)統計通報：

1. 主計處：關懷弱勢-弱勢兒少扶助概況、幸福傳承，縣府相挺、杜絕性侵害，蘭陽 with you。
2. 財政稅務局：宜蘭縣地價稅開徵概況性別統計差異通報。
3. 警察局：宜蘭縣毒品犯罪嫌疑人性別概況。

(三)性別分析：

編號	單位	年度	名稱
1	建設處	110	宜蘭縣 110 年度室內裝修設計性別統計分析
2	水資處	110	行動水保車走入社區參與民眾之統計分析
3	政風處	110	廉政志工性別結構統計分析
4	主計處	110	犯罪密碼-深度解讀宜蘭縣性別暴力犯罪
5	地政處	110	宜蘭縣 102 至 108 年因買賣取得不動產性別統計
6	計畫處	110	宜蘭縣政府 1999 為民服務專線受理登錄案件性別統計分析
7	人事處	110	宜蘭縣政府 110 年員工協助方案需求調查性別統計分析
8	民政處	110	客語深根傳承之性別影響評估
9	社會處	110	宜蘭縣列冊關懷獨居長者圖像分析
10	勞工處	110	宜蘭縣中高齡及高齡者勞動參與狀況性別分析
11	教育處	110	近 5 年國小教師服務年資
12	警察局	110	犯罪密碼-深度解讀宜蘭縣性別暴力犯罪
13	環保局	110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環保志工性別統計分析
14	衛生局	110	宜蘭縣自殺防治性別統計分析
15	財稅局	110	109 年宜蘭縣地價稅性別統計分析
16	消防局	110	109 年宜蘭縣政府消防局參與數位學習實施計畫性別統計分析
17	文化局	110	110 年文化局街頭藝人性別統計分析

四、性別影響評估辦理情形：

(一)計畫處：

1. 為落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依本府 109 年 8 月 21 日府社兒婦字第 1090137927 號函頒修訂「宜蘭縣政府暨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110 年)」，於 110 年 6 月 7 日以府計綜字第 1100093866 號函請本府各單位及本府所屬一級機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2. 後因人事、主計、政風等一條鞭幕僚單位，簽奉一層核准免依本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本此於 110 年 8 月 18 日已完成本府各單位（不含人事、主計、政風）及本府所屬一級機關，計 18 個機關單位明（111）年之性別影響評估作業。

(二)秘書處：

110 年 7 月至 12 月本處已彙整法案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共計 1 案(教育處-「宜蘭縣各國民中小學校舍(地)及設備申請使用管理自治條例」)。

五、性別主流化課程訓練情形：(本項資料由人事處提供)

- (一)本府各機關(單位)主管、職員訓練以達成 111 年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為目標，督促所屬機關單位要求同仁參訓(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 109-110 年 CEDAW 教育訓練考核標準，本府 CEDAW 實體課程參訓率需達 4.5%(15%*30%)以上，及參訓人數 118 名以上，可得滿分；本府 109-110 年 CEDAW 實體課程累計參訓人數合計 131 人，已達標準得滿分)。

(二)教育訓練辦理情形如下：

舉辦日期	課程名稱	講師	完成人數
110.01.01- 110.12.31	解謎性騷擾 (數位課程)	王如玄講座	2,312 人 男 1,510 人、65% 女 802 人、35% (統計至 10 月 31 日止)
110.01.01- 110.12.31	CEDAW 施行法-實質平等、直接與間接歧視 (數位課程)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學系 陳金燕教授	2,301 人 男 1,495 人、65% 女 806 人、35% (統計至 10 月 31 日止)

舉辦日期	課程名稱	講師	完成人數
110.10.15	CEDAW 與多元性別	中央警察大學行政管理學系 林麗珊教授	46 人 男 11 人、24% 女 35 人、76%
110.12.15 (預定)	CEDAW 審查委員給臺灣的情書：機關業務與 CEDAW 關聯性及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之介紹	台灣人權促進會 施逸翔副秘書長	70 人 (預估)

六、提升女性公共參與情形：

(一)提升女性主管比率

致力落實兩性平權，本府各單位、機關正副首長及一級主管男性比率為 65%，女性比率為 35%(詳如表 1)。

(二)提升女性參與決策及推動本府所屬委員會任一性別比率達 1/3 以上之政策，查本府各單位、機關所屬委員會於統計時間運作者計 74 個(詳如表 2)：

運作中委員會	符合標準數	未符標準數	合計
置有當然委員者	48 (72%)	19 (28%)	67
未置當然委員者	6 (86%)	1 (14%)	7
合計	54 (73%)	20 (27%)	74

(三)本府各單位、機關約聘人員、技工/工友及臨時人員性別比率(詳如表 3)。

(四)本府出資或贊助 5 成以上之財團法人或公營事業共計 2 個，董監事任一性別比率均尚未達 1/3 (詳如下表)。

編號	財團法人名稱	董事總人數	男性董事人數	女性董事人數	女性董事比率 (%)	董事任一性別是否達 1/3	監事總人數	男性監事人數	女性監事人數	女性監事比率 (%)	監事任一性別是否達 1/3
1	財團法人蘭陽文教基金會	15	8	7	46%	是	5	3	2	0	是

2	宜蘭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	5	4	1	20%	否	2	2	0	0	否
---	--------------	---	---	---	-----	---	---	---	---	---	---

備註：宜蘭肉品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將於110年底改選，刻正透過推派代表人程序，使該公司性別比例達1/3。

表1-本府各單位、機關首長及現有員額性別比率

機關單位	正副首長		單位、機關一級主管		首長及一級主管性別比率		現有公務人員性別人數比例(含主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人	人	人	人	%	%	人	人	%	%
府本部	1	1	1	0	67%	33%	14	9	61%	39%
民政處	2	0	4	2	75%	25%	11	14	44%	56%
工商旅遊處	2	0	4	0	100%	0%	17	6	74%	26%
建設處	1	0	5	0	100%	0%	21	12	64%	36%
交通處	2	0	2	2	67%	33%	15	9	63%	38%
水利資源處	2	0	4	0	100%	0%	27	1	96%	4%
教育處	1	1	2	4	38%	63%	8	16	33%	67%
農業處	2	0	2	3	57%	43%	13	13	50%	50%
社會處	1	1	0	5	14%	86%	13	20	39%	61%
勞工處	1	1	0	4	17%	83%	7	14	33%	67%
地政處	1	1	3	2	57%	43%	12	11	52%	48%
秘書處	2	0	4	3	67%	33%	16	22	42%	58%
計畫處	2	0	3	2	71%	29%	15	11	58%	42%
主計處	1	1	1	3	33%	67%	8	12	40%	60%
人事處	1	1	2	2	50%	50%	7	15	32%	68%
政風處	2	0	2	1	80%	20%	6	4	60%	40%
警察局	3	0	27	2	94%	6%	1091	181	86%	14%
消防局	2	0	13	3	83%	17%	299	40	88%	12%
衛生局	1	1	3	9	29%	71%	43	162	21%	79%
環境保護局	2	0	8	3	77%	23%	21	15	58%	42%
財政稅務局	1	1	5	11	33%	67%	44	99	31%	69%
文化局	1	1	6	5	54%	46%	11	20	35%	65%
體育場	1	0	1	0	100%	0%	5	0	100%	0%
殯葬管理所	1	0	2	0	100%	0%	5	2	71%	29%
動植物防疫所	1	0	4	0	100%	0%	15	5	75%	25%
家庭教育中心	0	1	0	0	0%	100%	0	4	0%	100%
原住民事務所	0	1	0	2	0%	100%	3	8	27%	73%
海洋及漁業發展所	1	0	2	1	75%	25%	8	6	57%	43%
樹藝景觀所	1	0	1	1	67%	33%	4	2	67%	33%
縣史館	1	0	1	1	67%	33%	3	3	50%	50%
蘭陽博物館	1	0	2	1	75%	25%	8	7	53%	47%
宜蘭地政事務所	1	0	7	2	80%	20%	33	19	63%	37%

機關單位	正副首長		單位、機關一級主管		首長及一級主管性別比率		現有公務人員性別人數比例(含主管)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人	人	人	人	%	%	人	人	%	%
羅東地政事務所	1	0	5	4	60%	40%	31	31	50%	50%
宜蘭市戶政事務所	0	1	1	0	50%	50%	6	14	30%	70%
羅東鎮戶政事務所	1	0	0	1	50%	50%	5	11	31%	69%
蘇澳鎮戶政事務所	1	0	0	1	50%	50%	3	7	30%	70%
頭城鎮戶政事務所	1	0	0	0	100%	0%	3	5	38%	63%
礁溪鄉戶政事務所	1	0	1	0	100%	0%	4	5	44%	56%
壯圍鄉戶政事務所	1	0	0	0	100%	0%	3	3	50%	50%
員山鄉戶政事務所	1	0	0	0	100%	0%	4	4	50%	50%
冬山鄉戶政事務所	1	0	0	1	50%	50%	3	8	27%	73%
五結鄉戶政事務所	0	1	1	0	50%	50%	4	5	44%	56%
三星鄉戶政事務所	1	0	0	0	100%	0%	2	3	40%	60%
大同鄉戶政事務所	0	1	0	0	0%	100%	1	2	33%	67%
南澳鄉戶政事務所	1	0	0	0	100%	0%	2	1	67%	33%
合計	52	15	129	81	65%	35%	1874	861	69%	31%

備註

1. 本表以110年10月31日在職者為準。
2. 含代理人員。

表2-本府各單位、機關委員會任一性別比率情形調查

(1) 部分或全部委員由特定職務兼任之委員會符合標準者計 48 個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 (人)	女性委員 (人)	合計 (人)	女性委員 比率 (%)	本屆任期	委員會 設置是 否明定 性別比 率	任一性 別比率 不低於 1/3	當然委員 人數(委 員由特定 職務主管 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 (已達成無須填寫)
1	民政處	宜蘭縣榮譽縣 民審查小組	6	3	9	33%	110.01.01 - 111.12.31	是	是	1		
2	民政處	宜蘭縣政府客 家事務委員會	7	4	11	36%	109.09.01 - 111.08.31	是	是	4		
3	民政處	宜蘭縣政府新 住民事務委員 會	10	7	17	41%	108.09.01 - 110.08.31	是	是	11		
4	建設處	宜蘭縣非都市 土地變更專責 審議小組	10	6	16	38%	110.01.01 - 110.12.31	否	是	8		
5	交通處	宜蘭縣市區汽 車客運業審議 委員會	6	3	9	33%	110.11.05 - 112.11.04	否	是	2		
6	教育處	宜蘭縣終身學 習推展會	6	7	13	54%	110.04.01 - 112.03.31	是	是	2		
7	教育處	宜蘭縣兒童課 後照顧服務審 議委員會	8	7	15	47%	110.03.01 - 112.02.28	是	是	2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8	教育處	宜蘭縣特殊教育諮詢委員會	7	14	21	67%	110.01.01 - 112.12.31	是	是	1		
9	教育處	宜蘭縣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	8	14	22	64%	110.01.01 - 112.12.31	是	是	1		
10	教育處	宜蘭縣中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國中小組)	6	3	9	33%	110.01.01 - 110.12.31	是	是	1		
11	教育處	宜蘭縣學校衛生委員會	25	15	40	38%	110.08.01 - 111.07.31	是	是	2		
12	教育處	宜蘭縣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審議委員會	5	9	14	64%	110.08.01 - 112.07.31	是	是	2		
13	教育處	宜蘭縣藝術教育課程諮詢委員會	3	4	7	57%	109.07.01 - 111.06.30	是	是	2		
14	教育處	教育審議委員會	10	5	15	33%	110.08.01 -	是	是	1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111.07.31					
15	教育處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	7	8	15	53%	110.06.01 - 112.05.31	是	是	6		
16	教育處	宜蘭縣非營利幼兒園審議會	11	6	17	35%	109.08.01 - 111.07.31	是	是	2		
17	教育處	宜蘭縣原住民族教育審議委員會	10	9	19	47%	110.01.01 - 110.12.31	是	是	2		
18	社會處	宜蘭縣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	11	8	19	42%	109.06.01 - 111.05.31	是	是	10		
19	社會處	宜蘭縣托育制度管理委員會	6	9	15	60%	110.01.01 - 111.12.31	是	是	5		
20	社會處	宜蘭縣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委員會	10	7	17	41%	110.07.01 - 112.06.30	是	是	7		
21	社會處	宜蘭縣老人福利推動小組	8	7	15	47%	109.01.01 - 110.12.31	否	是	5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22	社會處	宜蘭縣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推動小組	8	9	17	53%	109.09.01 - 111.08.31	是	是	7		
23	社會處	宜蘭縣早期療育工作推動委員會	7	4	11	36%	109.01.01 - 110.12.31	是	是	6		
24	社會處	宜蘭縣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委員會	7	10	17	59%	110.06.05 - 112.06.04	是	是	6		
25	社會處	宜蘭縣性騷擾防治委員會	7	8	15	53%	110.06.05 - 112.06.04	是	是	5		
26	社會處	宜蘭縣天然災害救助審議小組	7	4	11	36%	109.07.01 - 111.06.30	是	是	1		
27	社會處	宜蘭縣低收入戶審核小組	4	3	7	43%	109.06.05 - 111.05.15	是	是	1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28	社會處	宜蘭縣社會救助金專戶管理及運用委員會	8	5	13	38%	110.08.01 - 112.07.31	是	是	1		
29	社會處	宜蘭縣公益彩券經費管理運用委員會	8	7	15	47%	110.02.01 - 112.01.31	是	是	2		
30	社會處	宜蘭縣政府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委員會	9	6	15	40%	110.06.01 - 112.05.31	是	是	7		
31	勞工處	宜蘭縣青年事務委員會	18	9	27	33%	110.08.01 - 112.07.31	是	是	4		
32	勞工處	宜蘭縣政府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	6	7	13	54%	109.01.01 - 110.12.31	是	是	2		
33	地政處	宜蘭縣地價及標準地價評議委員會	10	5	15	33%	110.03.07 - 113.03.06	否	是	6		
34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法規審查小組	4	3	7	43%	110.02.01	否	是	1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 112.01.31					
35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	6	3	9	33%	110.02.15 - 112.02.14	否	是	1		
36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6	3	9	33%	110.06.01 - 114.05.31	否	是	7		
37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有線廣播電視系統費率委員會	5	4	9	44%	110.09.01 - 112.08.31	是	是	3		
38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訴願審議委員會	6	3	9	33%	109.01.01 - 110.12.31	是	是	3		
39	人事處	宜蘭縣政府111年因公出國案件審核小組委員會	6	3	9	33%	110.07.01 - 111.06.30	否	是	5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40	人事處	宜蘭縣政府公教人員因公命令退休及因公撫卹疑義案件審查小組	7	4	11	36%	108.01.01 - 109.12.31 按本府公教人員因公命令退休及因公撫卹疑義案件審查小組作業規定第2點規定略以，本小組聘任之委員以具有醫學、法律及人事行政等專長之專家學者擔任，委員人數十一至十五人，任期2年，期滿得續聘之…任一性別委員人數應占委員總數三分之一以上。惟考量本小組自99年成立以來僅有2件疑義案件送請小組審查，亦有審查小組於任期內均未曾召開委員會情形，經參酌各縣市作業方式，爰於109年12月14日修正本作業規定第2點，有關委員遴聘時機	是	是	4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修正為「遇有疑義案件時，由本府遴」聘之。故於上屆聘期屆滿後未辦理遴聘作業。					
41	警察局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8	4	12	33%	109.04.01 - 111.03.31	是	是	8		
42	警察局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性騷擾申訴調查委員會	6	7	13	54%	110.06.01 - 112.5.31	是	是	5		
43	衛生局	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5	9	14	64%	110.07.01 - 112.06.30	是	是	12		
44	環境保護局	宜蘭縣環境教育基金管理委員會	7	6	13	46%	110.06.05 - 112.06.04	是	是	4		
45	財政稅務局	宜蘭縣不動產評價委員會	8	5	13	38%	110.01.01 - 112.12.31	是	是	6		
46	文化局	宜蘭縣公共藝術審議委員會	7	6	13	46%	108.01.01 - 110.12.31	否	是	2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 (人)	女性委員 (人)	合計 (人)	女性委員 比率 (%)	本屆任期	委員會 設置是 否明定 性別比 率	任一性 別比率 不低於 1/3	當然委員 人數(委 員由特定 職務主管 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 (已達成無須填寫)
47	文化局	宜蘭獎籌備委員會	6	3	9	33%	110.03.04 - 110.10.16 (依據簡章內籌備時間來聘任)	否	是	1		
48	文化局	宜蘭縣政府影視事務委員會	8	4	12	33%	109.01.01 - 110.12.31	否	是	7		

(2) 部分或全部委員由特定職務兼任之委員會未符標準者計 19 個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1	建設處	宜蘭縣都市計畫委員會	17	3	20	15%	110.01.01 - 110.12.31	否	否	9	相關領域專家學者女性比例偏低, 盡量提供女性專家學者供首長選擇。	
2	建設處	宜蘭縣建築師懲戒委員會	8	1	9	11%	110.01.15 - 112.01.14	否	否	3	外聘委員均由相關團體推派。	
3	建設處	宜蘭縣都市設計審議委員會	9	0	9	0%	110.01.01 - 110.12.31	否	否	2	相關專業委員聘任不易, 未來將持續依性別比例規定聘任。	
4	建設處	宜蘭縣建築暨公寓大廈爭議事件評審委員會	9	1	10	10%	110.01.04 - 112.01.03	否	否	5	外聘委員均由相關團體推派。	
5	建設處	宜蘭縣政府建造執照預審小組	8	1	9	11%	108.03.28 - 110.03.27	否	否	3	外聘委員均由相關團體推派(屆滿, 簽辦續聘中)。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6	建設處	宜蘭縣公共建築物行動不便者使用設施改善基金管理委員會	10	4	14	29%	110.04.24 - 112.04.23	否	否	4	相關專業委員聘任不易，未來將持續依性別比例規定聘任。	
7	建設處	宜蘭縣營造業審議委員會	9	0	9	0%	110.02.23 - 112.02.22	否	否	4	外聘委員均由相關團體推派。	
8	建設處	宜蘭縣國土計畫審議會	13	6	19	32%	110.07.01 - 111.06.30	是	否	9	相關專業委員聘任不易，未來將持續依性別比例規定聘任。	
9	水利資源處	宜蘭縣政府溫泉開發許可審議委員會	9	0	9	0%	110.01.01 - 110.12.31	否	否	3	查符合本委員會之專家學者(屬性為水利、地質基地地質調查及地質安全評估等)中之女性人員較少，若有適當領域之女性成員將優先納入供首長遴選聘任。另府內溫泉業務執行與推動單位長官(水利資源處、工商旅遊處、建設處)目前皆為男性，故委員會組成未達1/3。每年重新聘任委員以利滾動式調整委員之組成，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10	教育處	宜蘭縣家庭教育諮詢委員會	9	4	13	31%	110.05.01 - 112.04.30	是	否	2	1. 依本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本會委員由本府所屬機關(單位)之主管、推展家庭教育之機關、團體代表及教育專家學者聘任之，經查本府所屬機關之主管以男性居多，雖女性委員已有4位惟依規定仍未達總數三分之一。 2. 往後將依相關規定留意性別比例分布聘任委員。	112.04.30
11	社會處	宜蘭縣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	18	3	21	14%	108.07.01 - 110.06.30	否	否	11	本委員會因非法定需召開之委員會，故擬研議廢止。	
12	地政處	宜蘭縣市地重劃委員會	12	2	14	14%	109.02.03 - 111.02.02	否	否	8	法定機關主管目前大部分為男性。於外聘委員部分儘量依性別比例聘任。	111.02.03
13	地政處	宜蘭縣政府耕地租佃委員會	9	2	11	18%	110.07.01 - 114.06.30	否	否	2	本會除當然委員，餘均由鄉、鎮、市公所推派。擬建議各公所於下屆委員推派時考量性別比例。	114.07.01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14	地政處	宜蘭縣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	10	3	13	23%	110.04.22 - 112.04.21	否	否	7	法定機關主管目前大部分為男性，又因小組業務性質之專家學者以男性居多。外聘委員擬於聘任期滿後，在專業度考量下，儘量依性別比例規定列入遴選考量。	112.04.22
15	地政處	宜蘭縣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審議小組委員會	9	2	11	18%	110.01.01 - 111.12.31	否	否	7	內聘委員由府內主管兼代，以男性主管居多。外聘委員無女性委員，因小組業務性質之專家學者以男性居多。將於本屆委員任期屆滿時，在專業度考量下，儘量依性別比例規定聘任委員。	112.01.01
16	地政處	宜蘭縣不動產估價師懲戒委員會	6	1	7	14%	108.03.26 - 111.03.25	否	否	3	法定機關主管目皆為男性，又因小組業務性質之專家學者以男性居多。外聘委員擬於聘任期滿後，在專業度考量下，儘量依性別比例規定列入遴選考量。	111.03.26
17	政風處	宜蘭縣政府廉政會報	23	1	24	4%	當然委員： 隨本職進退。 外聘委員： 110.1.1.~ 111.12.31	否	否	21	未達成原因： 本府廉政會報委員由本府一級單位主管、所屬一級機關首長兼任，惟擔任各單位主管及機關首長者以男性為多數，女性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僅1位。 未來因應方式： 於外聘委員部分，若有適當領域之女性成員將優先納入聘任，以落實委員會中任一性別比例達3分之1情形。	
18	環境保護局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	10	3	13	23%	109.06.01 - 111.05.31	否	否	4	開發案件對環境影響之審查，所涉及之專業領域，女性專家學者相對男性少，惟仍於簽請縣長圈選委員時，考量任一性別三分之一以上。	111.06.01
19	環境保護局	宜蘭縣環境保護基金管理委員會	7	0	7	0%	107.01.01 - 108.12.31	是	否	5	本屆委員遴聘案仍於縣長室尚未圈選核批。	

(3) 未規定委員身分之委員會符合標準者計6個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委員由特定職務主管兼任)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1	勞工處	宜蘭縣政府勞資爭議仲裁委員會	8	4	12	33%	109.10.01 - 112.09.30	否	是	0		
2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消費爭議調解委員會	7	4	11	36%	109.07.01 - 111.06.30	是	是	0		
3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採購稽核小組	13	12	25	48%	109.01.01 - 110.12.31	否	是	0		
4	人事處	宜蘭縣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專案小組	7	4	11	36%	110.06.01 - 111.05.31	否	是	0		
5	財政稅務局	宜蘭縣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	5	5	10	50%	109.04.30 - 112.04.29	否	是	0		
6	財政稅務局	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3	2	5	40%	109.04.23 - 113.04.22	否	是	0		

(4) 未規定委員身分之委員會未符標準者計 1 個

編號	主管單位	委員會名稱	男性委員(人)	女性委員(人)	合計(人)	女性委員比率(%)	本屆任期	委員會設置是否明定性別比率	任一性別比率不低於1/3	當然委員人數	未達成原因與未來因應方式	預計達成日期(已達成無須填寫)
1	秘書處	宜蘭縣政府工程施工查核小組	55	2	57	4%	109.01.01 - 111.01.01	否	否	0	營造業女性從業人員尚不足，本小組積極邀請，擬於下屆再增聘具該專業之女性納入。	

表 3-本府各單位、機關約聘人員、技工/工友及臨時人員性別比率

項目	約聘僱人員性別比率				技工工友 (含清潔隊員及測量助理)性別比率				臨時人員性別比率			
	男 人	女 人	男 %	女 %	男 人	女 人	男 %	女 %	男 人	女 人	男 %	女 %
本府	85	188	31%	69%	27	21	56%	44%	133	253	34%	66%
警察局	5	1	83%	17%	17	39	30%	70%	3	6	33%	67%
消防局	0	0	0%	0%	2	6	25%	75%	0	0	0%	0%
衛生局	10	46	18%	82%	11	10	52%	48%	43	141	23%	77%
環境保護局	31	21	60%	40%	1	2	33%	67%	9	10	47%	53%
財政稅務局	8	13	38%	62%	6	6	50%	50%	2	22	8%	92%
文化局	14	22	39%	61%	1	3	25%	75%	12	40	23%	77%
體育場	0	0	0%	0%	3	0	100%	0%	0	0	0%	0%
殯葬管理所	7	2	78%	22%	6	0	100%	0%	4	2	67%	33%
動植物防疫所	9	3	75%	25%	1	0	100%	0%	8	8	50%	50%
家庭教育中心	0	2	0%	100%	0	0	0%	0%	1	2	33%	67%
原住民事務所	1	0	100%	0%	0	1	0%	100%	3	10	23%	77%

項目	約聘僱人員性別比率				技工工友 (含清潔隊員及測量助理) 性別比率				臨時人員性別比率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單位	人	人	%	%	人	人	%	%	人	人	%	%
海洋及漁業發展所	0	4	0%	100%	1	0	100%	0%	11	9	55%	45%
樹藝景觀所	2	4	33%	67%	5	2	71%	29%	0	1	0%	100%
縣史館	3	2	60%	40%	0	1	0%	100%	0	3	0%	100%
蘭陽博物館	2	3	40%	60%	0	0	0%	0%	5	32	14%	86%
宜蘭地政事務所	6	2	75%	25%	24	4	86%	14%	2	16	11%	89%
羅東地政事務所	6	2	75%	25%	26	6	81%	19%	3	13	19%	81%
宜蘭市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2	0%	100%	0	0	0%	0%
羅東鎮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蘇澳鎮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頭城鎮戶政事務所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0%
礁溪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壯圍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員山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冬山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0%
五結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三星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大同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南澳鄉戶政事務所	0	0	0%	0%	0	1	0%	100%	0	0	0%	0%
合計	189	315	38%	62%	133	112	54%	46%	239	568	30%	70%

參、提案討論

案由一、為全面認識 CEDAW 公約第 34 號一般性建議，並培育農村女力，改善農漁村服務性別刻板印象，營造友善性別農村環境，提請討論。

提案人：林忠毅、陳育貞、黃淑怡、黃怡翎、施逸翔

說明：

- 一、依據 109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委員建議事項，建議依據 CEDAW 公約 14 條特別針對農村婦女的各領域權利，第 3 次國家報告 73 點結論性意見中也提出「農村女性賦權」，宜蘭縣有農業及漁業，建議針對農村及漁村婦女的決策參與、健康、經濟、教育等面向，積極推動相關措施與計畫。
- 二、惟有關 CEDAW 公約第 34 號一般性建議運用，各局處仍不熟悉，建議農業處針對 CEDAW 公約第 34 號一般性建議辦理相關交流活動。

辦法：

- 一、請農業處於 111 年針對 CEDAW 公約第 34 號一般性建議內涵辦理農村婦女培力交流活動。
- 二、建議邀請行政院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委員及行政院農委會分享農村女性賦權政策規劃及相關經驗交流。
- 三、另邀請在地女農、農村婦女參與交流活動，蒐集在地農村婦女困境，以利未來政策規劃。

決議：

案由二、為定訂「宜蘭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1-112 年)」(詳如附錄四，P146)，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說明：為持續推動本府性別主流化，本計畫係依據過往統籌規畫情形、各機關回饋意見及行政院相關規範及獎勵計畫等事宜，研擬新版計畫廣續辦理。

辦法：決議通過後，據以函發本府各單位辦理。

決議：

肆、臨時動議：

伍、主席綜合指(裁)示：

陸、散會：下午 時。

柒、附錄

附錄一：111 年度女性創業培力輔導及開拓展銷計畫

壹、 組別：就業經濟組

貳、 計畫名稱：111 年度女性創業培力輔導及開拓展銷計畫

參、 計畫背景：

女性創業已成為全球發展的重要趨勢，世界各國政府無不積極地推動性別平等及協助女性創業。許多國際性組織，如聯合國（United Nations）、經濟合作發展組織（OECD）、世界銀行（World Bank）、亞太經濟合作組織（APEC）等亦積極且持續地關注女性創業議題。2011 年主辦 APEC 的美國已提出性別優先議題，包含提倡女性企業家精神、公私合力促進女性經濟力、提倡商業成長與 ICT 的運用等，顯見女性經濟參與的重要性，而落實性別概念導入經濟活動及各項新興議題在國際上也受到重視。在台灣，隨著社會的開放及資訊科技的發達，女性創業者的比重也有逐漸提高的趨勢，有愈來愈多的女性選擇以創業實現自我，女性創業者在經濟體系的地位也逐漸嶄露頭角並受到重視與肯定，惟創業有其風險及門檻，希冀本計畫得以輔導本縣更多優秀且具潛力的女性創業，並深化其展銷能量，協助提供商機媒合及資源串連。

肆、 計畫期程：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

伍、 計畫目的：透過跨局處合作計畫，協助縣內女性創業者提升經濟力。

陸、 計畫對象：縣內創業女性。

柒、 執行策略與內容：

- 一、 依據女性創業特質，針對不同階段與需求之創業女性辦理多元的創業研習課程及相關活動，提供創業籌資、商機媒合、行銷推廣等服務，並透過「專人/專案/專家」三專整合式創業輔導，媒合各領域專家業師提供專業諮詢，陪伴每位創業女性逐步排除創業困難。
- 二、 另辦理本縣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且針對縣內負責人為新住民申請、女性創業、新興創業、青年創業等，作為優先保障之申請對象；本府透過辦理說明會及計畫撰寫特訓班，以提升創業者計畫申請之核定通過比率。
- 三、 透過跨局處資源整合，共同協助縣內女性創業者：
 - (一) 勞工處提供創業輔導及課程，並將所輔導之女性創業者之產品資訊整合，俾利他局處於大型宣導時協助行銷或採購使用。

- (二)工商旅遊處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另提供縣內轄管縣轄風景區場地借用，以展售創業者產品。
- (三)農業處協助創業產品(食品、農產品)加值與輔導。
- (四)財政稅務局透過辦理三大稅年度大型活動，提供攤位予女性創業者設攤推廣商品。
- (五)主計處於辦理公務統計研習課程時，向本縣各級機關或單位公務員宣傳女性創業者商品，鼓勵同仁多購買女性創業者產品，以增加女性創業者收入。

捌、 預期績效

- 一、 提供創業輔導及諮詢服務，預計服務 60 人次。
- 二、 辦理創業工作坊，預計 40 人次女性參與。
- 三、 辦理創業課程研習，預計 60 人次女性參與。
- 四、 辦理宣導品採購，優先採購女性創業者產品。

附錄二：

109年度宜蘭縣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推動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

壹、依據

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宜蘭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宜蘭縣政府暨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貳、計畫目標

- 一、加強性別觀點融入土石流防災應變及整備業務，達成實質性別平等之目標。
- 二、強化土石流防救災基本知識宣導，使居民獲得保障自己的生命財產安全，進而鼓勵女性積極參與防災訓練及自主防災隊防災整備及應變運作，使防災訓練踏實做助人助保平安。
- 三、協助加強宣導鼓勵女性參與土石流防災專員。

參、辦理成果

一、辦理自主防災社區兵棋推演

- (一)辦理社區訪視或說明宣導，瞭解防災需求討論推動期程，對象以村里自主防災組織成員與土石流保全對象為主。
- (二)辦理土石流災害風險潛勢調查，由專業技師協助檢視災害潛勢，帶領民眾認識環境中致災因子。
- (三)辦理土石流防災兵推工作坊，實施對象以村里自主防災組織成員與土石流保全對象為主，持續檢討土石流疏散避難計畫，依現況調整防災應變作為，並邀請所在地之鄉鎮公所防災相關業務單位一同參與。
- (四)依據兵棋推演結果，修正村里土石流疏散避難計畫之保全住戶資料、疏散避難編組、疏散撤離流程，依現況調整防災應變作為。
- (五)配合自主防災巡查系統規劃及檢核各村里之巡查點位置。
- (六)民眾參與自主防災社區兵推工作坊性別統計：

村里	兵棋推演日期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蘇澳鎮蘇北里	109年4月25日	10	4	14	71%	29%
蘇澳鎮聖愛里	109年5月15日	8	5	13	62%	38%
蘇澳鎮南建里	109年6月11日	11	9	20	55%	45%
蘇澳鎮東澳里	109年5月27日	10	2	12	83%	17%
蘇澳鎮永樂里	109年5月11日	8	6	14	57%	43%
礁溪鄉匏崙村	109年5月31日	13	3	16	81%	19%
礁溪鄉林美村	109年5月19日	17	20	37	46%	54%
礁溪鄉大忠村	109年5月14日	7	3	10	70%	30%
頭城鎮更新里	109年5月15日	6	8	14	43%	57%
頭城鎮合興里	109年5月24日	5	8	13	38%	62%
冬山鄉東城村	109年5月25日	8	6	14	57%	43%
冬山鄉安平村	109年6月4日	13	5	18	72%	28%
大同鄉崙埤村	109年6月2日	8	9	17	47%	53%
合計		124	88	212	58%	42%

二、辦理自主防災社區實作演練

- (一)透過實作演練，培養民眾災害危機意識及災害整備與應變之處置作為，建立民眾「自救」和「互救」的能力。
- (二)參與土石流自主防社區實作演練性別統計：

村里	實作演練日期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蘇澳鎮蘇北里	109年6月21日	37	19	56	66%	34%
礁溪鄉匏崙村	109年7月12日	26	13	39	67%	33%
蘇澳鎮聖愛里	109年7月17日	29	18	47	62%	38%
	合計	92	50	142	65%	35%

三、協助社區成立土石流自主防災組織

- (一)協助社區居民進行自主防災社區任務編組，其任務不僅只關心災中應變作為，也強調平時就要有防災意識，並落實防災作為，同時透過在社區進行自主防災組織教育訓練，提升組織實務運作效能。
- (二)民眾參與土石流自主防災隊性別統計：

村里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小計	男	女	
蘇澳鎮蘇北里	14	15	29	48%	52%	
蘇澳鎮聖愛里	16	5	21	76%	24%	
蘇澳鎮南建里	10	5	15	67%	33%	
蘇澳鎮東澳里	10	3	13	77%	23%	
蘇澳鎮永樂里	9	7	16	56%	44%	
礁溪鄉匏崙村	14	3	17	82%	18%	
礁溪鄉林美村	7	2	9	78%	22%	
礁溪鄉大忠村	10	3	13	77%	23%	
頭城鎮更新里	12	5	17	71%	29%	
頭城鎮合興里	8	10	18	44%	56%	
冬山鄉東城村	8	6	14	57%	43%	
冬山鄉安平村	13	5	18	72%	28%	
大同鄉崙埤村	10	9	19	53%	47%	
	合計	141	78	219	64%	36%

(三) 自主防災隊決策參與性別統計：

村里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小計	男	女
蘇澳鎮蘇北里	3	0	3	100%	0%
蘇澳鎮聖愛里	2	0	2	100%	0%
蘇澳鎮南建里	1	1	2	50%	50%
蘇澳鎮東澳里	2	0	2	100%	0%
蘇澳鎮永樂里	1	1	2	50%	50%
礁溪鄉匏崙村	2	0	2	100%	0%
礁溪鄉林美村	2	0	2	100%	0%
礁溪鄉大忠村	2	0	2	100%	0%
頭城鎮更新里	2	0	2	100%	0%
頭城鎮合興里	1	1	2	50%	50%
冬山鄉東城村	2	0	2	100%	0%
冬山鄉安平村	2	0	2	100%	0%
大同鄉崙埤村	1	1	2	50%	50%
合計	23	4	27	85%	15%

三、辦理自主防災社區2.0複訓暨土石流防災應變及整備業務訓練

- (一) 以說明宣導之形式辦理，強化參與對象對自主防災社區運作模式之瞭解及自主防災之概念。
- (二) 參加對象為土石流自主防災社區村里長、組織成員、本縣轄內各村里之土石流防災專員及本縣各單位土石流防災應變及整備業務承辦人員。
- (三) 參與2.0複訓暨土石流防災應變及整備業務訓練課程性別統計：

場次	課程時間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1	109年6月12日	20	12	32	63%	38%
2	109年6月19日	27	6	33	82%	18%
	合計	47	18	65	72%	28%

四、土石流防災專員

- (一) 由水土保持局培訓，協助土石流防災宣導工作，讓社會大眾對於土石流防災觀念與相關常識有更深且更正確之瞭解，進而達到防災、減災、避災目標。
- (二) 專員任務為自主觀測雨量站、災情訊息通報、警戒訊息傳遞、協助疏散避難及強化社區防災組織
- (三) 本縣民眾參與土石流防災專員分年性別統計：

年度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小計	男	女
107	25	6	31	81%	19%
108	15	1	16	94%	6%
109	31	10	41	76%	24%
合計	71	17	88	81%	19%

(四) 本縣民眾參與土石流防災專員性別統計：

編號	責任區鄉鎮	責任區村里	參與人數			比例	
			男	女	小計	男	女
1	蘇澳鎮	聖湖里	2	1	3	67%	33%
2	蘇澳鎮	蘇北里	5	0	5	100%	0%
3	蘇澳鎮	長安里	2	1	3	67%	33%
4	蘇澳鎮	永春里	1	0	1	100%	0%
5	蘇澳鎮	永樂里	2	0	2	100%	0%
6	蘇澳鎮	東澳里	1	0	1	100%	0%
7	蘇澳鎮	朝陽里	1	2	3	33%	67%
8	蘇澳鎮	聖愛里	2	1	3	67%	33%
9	頭城鎮	石城里	0	1	1	0%	100%
10	頭城鎮	合興里	0	1	1	0%	100%
11	頭城鎮	外澳里	2	0	2	100%	0%
12	頭城鎮	拔雅里	1	0	1	100%	0%
13	頭城鎮	金盈里	1	0	1	100%	0%
14	礁溪鄉	白雲村	4	0	4	100%	0%
15	礁溪鄉	玉石村	2	1	3	67%	33%
16	礁溪鄉	大忠村	0	1	1	0%	100%
17	礁溪鄉	林美村	1	0	1	100%	0%
18	礁溪鄉	龍潭村	4	0	4	100%	0%
19	礁溪鄉	匏崙村	1	0	1	100%	0%
20	員山鄉	內城村	1	0	1	100%	0%
21	員山鄉	中華村	1	0	1	100%	0%
22	員山鄉	枕山村	1	0	1	100%	0%
23	員山鄉	湖東村	2	0	2	100%	0%
24	員山鄉	湖西村	3	1	4	75%	25%
25	冬山鄉	東城村	2	0	2	100%	0%
26	冬山鄉	太和村	2	0	2	100%	0%
27	冬山鄉	中山村	3	1	4	75%	25%
28	冬山鄉	得安村	3	0	3	100%	0%
29	冬山鄉	大進村	3	0	3	100%	0%
30	三星鄉	員山村	1	0	1	100%	0%
31	三星鄉	天山村	1	0	1	100%	0%
32	三星鄉	義德村	1	0	1	100%	0%
33	大同鄉	崙埤村	0	1	1	0%	100%
34	大同鄉	松羅村	0	1	1	0%	100%
35	大同鄉	英士村	3	2	5	60%	40%
36	大同鄉	樂水村	1	0	1	100%	0%
37	大同鄉	太平村	1	1	2	50%	50%
38	大同鄉	茂安村	1	0	1	100%	0%
39	南澳鄉	碧候村	2	1	3	67%	33%
40	南澳鄉	金岳村	2	0	2	100%	0%
41	南澳鄉	武塔村	2	0	2	100%	0%
42	南澳鄉	澳花村	3	0	3	100%	0%
合計			71	17	88	81%	19%

五、公部門參與計畫執行

(一)宜蘭縣轄具有山坡地鄉鎮為蘇澳鎮、頭城鎮、礁溪鄉、員山鄉、三星鄉、冬山鄉、大同鄉及南澳鄉。

(二)公部門參與計畫執行性別統計：

單位	人數		
	男	女	合計
宜蘭縣政府	0	1	1
蘇澳鎮公所	1	0	1
頭城鎮公所	1	0	1
礁溪鄉公所	1	0	1
員山鄉公所	0	1	1
三星鄉公所	0	1	1
冬山鄉公所	1	0	1
大同鄉公所	1	0	1
南澳鄉公所	0	1	1
合計	5	4	9
比例	56%	44%	100%

六、私部門參與計畫執行

(一)109年度宜蘭縣自主防災訓練管理執行計畫委託專業服務廠商，計畫執行團隊總計12人，男女比例1:1；團隊計畫決策參與為計畫主持人及共同計畫主持人，合計4人，男女比例1:1。

(二)協力團隊參與執行計畫性別統計：

職級	人數			比例	
	男	女	合計	男	女
計畫主持人	0	1	1	0%	100%
共同計畫主持人	2	1	3	67%	33%
執行秘書	0	1	1	0%	100%
專案經理	3	1	4	75%	25%
專案工程師	1	2	3	33%	67%
合計	6	6	12	50%	50%

肆、精進作為：

(一)加強宣導土石流防災，並廣續推動性別主流化，鼓勵女性積極參與訓練及運作，縮小性別差距。

(二)持續蒐整計畫相關性別資料，滾動檢討與修正性別統計指標。

(三)本年度辦理實作演練，腳本情境設定納入公所、警察、消防等相關單位，並與企業聯合防災演練，未來將陸續納入坡地災害防救作業之各辦理單位一同進行實作演練。

附錄三：

110 年度水環境志工經營管理計畫

壹、計畫緣起

環保署自九十一年定為河川污染整治年以來，積極規劃辦理河川巡守政策，擬透過結合學校、社區及團體資源與人力，推動各縣市成立守望相助河川巡守隊，其由環保單位主動與巡守隊聯繫，建立良好之通報管道，以俾使各巡守隊成為水環境督察力量之延伸。

本縣位於台灣東北隅，畚箕狀的地形三面環山一面臨水，自成一封閉地理區域，轄內包括中央管河川 8 條及縣管河川 10 條，共計 18 條。流域總面積 2,603.95 平方公里，河流長度達 340.79 公里。各河川坡度陡峭、流短水急、沖刷和淤積作用極嚴重，雖然雨量頗豐沛，但因降雨季節集中，旱季時流量小，缺乏稀釋自淨之能力；又因都市人口集中，市鎮生活污水逐年增加，而畜牧及工業等事業廢水所挾帶之大量污染物不斷匯入河川，污染量已超越河川之涵容能力，污染也就隨之產生。

水環境巡守是邀請民眾參與水污染防治工作的具體作為，落實河川巡守政策。水環境巡守結合地方資源、人力，啟動志義工團體參與河川巡守及檢舉機制，並鼓勵其進行河川河段認養、監測工作，參與河川環境管理及污染巡守，以降低污染排放量及改善河岸面髒亂情形。

本縣環保局已於九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四）辦理「宜蘭縣環境保護巡守隊」的成軍授旗典禮，執行縣內露天燃燒、偷倒廢棄物、髒亂點、河川污染、偷排廢水、不明管線、暗管等之巡守工作。

將民眾環保意識導向有助於提昇實質環境品質之方向，則對環境主管機關能產生幫助與督促的力量。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統計顯示，由民眾參與水環境河川巡守，對保衛家鄉河川水質，確能發揮具體明顯的成效。藉由組織與教育訓練地方社區、社團、學生及企業團體對週遭環境的關心，增進對自身居住環境的了解，進而建立富有地方特色的水環境，使民眾樂於親近、習於親近，最終讓環境維護成為一種生活方式，使城鄉的環境品質獲得保障，使水環境巡守隊成為一股改變環境的力量。

貳、計畫目標

鼓勵民眾在有方向及目標之環境行動中，志願義務擔任巡守工作，舉發並通報有污染環境之情事，使生活環境品質獲得改善、進而提升環境品質。

提升水環境巡守隊志工性別主流化觀念及落實性別平等意識，使具備性別平等及培養環保意識，進而提昇水環境潔淨。

參、辦理單位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主辦，第一河川局、水利資源處、地政處、建設處、農業處、交通處、農田水利資源宜蘭辦事處協辦

肆、實施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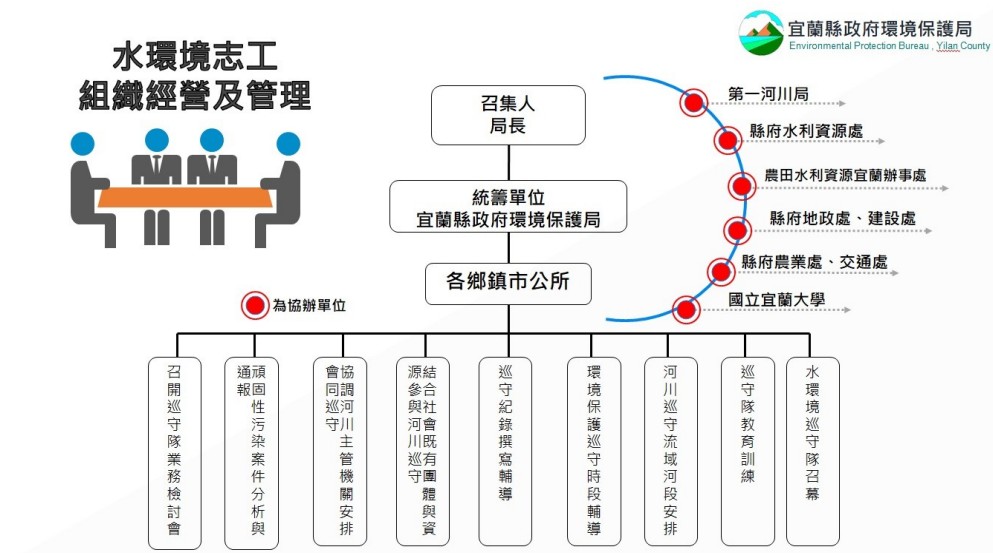
1. 依據環保署 110 年水環境巡守隊經營工作手冊運作。
2. 建立明確運作組織架構、染通報程序及蒐集巡守隊巡檢紀錄程序，並有專人負責與巡守隊針對污染源、查核結果做溝通。並經 SWOT 分析後設定年度目標，以 PDCA 循環改善方式進行巡守隊業務之規劃及管理。依年度水污染管制重點工作、巡守隊巡檢通報之環境問題，定期召開相關會議，針對環境問題，邀集相關局處，討論及協調解決問題之策略。
3. 挹注水污染管制計畫經費（含配合款）於巡守隊運作，並安排環保局正副首長參與巡守隊相關活動，激勵巡守隊士氣。並爭取跨單位經費、挹注環境教育基金或水污染防治基金等方式自籌巡守隊運作經費。積極安排縣市正副首長出席相關活動，激勵巡守隊動能。
4. 舉辦基本訓練內容包含污染通報架構、巡守技巧與安全、生活污水源頭減量、水質檢測、環保法規等水環境保育相關知識與技能。依巡守隊環境特性與屬性設計進階之實作或工作坊課程，含年度水污染管制策略（關鍵測站水質目標、策略、相關水污染法規）之溝通、生態調查、環境導覽解說技巧、水環境問題與解決策略等。推介培訓成效良好之巡守志工擔任種子教師，至社區、社團或學校進行水環境守護理念之推廣。
5. 進行巡守隊資源盤點、特色分析，協助巡守隊歸納發展特色。並就各巡守隊特色，撰寫巡守隊特色故事。透過經費補助、教育訓練、設備支援、或引介申請相關計畫方式，協助巡守隊發展特色。
6. 安排巡守隊參訪水環境生態環境教室、截流淨化設施。並鼓勵巡守隊透過定期水質監測、認養維護、或導覽解說等方式協助截流淨化設施、水環境相關場域之民眾參與。協助巡守隊於截流淨化設施或巡守隊認養場域設立與經營水環境生態環境教室，發展相關環境教育教案，且運用作為轄內巡守隊教育訓練據點。
7. 其他有助巡守隊經營及因而改善水環境品質之創新與特色，並有助推動水污染管制重點工作之巡守隊經營作為，訂定巡守隊管理辦法或規章，明確巡守隊之權利與義務、巡守隊協助水污染防治重點業務（如沼液沼渣、熱區特定污染源監看）、邀請巡守隊代表出席公部門跨部門河川整治會議、提供巡守隊相關文稿，做為水環境守護網之電子報素材、訂定巡守隊績優評比辦法，以獎勵積極運作之巡守隊。

8. 為推動民眾參與水環境巡守與公共行政的結合，共同守護水環境，深化水環境巡守隊之知識與技能；，透過水環境教育推廣及訓練課程，強化水環境巡守隊志工更專業的知識及技能，「知」的權利平等。
9. 水資源守護之參與，每年固定舉辦幹部會議與年終檢討會，保障兩性發言權益，鼓勵少數性別擔任隊長，鼓勵民眾在有方向及目標之環境行動中，志願義務擔任巡守工作共同提升環境品質。
10. 為使志工對於本土地理環境及生態有更深入的了解，並期許其作為環境教育的種子進行水資源守護之推廣，每年不定期邀請巡守隊志工參與環境守護相關課程及政策宣導，如河川生態調查示範教學、社區與企業河川或海洋環境教育宣導及體驗、校園宣導生活污水減量與簡易水質檢測教學等等，讓不同性別志工擔任種子教師推廣水環境保護重要性，讓民眾及各社群更積極參與環境保護工作。
11. 訂定就現有之巡守志工，依其認養之河段進行巡守，記錄認養的河段中各種污染的行為，如經常出現惡臭、死魚異常漂浮的區段，不明排水路或廢水排放口，並舉發並通報有污染環境之情事，使生活環境品質獲得改善、進而提升環境品質。
12. 針對居住所在地環境特別給予關注，對於非法棄置廢土、廢棄物或排放污染物等行為以不現身方式，利用手機或其他可資佐證的工具做成完整紀錄，並依通報流程通知各相關單位(如圖 2)。
13. 各單位主動與巡守志工持續互動，藉其體系發揮社會監督制約力。
14. 對於巡守志工通報之案件，各單位應確實即時處理，並將處理情形回應於巡守志工。
15. 對於表現優異之巡守志工，應不分性別給予實質鼓勵。未來之運作，將鼓勵女性志工擔任巡守隊隊長。
16. 辦理各項宣導、訓練活動時，將鼓勵少數性別、新住民、親子參與，活動資訊宣導朝多元方式辦理，如官網、報章雜誌、海報、簡訊、通訊軟體等，使不同性別、年齡及族群(包括新住民)均能便利取得相關訊息共同來參與水環境巡守相關活動。
17. 辦理各項活動時，針對滿意度調查進行評估，內容包含統計年齡、性別等、活動內容是否有益於提升隊員對環境議題的認知等。
18. 辦理之活動培訓課程或觀摩活動時會將 CEDEW 等性別平等議題導入。
19. 購置巡守裝備時，會特別考量女性或弱勢者的特別需求，巡守時，會以安全為優先考量，以二人為一組，必要時，由男性志工陪同巡守。
20. 招募新隊員時考慮男女比例提昇較少數性別一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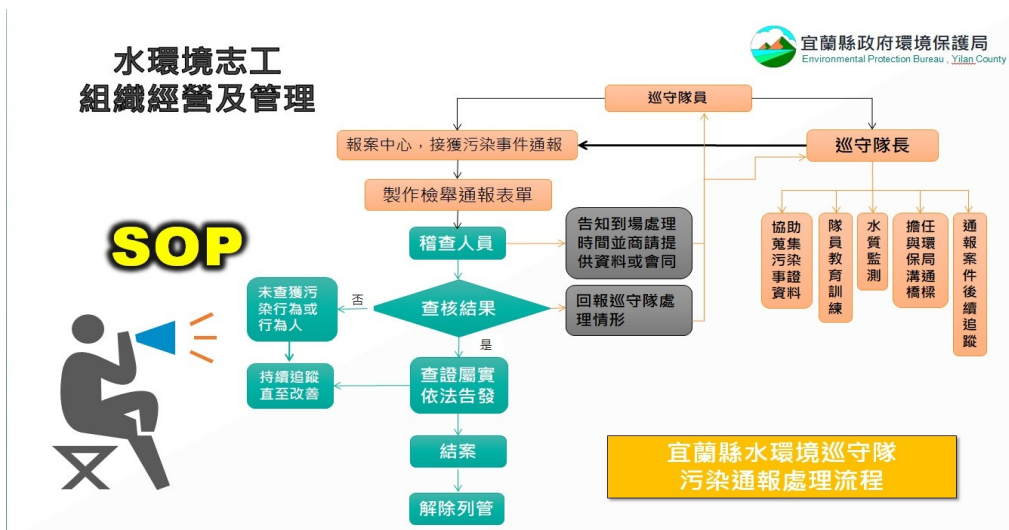
伍、預期成果與效益：

1. 整合公私資源，使民眾思考河川汙染問題及解決問題的辦法。
2. 透過河川流域內居民的結合，進而形成網狀監督網絡。對於河川汙染行為能達到有效嚇阻的作用。
3. 透過教育宣導，鼓勵民眾參與，也可引發其關心河川或居住地汙染情況並參與討論環境改善。
4. 促進不同性別的志工積極參與水環境巡守的服務，提供一個安全及優質的貼心的巡守設備，共同來為環境潔淨達成使命。
5. 透過參與環境守護相關課程及政策宣導，促進不同性別的志工成為種子教師進行水資源守護之推廣，將不分性別皆可成為改變環境的力量概念永續下去。

圖一. 宜蘭縣水環境巡守隊組織經營及管理



圖二. 宜蘭縣水環境巡守隊汙染通報處理流程



附錄四：

宜蘭縣政府暨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1年-112年)

壹、依據

- 一、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辦理。
- 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
- 三、宜蘭縣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辦理。

貳、目標

- 一、持續落實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
- 二、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確實將性別平等概念融入於業務中。

參、實施對象

宜蘭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各單位暨所屬一、二級機關。

肆、辦理單位：

- 一、統籌規劃單位：社會處
- 二、主責管考單位：
 - 1、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社會處
 - 2、性別意識培力：人事處及各機關之人事單位
 - 3、性別統計及分析：主計處及各機關之主會計單位
 - 4、性別影響評估：計畫處、秘書處
 - 5、性別預算：主計處
 - 6、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主責管考單位：社會處

三、執行辦理單位：

本府各單位暨所屬一、二級機關，依各單位性別平等發展之進程、業務性質與性別平等相關性等要素，將各單位分成以下兩組：

- (一) 甲組：民政處、工旅處、建設處、交通處、教育處、農業處、社會處、勞工處、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宜蘭縣政府消防局、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 (二) 乙組：水利資源處、地政處、秘書處、計畫處、人事處、主計處、政風處、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

伍、計畫期程：111年至112年

陸、落實性別主流化工具

- 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以下簡稱性平小組)

(一)本府一級機關均須成立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其組成如下：

1、召集人：機關首長或副首長

2、成員：

(1)府外委員：性別平等領域之專家學者2位以上，且至少1位為現任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委員；任期以2年為原則。

(2)府內委員：各機關所有科組室(處)主管及二級機關首長¹，前揭主管之職務代理人得為委員。

(3)性別議題聯絡人：2位以上，且應由相關業務基層主管以上擔任，另指派1人擔任代理聯絡人，負責各局性別主流化業務聯絡窗口。

3、全體成員須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原則：若因特定職務人員擔任委員致無法符合，須先將委員名單送本府社會處備查。

(二)任務：

1、落實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並提升推動品質及擴大成效，包括下列事項：

(1)協助訂定該機關性別主流化各年度實施計畫。

(2)提供該機關各執行辦理單位人員性別意識培力課程之建議。

(3)協助增刪修性別統計項目及指標。

(4)協助研析性別分析。

(5)審查性別影響評估。

(6)審查性別預算。

(7)協助研發與該機關核心業務相關具性別平等意識有關之教材或案例。

2、協助各機關發掘業務與性別平等之關係，落實將性別平等概念融入業務中，並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規劃辦理下列事項：

(1)研議機關性別平等具亮點及創新之具體措施、方案或計畫。

(2)督導各機關除應用性別主流化工具發展將性別觀點與業務職掌充分結合之具體措施、方案或計畫。

(3)發展將性別觀點與業務職掌充分結合之具體措施、方案或計畫。

¹ .二級機關首長：二級機關首長下列單位得排除警察局(各分局局長)、消防局(各分局局長)、衛生局12鄉鎮衛生所所長。

- 3、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各項工具表單、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研究成果、具體措施、方案或計畫等，應經性平小組討論。
- 4、各機關與性別平等相關之重要新聞發佈及文宣可諮詢性平小組。
- 5、性平小組應預先規劃年度性平工作並彙整執行成果，至遲於每年第1次會議安排前1年度成果報告，以及該年度性平工作規劃議程。
- 6、推動其他性別平等促進事宜。

(三)運作方式：

- 1、由各機關性平小組召集人召開會議，每次開會須有1位以上府外委員，且委員出席人數佔委員總數二分之一以上，始為有效會議。
- 2、每年至少召開會議2次，須於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各分工小組會議前召開，建議於每年3月及9月召開。

二、性別意識培力

(一)受訓時數及授課內容：

課程類型	對象	時數	課程內容
性別意識培力	一般公務人員 ²	每年2小時以上	性別主流化概念、性別主流化六大工具、性別議題等。
	主管人員 ³	每年2小時以上	性別素養、性別意識觀、性別議題政策規劃及性別主流化與國際競爭力關聯等。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 ⁴	每年8小時以上，其中6小時以上應屬進階課程	性別主流化工具運用、實際案例討論、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各領域專案研討、CEDAW實務及案例研討、性別相關聯繫會報、工作坊等。
	政務人員 ⁵	每年應施以課程訓練(含各類會議中納入	

2 .公務人員：係指(1)依法任用、派用之有給專任人員。(2)依法聘任、聘用及僱用人員。(3)公務人員考試錄取人員。

3 .主管人員：係指含簡任、薦任及委任主管及簡任以上人員。

4. 性別平等業務相關人員：係指實際從事提升婦女權益及促進性別平等之業務，包括性別主流化、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各項性別平等政策措施、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性別平等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工作)小組相關事宜之專責、兼辦人員，含性別聯絡人及代理人。

課程類型	對象	時數	課程內容
			性別課程)或參與性別平等相關會議。 政務人員。
CEDAW 教育 訓練 ⁶	一般公務人員 /主管人員/性 別平等業務相 關人員	各一級機關每年 辦理1場次實體 課程或機關人員 實體課程涵蓋率 達15%。	CEDAW 與受訓對象業務關 聯性、引用 CEDAW 指 引、暫行特別措施、直 間接歧視、交叉歧視、 多元性別權益。

(二)研習辦理形式及原則：

- 1、課程可分為基礎課程及進階課程，基礎課程之目標在使受訓人員具備性別主流化之基本概念；進階課程之目標在使性別主流化之理念、目標與操作架構與業務工作相結合，曾參加基礎班期之人員，得施以進階課程。
- 2、課程訓練形式除講師授課外，可採多元辦理形式，如工作坊、座談會、參訪、個案研討、電影賞析、角色扮演、體驗學習、分組討論、案例演練、讀書會、論壇、小旅行或實地踏查等；或其他具創意性且可提升受訓人員性別意識及知能之方式。
- 3、應於課程辦理前評估機關人員需求（例如課前問卷調查、檢視受訓人員曾受過之性別主流化課程等）、課程辦理後有提供學習回饋（例如課後滿意度調查、課程前後測驗等）。
- 4、基礎及進階課程安排，建議可於第一階段後安排相關作業，做為第二階段課程實作研討素材，提升訓練成效。
- 5、針對不同人員屬性設計課程內容，並發展符合機關業務之教材。

(三)依業務屬性自編 CEDAW 教材案例：應包含業務或案情、相關 CEDAW 條文、一般性建議及性別統計等，並提送本府人事處處彙整。

(四)辦理單位：

- 1、訓練辦理單位：本府人事處、本府各一級機關。

⁵ . 政務人員：政務人員認定係依地方制度法所列之政務職人員(不含機要人員)。

⁶. CEDAW 教育訓練：請「依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教育訓練及成效評核實施計畫辦理，實體課程需符合該實施計畫貳、四、(二)訓練內容(不含 CEDAW 概論課程)；1. 直接歧視與間接歧視 A. 辨識直接歧視與間接歧視 B. 國家義務 C. 如何消除直接與間接歧視 D. 業務相關案例 2. 暫行特別措施 A. 何謂暫行特別措施 B. 暫行特別措施的重要性 C. 擬定暫行特別措施步驟 D. 國內外案例 3. 各機關業務與 CEDAW 關聯性 4. 如何運用 CEDAW 於機關業務及施政，數位課程僅限前開實施計畫-貳、四(三)1、(3)所列之數位課程。

- 2、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每2年就各該機關業務撰擬CEDAW教材案例。
- 3、管控單位：
 - (1)本府人事處：
 - A.至少每半年須彙前開(一)人員之參訓情形，應區分實體及數位課程，並督導其於每年度完成參訓。
 - B.每年應彙整主辦及本府各一級機關辦理之訓練課程情形，包括課程名稱、類別、對象、內容概述、時數配當、授課講師、講義教材教案等資訊。

三、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⁷

(一)辦理內容：

- 1、編制宜蘭縣性別統計指標項目並按年檢討修訂。
- 2、編制宜蘭縣政府各機關性別統計資料。
- 3、新增與性別議題相關之統計及性別分析，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改善業務。
- 4、建置宜蘭縣性別統計及分析專區網頁：係指建置各該機關網頁，並將性別統計指標及其時間數列資料及性別分析專章公布於機關網頁。
- 5、辦理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相關訓練。
- 6、彙編宜蘭縣性別統計圖像。

(二)辦理單位：

- 1、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
 - (1)前揭第1~4項之資料蒐集及更新。
 - (2)每年新增宜蘭縣性別統計指標、項目或其複分類(如年齡、教育程度、區域...等)1項以上。
 - (3)每2年就各該機關業務新增撰擬性別分析專題，可自行撰擬或以委託、補助研究案辦理，或納入委託、補助研究案內以性別統計分析專章辦理；後續並應提送本府主計處彙整。
- 2、本府主計處：
 - (1)前揭第5~6項。
 - (2)協助督導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建置宜蘭縣性別統計及分析專區網頁及編制各機關性別統計資料。

7.性別分析：係指需對於性別處境之議題進行深入頗析並出相關策略，前揭處境之內含包括不同生理性別、社會性別、跨性別、性傾向與性別氣質等面向。

- (3)彙整本府各單位提供之資料，就性別有關綜合議題撰擬統計分析，報告完成後應送請業務相機關參考據以制定政策或調整、改善業務。

四、性別影響評估

(一)辦理內容：

- 1、本府各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於擬辦本縣自治條例制定案及修正案、公共工程中程計畫及重大施政計畫或本府自行規劃執行新興之計畫(由各業務單位評估每年提出 1-2 案)時，應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包括以下程序：

- (1)運用性別統計與分析進行評估與檢討，視計畫所涉及性別影響層面，訂定性別目標。
- (2)填寫性別影響評估表。
- (3)邀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其中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須為列冊性別平等專家：現任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專家學者、現任或曾任本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或本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民間委員。
- (4)參採建議並修正原草案(法案)或計畫及性別影響評估表，如未參採建議，應說明不參採原因，並將參採與調整結果通知該程序參與者(性別平等專家)。
- (5)各機關應將「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及「參採專家意見前、後之計畫書(法案)」等相關資料，送性別影響評估主責管考單位彙整。資料未完備者，各機關應依規定補正，未補正者將另提報府層級會議檢討，必要時並納入專案持續輔導。

- 2、公告本縣性別影響評估機制之成果。

- 3、辦理性別影響評估教育訓練(包括評估內容、案例介紹及填寫方式)。

- 4、修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及編印操作說明。

(二)辦理單位：

- 1、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得排除人事、主計、政風等一條鞭單位：前揭第 1 項辦理。

- 2、本府社會處：前揭第 4 項辦理。

- 3、主責管考單位：

- (1)本府秘書處：自治條例審查性別影響評估機制，追蹤管

考、**資料彙整建檔備查**及前揭第2、3項辦理。

(2)本府計畫處：公共工程中程計畫及重大施政計畫及本府自行規劃執行之計畫，執行性別影響評估追蹤管考、**資料彙整建檔備查**及前揭第2、3項辦理。

五、性別預算

(一)辦理內容：

- 1、法案及計畫規劃階段，運用性別影響評估表，檢視性別相關預算之編列。
- 2、預算編列時優先考量對於不同性別者的友善環境建置，填報「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並請各機關協助檢視。
- 3、彙整性別預算編列情形(預算比重及年度增加數)。
- 4、辦理性別預算相關訓練。

(二)辦理單位：

- 1、本府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前揭第1~2項。
- 2、本府主計處：前揭第3~4項。

柒、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

一、辦理單位及規範：本府各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依組別每年辦理類別及項目如下：

- (一)甲組：下開二、(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5類，總計至少6項。
- (二)乙組：下開二、(一)至(六)類，每年至少辦理3類，每類至少1項。

二、推展性別平等工作策略及具體措施類別及項目

(一)針對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主動規劃辦理促進性別平等或相較於現行法令更加友善之政策、措施、方案或計畫

1、減輕女性家庭照顧負擔，促進健康及照顧工作之性別平等。

2、提升女性經濟力：促進女性就創業、提升女性經濟力措施、(勞動職場性別平等)、促進工作與家庭平衡等。

3、消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及基於性別的暴力政策措施，關注與性別相關之交織性歧視議題。

4、因應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施行，同志家庭及其第二代相關服務或措施。

(二)積極運用與結合資源拓展性別平等業務，鼓勵、督導所屬機關、本府輔導單位(農、漁、工會組織)、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與企業推動性別平等

1、鼓勵、督導所屬機關及輔導單位訂頒為性別主流化實施計

畫。

- 2、鼓勵、委託、合作或補助之所屬機關、本府輔導單位、民間組織與企業，訂定、辦理或推動性別平等計畫、方案或措施。
- 3、各類補助、獎勵、徵選、評鑑及考核所屬機關、本府輔導單位、民間組織與企業之計畫或方案等，納入對象若有推動性別平等之事項得以加額補助、優先補助、加分等積極獎勵作為。

(三)推動及實踐性別友善環境、設計及服務

- 1、建置或改建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及服務，如友善育嬰設施、哺集乳室、衡平廁所性別比例、不分性別廁所或盥洗室、親子廁所盥洗室、照護床、臨托服務等。
- 2、推動多元性別友善空間(如性別友善廁所、宿舍、更衣室等)、推動高齡友善無障礙環境(如提升人行道適宜性、提升公共化無障礙交通工具、整建公共空間無障礙設施等)、布建社區公共托育家園或增設公共化幼兒園等。
- 3、規劃性別友善專區提供服務。
- 4、活動場地設置各類性別友善設施設備。

(四)落實 CEDAW 及自編性別平等教材或案例

- 1、辦理落實 CEDAW 及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具體作為及成果。
- 2、自製對社會大眾 CEDAW 宣導：針對社會大眾研 CEDAW 宣導教材，如繪本、桌遊、案例彙編.....等，宣導內容需含 CEDAW 條文及應用、歷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引用 CEDAW 指引等內容。
- 3、針對媒體人員、民間團體及私部門辦理 CEDAW 專班訓練。

(五)縣民性別平等及 CEDAW 宣導

- 1、辦理 CEDAW 或其他性別平等宣導，如臺灣女孩日活動、多元性別（如認識 LGBTI 及其處境、保障 LGBTI 權益、尊重多元性別等）、SDGs 目標 5「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促進女性參與 STEM 領域、防治性別暴力及翻轉性別權力關係、杜絕數位性暴力、性別參與、性別人權等議題。
- 2、辦理活動時，於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於內容納入性別平等專題活動。
- 3、依節日規劃與性別平等相關之專題活動或方案，例如兒童節、婦女節、社工日、母親節、護理師節、國際反恐同日、

父親節、臺灣女孩日...等。

- 4、運用多元宣導方式(含平面、網頁、廣播、影音、座談會、說明會、記者會、電子報、文章、展演、競賽、活動、性別意識培力課程等)或擴大宣導涵蓋範圍及對象：含屬學校教師學生、農漁工會、民間組織(如人民團體、基金會、機構等)、企業、村里長、一般民眾等。

(六)其他性別平等推動

- 1、依轄內社經發展狀況與不同性別人口需求，或針對重要性別平等議題，主動規劃與推動性別平等措施。
- 2、委託、補助或自行辦理與性別議題有關之研究。
- 3、推動性別電影院(含映後座談會)或讀書會活動。
- 4、參與性平相關國際交流活動。
- 5、辦理跨縣市合作交流，並於交流主題融入性別平等概念或性別平等專題。
- 6、其他具亮點創新之性別平等推動工作。

捌、計畫擬訂評估及獎勵措施

一、辦理內容：

- (一)擬訂落實性別主流化暨推展性別平等工作計畫。
- (二)每年須完成成果報告並提報各該性別平等機制通過並公告上網。
- (三)應設置性別平等或性別主流化專區網頁並按年更新。
- (四)建立本府暨所屬一級機關性別平等業務推動考評輔導機制。

二、辦理單位：

- (一)本府暨所屬各一級機關：就前開(一)至(三)類，應辦理計畫、成果報告及專區網頁。
- (二)本府社會處：應辦理全府計畫、成果報告、考評輔導機制；並以問卷、工作坊或座談會等方式，蒐集各辦理單位之回饋意見。

三、輔導獎勵制度：

- (一)依據行政院「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及本計畫，本府社會處得邀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組成性別平等輔導考評團，以利輔導各單位執行成效，另提報本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有關本縣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
- (二)經性別平等輔導考評團評核，獲「優等」、「甲等」者，得辦理行政獎勵，敘獎額度如下：
 - 1、獲考核「優等」，其相關單位主辦人員及主管記功1次，協辦人員酌予敘獎。
 - 2、獲考核「甲等」，其相關單位主辦人員及主管嘉獎2次，協

辦人員酌予敘獎。

(三)經獲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考核及獎勵計畫」評核，獲「優等」、「甲等」者，敘獎額度如下：

1、獲考核「優等」，其相關單位主辦人員及主管記功2次，協辦人員酌予敘獎。

2、獲考核「甲等」，其相關單位主辦人員及主管記功1次，協辦人員酌予敘獎。

玖、經費來源：由各局(處)編列年度預算支應。

拾、本案奉核後據以實施，執行期間得滾動式修正。

附錄五：

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 110 年度第 1 次會議紀錄

時間：110 年 8 月 24 日下午 2 時

地點：宜蘭縣政府 202 會議室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如簽到表)

主席：林主任委員姿妙

紀錄：魏祉璿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一、列管事項報告：

(一) 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決定：

1. 案號一：農業處持續列管。

請各局處就業管之委員會、任務編組、審議會、政府出資或捐助五成以上財團法人、公營事業董監事會..等組織，注意成員性別比例規定，並將此規定納入章程修訂，以利回歸制度面辦理。

2. 案號二：同意解除列管。

3. 案號三：同意解除列管。

4. 案號四：同意解除列管。

5. 案號五：同意解除列管。

6. 案號六：同意解除列管。

7. 案號七：同意解除列管。

請社會處賡續依委員原建議事項辦理，了解數位性別暴力防治本府可再精進內容，以優化防治作業流程及其內涵。

8. 案號八：同意解除列管。

9. 案號九：同意解除列管。

請各局處爾後依黃委員怡翎建議辦理，於報告撰寫內容，需思考與性別平等議題關聯性。

10. 案號十：同意解除列管。

11. 案號十一：同意解除列管。

12. 案號十二：同意解除列管。

13. 案號十三：同意解除列管，另請人事處持續注意並提醒本府各

局處委員會改聘，應符合性別比例規定。

14. 案號十四：同意解除列管。

(二) 性平考核會議委員建議事項辦理情形

決定：

1. 案號 1100222-01：同意解除列管，並請人事處持續辦理，並於人事異動時，提醒並報告首長任用性別之比例規定。
2. 案號 1100222-02：持續列管，請人事處持續要求各局處相關委員會，委員須符合性別比例規範，另確認各局處是否依原預計改善日期完成目標，請未達標局處說明原因，並限期改善。
3. 案號 1100222-03：農業處持續列管。
4. 案號 1100222-04：持續列管。
5. 案號 1100222-05：持續列管。
6. 案號 1100222-06：持續列管，就性別分析深度與強化未來應用性，與業務單位的溝通協調，請主計處將溝通方向與實質內容予以呈現。
7. 案號 1100222-07：同意解除列管，另請計畫處依林委員育苡建議，研議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
8. 案號 1100222-08：持續列管，請人事處將施委員逸翔建議納入執行情形。
9. 案號 1100222-09：同意解除列管。
10. 案號 1100222-10：持續列管，請人事處依陳委員育貞建議於課程辦理應納入評估，並呈現參訓者課前評估需求及課後回饋的內容。
11. 案號 1100222-11：持續列管，請地政處依陳育貞委員建議，提供佃耕研究成果供農業處參考。
12. 案號 1100222-12：持續列管。
請各局處依黃委員怡翎、陳委員育貞建議辦理，於宣導活動設計時讓不同性別族群皆能參與，並思考如何提升活動品質及執行成效，朝性別平權目標邁進。
13. 案號 1100222-13：持續列管。
14. 案號 1100222-14：持續列管。
(1) 請勞工處依林委員育苡建議，將受刑人照服員訓練計畫提報性平故事獎。

(2)另案請社會處就林委員建議，邀請委員及各單位討論規劃
期程分工，請各局處就故事獎與創新獎擇一提報，並於下
次委員會呈現。

15. 案號 1100222-15：持續列管。

請各局處依黃怡翎、黃淑怡委員建議辦理，於宣導方式能有突
破性思維，採多角化經營，更接地氣地宣導性平。

16. 案號 1100222-16：農業處持續列管。

17. 案號 1100222-17：同意解除列管。

18. 案號 1100222-18：持續列管，請勞工處及教育處依施委員建議
辦理。

19. 案號 1100222-19：持續列管，請民政處提供具體作為。

20. 案號 1100222-20：持續列管。

參、報告事項：

一、就業、經濟組工作報告：(略)

決定：同意備查。

二、衛生福利家庭組工作報告：(略)

決定：同意備查。

三、人身安全組工作報告：(略)

決定：同意備查。

四、教育文化組工作報告：(略)

決定：同意備查。

五、環境能源組工作報告：(略)

農業處：農業處於性平角色主力於提升農村婦女平權及提升女性經濟力
這領域，除就業經濟組成員外，同時又身兼環境能源組成員，請主席裁
示，讓農業處回歸單一組別(就業經濟組)。

施委員逸翔回應：如讓農業處跨兩組別，建議須將業務、範圍內容要有
所區分，以避免農業處於兩組都討論一樣的事情。

決定：

(一)請幕僚單位再與農業處討論調整組別。

(二)餘同意備查。

六、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工作報告：(略)

決定：

1. 請人事處、社會處針對本府性平運作機制介紹辦理教育訓練，俾利
各組別運作聚焦性平跨局處合作議題。

2. 餘同意備查。

肆、提案討論：

案由一、有關109年本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草案)，提請審查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說明：

一、依據本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二、依據111年性別平等考核指標一、基本項目-(三)性別主流化計畫制定及執行成效-2.執行成果報告提報性平會檢視通過後公告上網。

辦法：經審無誤將公告於本府性別主流化專區。

黃委員怡翎：

建議未來訂定各局處人員性平參訓率標準，因部分局處參訓率達100%，卻仍有局處參訓率僅50%、70%，甚至0%。

施委員逸翔：

成果報告草案的依據，建議修正以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而非依據宜蘭縣政府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辦理。

何委員碧珍：

性別主流化成果報告有部分局處未填寫(二)檢討及策進作為、(三)未來規劃，請填報局處再檢視填報內容並補充說明或刪除該項目，另性別統計分析新增項目名稱卻出現「備註」與「建議」，建議修正為最終名稱，最後，16篇性別分析報告建議依照附錄三格式修正。

林副主任委員茂盛：

有關部分局處未填寫(二)檢討及策進作為及(三)未來規劃，如P154未填報、P160檢討策進作為不夠具體與明確說明，另性別統計表格應修為項目名稱，請各局處再次檢視報告內容適切性。

決議：

一、請人事處加強要求各局處機關，不僅整體縣府參訓率達標外，請參訓率低的局處提升並重視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參訓比率。

二、請修正抬頭為 109 年度宜蘭縣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成果報告，依據並增加行政院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並請各局處依何委員碧珍建議修正辦理。

三、請社會處彙整修正後資料，送委員審閱通過後，再上網公告，本案修正後通過。

案由 二、為修訂「宜蘭縣政府推動各機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中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對象，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說明：

一、本府暨各機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09 年-110 年)，原訂有關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單位為本府各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

二、考量 111 年行政院辦理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其考核指標中有關性別影響評估，於考核分數列計時，得排除人事、主計及政風等一條鞭單位，為提高本計畫效益，擬將上述單位納入免提性別影響評估單位。

辦法：決議通過後，據以修訂本府主流化實施計畫。

何委員碧珍：

秘書處較無具體民眾服務業務，建議秘書處免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社會處：因秘書處仍屬性平考核辦理性別影響評估單位，建請仍將秘書處納入評估辦理對象。

陳委員育貞：

秘書處擔任縣長辦公室與民眾接觸第一線角色，有許多對外的服務，如民眾陳情.....等，建議仍維持須辦理性別影響評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案由、為消除月經貧窮，推動性別友善服務措施，擬於本縣轉運站、風景區、學校、物資銀行.....等地，提供衛生棉供給措施，提請討論。

提案單位：社會處

說明：

- 一、月經貧窮係指人們因經濟限縮，無法負擔正常且足夠數量的生理用品或缺乏獲取管道，因而對生理與心理造成負面影響。
- 二、月經是每位生理女性在一生中需經歷 30 至 40 年，臺灣每位生理女性一生，需要花費近 10 萬元於生理用品上，對弱勢者於無家者而言是沉重的負擔。
- 三、另消除月經汙名化、月經貧窮，本處於今年 5 月 28 日線上辦理「月」來越平等活動，邀請網友分享曾在哪個場合需要衛生棉卻求助無門，留言內容以風景區為多數，而辦公室、轉運站及校園也有此情形發生。

辦法：

- 一、考量民眾出入活躍度，建議由本縣風景區服務處(工商旅遊處)、轉運站(交通處)優先提供衛生棉供給措施，並請其他公務機關共同響應辦理。
- 二、另建議國中小校園由教育處協助提供服務措施。

工商旅遊處：遵照辦理。

交通處：配合辦理。

教育處：多數學校健康中心均有提供該項服務，倘有少數學校有上述情況會持續宣導。

施委員逸翔：

建議請提案單位可參考「棉悅樂事工坊」模式，該單位於尼泊爾推廣女性月經教育，也從製作布衛生棉過程，發展女性經濟力，同時符合環境永續理念，建議可與該團體聯繫，讓本方案再擴充服務範疇。

林委員育苙：

建議社會處將此方案發展成熟後，提報行政院性平創新獎，也與大家分享跨局處議題未必是很大、且困難的方案，就消除月經貧窮這件事，至少涉及三個局處以上，可成為衛生家庭福利組的跨局處議題，相關單位共同推動，非常聚焦也會有具體成果展現。

黃委員淑怡：

月經貧窮已有蠻多縣市著手辦理，如臺北市直接提供免費衛生棉，學生不用去保健室索取，另分享臺南經驗除免費索取衛生棉外，同時與學校合作教案，因月經貧窮涉及經濟、性教育、身體健康及男女平權議題，教育男女學生認識月經貧窮議題。

陳委員凌鳳：

社會處的提案很棒，宜蘭聯合勸募基金會今天剛好募集 1500 包的衛生棉，一起共好讓宜蘭可以立馬執行，因此歡迎工旅、交通、教育及社會處與聯勸聯繫，由聯勸提供共同響應這提案。

何委員碧珍：

新北與基隆市參辦理月經故事的展覽，建議宜蘭與該單位接洽，並由教育處系統進到校園辦理，另贊同施委員建議讓衛生棉回到環保概念，同時降低弱勢家庭負擔衛生棉費用，由政府推動與呼籲是很棒的。

決議：決議通過，並請社會處與各單位討論執行細節，研議配套措施及辦理進程。

陸、主席指(裁)示事項：

再次感謝各位委員提供的建議，讓推動性平工作更聚焦於跨局處合作議題，縣府團隊會再更努力，建構性平友善環境，落實性別友善在宜蘭。

柒、散會：下午 5 時。

委員發言紀要：

陳委員育貞：

案號一建議執行單位將肉品市場董監事會任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 納入章程，以免持續列管。

林委員育苙：

恭喜宜蘭縣政府，據悉宜蘭縣是第二類組性平考核進步最多的縣市，不僅是性平團隊夥伴的努力，在縣長帶領下交出成績單，建議縣府多設置一些獎項及敘獎的方法，讓同仁感到努力是有回饋的。

中央到地方現在非常重視的新興議題-數位性別暴力防治，中央政府整理 10 種態樣隸屬不同部會，在地方政府係屬不同局處擔任主責單位，建議將數位性別暴力預防，作為人身安全小組推動的主軸議題之一，並由預防宣導先開始，以爭取性平考核或社福考核加分。

施委員逸翔：

有關數位性別暴力防治，建議縣府可與「邊邊女力」這團體聯繫，該團體曾製作非常棒的教材手冊，且有能提供相關資源，是深耕該議題的專業團體。

黃委員怡翎：

案號八民政處提供性平業務宣導情形，建議未來報告撰寫內容要扣緊性別平等議題。

案號 1100222-02 由會議資料顯示，部分局處皆表示預計於 110 年的 7 月 1 號完成改善，想確認是否已達標。

林委員育苙：

就考核委員建議，可見同仁對性別影響評估操作可能有一些不太熟悉，包含表格填寫、委員意見的回應及計畫修正問題，建議計畫處今年或明年辦理全縣府同仁性別影響評估工作坊，務實處理同仁於辦理性別影響評估過程遭遇的問題。

施委員逸翔：

案號 1100222-08 教育訓練除了各機關單位業務與 CEDAW 關聯性外，要特別強調要將國家報告結論性建議與意見等內容納入辦理。

陳委員育貞：

人事處提供資料，針對受訓對象的學習回饋內容仍不清楚。

施委員逸翔：

案號 1100222-11 農業處提供樹藝所辦理女性樹藝修剪訓練課程案例，值得肯定，惟性平考核委員建議係指全宜蘭縣農村婦女各項權利等，希望農業處就樹藝所這經驗在擴大範圍，如女青農權利或宜蘭在地各領域的女性，往 CEDAW 公約第 14 條方向邁進，另外 CEDAW 有一號一般性意見，有非常完整建議，也請農業處納入參考。

陳委員育貞：

案號 1100222-11 再補充資訊，地政處有辦理佃農耕作調查研究成果，建議跨局處間資訊可相互支援，也請各局處更主動些，以利發現性別落差，進而推動性平議題。

黃委員怡翎：

案號 1100222-12 特別提醒如教育處提供補充資料中相關教育訓練.....等，親子教育訓練以女性參加者為多，性平與婦女教育參加者以男性為多，為避免形成某課程僅屬於特定性別的活動，建議性平議題推動規劃，能朝不同性別族群皆能參加為主。

陳委員育貞：

案號 1100222-12 有關計畫品質的提升，推廣的活動效益，首先，要提醒大家關於性平議題，並非僅只是針對女性爭取權益的問題，如增加委員性別 1/3 比例，廣義而言，在不同的事情上看見性別落差問題，如文化局就在探討男性較少陪伴孩子成長，可能非男性不願意陪伴，而是過去社會對男性角色的期待造成的性別落差，因此，面對這些社會刻板印象，給予資源協助引導，假以時日就能弭平性別落差。

其次，面對多元性別族群的世界，多元性別已成為普遍主流價值，但生活中仍有多數人對多元性別的概念有所保留，並非要主張多元性別所有議題都是對的，畢竟在臺灣社會這仍是一項議題，但我們的責任是在公共、各種施政上，藉由各項活動辦理，促進多元性別議題能被廣泛討論，而非掩蓋，讓社會大眾能感受到多元性別族群的存在。

也建議人事處邀請府內單位、公所，共同辦理分享會或軟性活動，如影展...等，透過影展分享會等軟性活動辦理過程，營造同仁對性別議題敏感度的氛圍，不僅提升對性平議題的理解與想像，藉此，幫助同仁於政策計畫設計上更貼近多元性別族群需求，而非僅透過管考方式提升施政品質與效率，性平議題的內容是需要透過學習與醞釀而成。

林委員育苙：

案號 1100222-14，為擴大女性受刑人照服員訓練計畫，建議勞工處以前揭計畫為基礎，提報爭取行政院性平故事獎。另提醒社會處針對性平創新及故事獎需準備期程，以新北市為例每個局處均提報 1 個故事獎和創新獎，再由委員開小組會議討論，哪個方案可在深化修改然後提報中央。建議宜蘭縣府各局處可就故事和創新獎擇一提報，使縣府有足夠的量和好的素材，且透過性平創新和故事獎有小兵立大功的效益，讓大家看見縣府性平亮點。

黃委員淑怡：

案號 1100222-14，分享桃園案例，針對攜子入監服刑及監獄產子的受刑人，因受刑人沒有其他家庭、社會支持，以至於需攜子入獄，有位長庚科大幼教系老師進入監獄與受刑人互動約 1 至 2 個月，教育受刑人於入獄期間如何與孩子互動、遊戲，並教育年輕媽媽注意孩子的發展，這議題不僅涉及性別也為邊緣女性及家庭失能者，提供政府支援，建議社會處也可朝此議題努力。

黃委員怡翎：

案號 1100222-15 係針對不同目標族群運用不同載體宣導管道，目前報告呈現多以各局處現階段做的工作為主，建議這案可多陳述一些突破性宣導方式，如勞動部針對女性移工運用 line app 去宣導移工權利事項... 等等，且一次提供 5 國語言，因為女性移工多在家庭內工作，較少有其他接觸管道。此項建議應以擴展宣導方式為主，過往講座、宣傳文宣... 能接觸的人有限，在各個業務方面，如高齡者慣常使用方式為何，或有些單位針對不同對象族群有經營社群軟體 facebook..... 等等，請各局處再集思廣益一下。

黃委員淑怡：

案號 1100222-15 這建議討論的是宣導方式，可考慮縣民組成的多樣性，業務單位希望觸及不同的縣民時應該要做些什麼？分享桃園醫院案例，他們發現求診者多為 70 歲以上高齡者且使用客語，陪病者移工僅會簡單國臺語和客語，惟醫護人員僅會中文或英文，醫院與中央大學合作，為醫護人員辦理客語醫療訓

練，並在長者進入醫院後，第一個提供服務者，用長者最熟悉的語言說明健康照護的事情。因此，希望大家想一下服務使用者的態樣(語言、使用習慣..等)，若想正確傳遞政策時，要怎麼要貼近使用者的需求。

何委員碧珍：

案號 1100222-16，農業處預計於今年辦理女青農從農業需求調查，今年我才協助桃園市政府農業局製作調查設計，可再提供給農業處參考。

施委員逸翔：

案號 1100222-18 委員建議重點放在 STEM 領域，希望打破職場性別隔離或職種性別刻板印象導致部分產業缺乏女性。這與委員會找不到女性委員，說女性專業人才較少，同屬結構性問題，而勞工處與教育處回應目前尚未回覆到委員的提問。

何委員碧珍：

目前各工作小組報告體例不一，如就業經濟組多以勞工處業務為主，其他局處較少參與，而教育文化組均為各局處內部工作，分工小組除性別主流化小組外，建議透過彙整縣府性別主流化及性平政策綱領方向，訂定跨局處合作工作重點目標，另建議秘書單位整理跨局處重點目標，再交由工作小組委員討論，訂定幾個工作小組的目標，以符合分組目的。

另性平考核列管事項 20 案，目前解列僅 2 案，建議下次會議請各局處依委員建議事項，再提出更具體回應，以利解除列管。

林委員育苡：

各小組工作報告呈現內容瑣碎，且無法呈現跨局處合作效益，具體建議去年小組會議均有討論 1-2 項跨局處推動目標，未來會議資料僅呈現跨局處議題，如人身安全組主責局處為警察局，由警察局負責彙整跨局處議題，呈現所有局處對該議題的努力，並建議性平會多一個議程，由跨局處工作小組的主責局處分享該組成果簡報。

何委員碧珍：

目前縣府已有專案小組運作，各局處目前工作報告可回歸專案小組會議討論報告，建議會議資料呈現除跨局處議題外，參酌縣府性別主流化及性平政策綱領方向，訂定跨局處合作工作重點目標。

陳委員育貞：

舉例農漁村中的真實案例，在宜蘭壯圍一帶的養殖區，因產季需求產生調度剝蝦人力困境，過往傳統社會可依靠家族網絡成員，撐起剝蝦人力需求，現今農漁村僅剩零落的老人家，一些喪偶的女性人力，然業者也沒能力連結這些系統資源，卻仍有剝蝦需求，就這議題就涉及農業處管轄漁業領域、社區照顧的老人議題、勞動經濟中邊際勞動力、剝蝦長者的生命記憶、生活技藝..等等，因此，當我們限縮在性別的框架時，會無法看見這類的需求性，但透過跨局處合作來共同解決這問題的時，其實正符合性別平等的價值，建議此案例可再延伸發展相關計畫，做為跨局處合作議題。

林委員育苙：

性平運作機制未定調，將造成性平政策無法推動，建議辦訓單位人事處或社會處，於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開設本府性平運作機制介紹，讓同仁理解每一個層級要討論聚焦的主題。另請社會處提供去年各組別設定1-2項的跨局處議題為何，未來會議資料呈現以跨局處議題為主，如人身安全組以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議題為主軸，可請警察局、社會處....等等局處於報告內容敘明工作內容及方向。

**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9屆委員會
110年第1次委員會會議出席人員名單**

一、委員

現 職	姓名	出席人員
宜蘭縣政府縣長	林姿妙	林姿妙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林茂盛	林茂盛
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處長	林蒼蔡	林蒼蔡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王泓翔	謝副處長麗蓉 代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處長	林文裕	李副處長芳菁 代
宜蘭縣政府計畫處處長	王建源	王建源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處長	黃水桐	溫副處長婉慧 代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徐迺維	徐副局長秋君 代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廖材楨	請假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	黃政釗	郭秘書峯志 代
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第三、四屆委員	何碧珍	何碧珍 (線上視訊參與)
彩虹平權大平台數位社群經理	林忠毅	林忠毅 (線上視訊參與)
律師/曾任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局長機要秘書	林育苡	林育苡 (線上視訊參與)
台灣人權促進會副秘書長、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執行秘書	施逸翔	施逸翔
城鄉潮間帶有限公司總監、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兼任教師	陳育貞	陳育貞
財團法人宜蘭縣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基金會執行長	陳凌鳳	陳凌鳳

社團法人台灣職業安全健康連線執行長	黃怡翎	黃怡翎
台灣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黃淑怡	黃淑怡
宜蘭縣移民署通譯人員、宜蘭縣政府通譯人員	潘錦秀	潘錦秀
二、局處代表名單		
單 位	職稱	出席人員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警員	陳韋頓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	副隊長	陳國章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科長	陳熾玲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技士	林業峰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科長	劉雅芷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技士	張麗芬 (線上視訊參與)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	社工督導	張可楫 (線上視訊參與)
長期照護服務管理所	社工師	劉雅文 (線上視訊參與)
宜蘭縣政府文化局	科長	陳今儀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主任	鄒英英
宜蘭縣政府財政稅務局	科長	游淑錦
宜蘭縣政府消防局	副局長	許振昌
民政處	科長	吳致怡
原住民事務所	股長	廖春蓮
原住民事務所	工友	黃宥婕
教育處	科長	張淑芬

教育處	臨時人員	盧彥伶
教育處-家庭教育中心	主任	張瑜芳
秘書處	科長	黃春斌
勞工處	科長	林明雀
勞工處	科員	黃燕萍
計畫處	科長	張壹智
計畫處	科員	王新荃
主計處	副處長	林漢釗
主計處	科員	梁詠凱
主計處	科員	甘晏滋 (線上視訊參與)
主計處	科員	林宛萱
人事處	科長	林雪雅
人事處	科員	陳志偉
農業處	科長	李長珊
農業處	臨時人員	江慧雯
建設處	科長	林俊榮
建設處	技佐	林靜瑩
水利資源處	副處長	張謙祥
交通處	科長	林怡萍
地政處	科長	鄧貴珍

地政處	副處長	陳美華
政風處	處長	王鎮國
工商旅遊處	副處長	池騰聯
工商旅遊處	科員	吳曉寧 (線上視訊參與)
社會處(社會救助科)	社工督導	周亦晨
社會處(社會工作科)	公職社工師	張玉婷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科長	廖憶如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社工督導	謝靜文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社工督導	李姿瑩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社工員	鄭語柔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社工員	賴允中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社工員	陳妤婷
社會處(兒少及婦女福利科)	社工員	魏社璿
三、民間團體代表名單		
單位	職稱	姓名
新住民發展協會	理事	高麗君
新住民發展協會	總幹事	吳建昌
勵馨基金會	代理主任	張玉如
勵馨基金會宜蘭分所	倡議專員	楊晴盛

附錄六：

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

中華民國 97 年 6 月 5 日宜蘭縣政府府社福字第

0970073910 號函訂定

中華民國 103 年 2 月 10 日宜蘭縣政府府社兒婦字第 10300

20003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107 年 7 月 5 日宜蘭縣政府府社兒婦字第 107011

1724 號函修正

中華民國 109 年 3 月 5 日宜蘭縣政府府社兒婦字第

1090035765 號函修正全文 10 點

一、宜蘭縣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促進性別地位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及保障性別人權，特設置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並訂定本要點。

二、本會任務如下：

（一）本縣性別平等政策、法案、計畫、報告及相關措施之研擬、協調及諮詢。

（二）性別主流化政策、計畫及策略發展等事項之諮詢。

（三）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其施行法之推動及督導。

（四）督促本府各機關，並結合民間機構，共同推動性別平等及婦女權益。

（五）其他重大性別平等議題之整合、協調及改進措施之促進事宜。

三、本會置委員十九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由縣長兼任，一人為副召集人，由副縣長或秘書長兼任，其餘委員由縣長就下列人員聘（派）兼之：

（一）本府社會處處長。

（二）本府教育處處長。

（三）本府勞工處處長。

（四）本府計畫處處長。

（五）本府人事處處長。

（六）本府衛生局局長。

（七）本府警察局局長。

（八）本府環保局局長。

（九）學者及社會專業人士。

（十）推動性別平等、婦女權益及福利相關團體代表。

前項委員任一性別委員人數不得少於委員總數三分之一。

四、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聘（派）兼為本會委員；已聘（派）兼者，得予解聘：

（一）言行違反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或不具性別平等意識，其情節重大，經本府查證屬實，且經溝通後仍未改善。

（二）違反性別工作平等法、性別平等教育法或性騷擾防治法規定之行為人或加害人，經主管機關處罰。

學者、社會專業人士及團體代表受聘為本會委員者，應於受聘前切結其無前項第二款行為；聘任後發現委員有該款情形者，本府得予解聘。

本府派兼之委員，有第一項情形者，本府得命其接受六小時之性別平等意識相關課程。

五、本會委員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派）之。委員於任期內因故出缺時，得補聘（派）之，其任期至原任期屆滿為止。但本府派兼之委員，應隨其本職進退。

六、本會每年召開會議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召集人為主席；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會議時，由副召集人代理之；副召集人因故不能出席時，由出席委員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委員應親自出席會議。但本府派兼之委員未能親自出席時，得指派代表代理出席，並列入出席人數，參與會議發言及表決。

本會會議應有過半數以上委員出席始得開會，出席委員過半數同意，始得做成決議。

本會開會時，得通知與議案有關之機關(單位)派員列席，並得邀請專家、學者或有關機關代表列席。

七、本會秘書業務由本府社會處辦理；並置執行秘書一人，由社會處處長兼任。

八、本會設性別主流化推動小組，置組長一人，由本府社會處處長兼任。

前項推動小組設以下各分工小組：

(一)就業經濟組。

(二)衛生福利家庭組。

(三)人身安全組。

(四)教育文化組。

(五)環境能源組。

前項各分工小組分別置組長一人，依序由勞工處、衛生局、警察局、教育處及環境保護局(處)長兼任，置幹事若干人，由各組長指派人員兼任。

第二項分工小組每年應召開會議二次，必要時得召開臨時會議，由組長為主席；組長因故不能出席時，由組長就出席人員中指定一人代理主席。

外聘委員得依其專業參加第二項分工小組中二至數組。

九、本會委員及工作人員均為無給職。但外聘委員及列席之專家、學者及有關機關代表得依規定支領出席費、審查費及交通費。

十、本會所需經費，由本府編列預算支應。

附錄七：

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促進委員會第九屆委員名單

〈任期：109.06.01—111.05.31〉

身分屬性	姓名	性別	聘任職銜	服務單位職稱
依法指定	林姿妙	女	主任委員	宜蘭縣縣長
依法指定	林茂盛	男	副主任委員	宜蘭縣政府秘書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林蒼蔡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社會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王泓翔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教育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林文裕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勞工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王建源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計畫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黃水桐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人事處處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徐迺維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衛生局局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廖材楨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警察局局長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黃政釗	男	委員	宜蘭縣政府環境保護局局長
社會專業人士	林育苡	女	委員	現任：律師 經歷：新北市青年事務委員會委員 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局長機要秘書 宜蘭縣推動性別平等輔導團輔導委員
社會專業人士	林忠毅	男	委員	現任：婚姻平權大平台企劃暨組織經營
社會專業人士	陳育貞	女	委員	現任：城鄉潮間帶有限公司總監、台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所兼任教師 經歷： 財團法人臺灣大學建築與城鄉研究發展基金會執行長、宜蘭縣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委員
社會專業人士	黃淑怡	女	委員	現任：台灣科技大學工程學院兼任助理教授、教育部大學社會責任計劃博士後研究員 經歷：勵馨基金會研究發展處議題專員
社會專業人士	潘錦秀	女	委員	現任：宜蘭縣移民署通譯人員、宜蘭縣政府通譯人員、宜蘭縣內國中小多元文化培力講師
團體代表	黃怡翎	女	委員	現任：社團法人台灣職業安全健康連線執行長 經歷：宜蘭縣婦女權益促進委員會第7屆委員

團體代表	陳凌鳳	女	委員	<p>現任：財團法人宜蘭縣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基金會執行長</p> <p>經歷：宜蘭縣婦女權益促進會委會第7屆委員</p> <p>宜蘭縣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8屆委員</p> <p>宜蘭縣推動性別平等輔導團輔導團員</p> <p>宜蘭縣第12屆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委員</p>
團體代表	何碧珍	女	委員	<p>現任：台灣展翅協會副理事長</p> <p>經歷：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第三、四屆委員</p> <p>宜蘭縣推動性別平等輔導團輔導委員</p> <p>宜蘭縣第12屆就業歧視評議委員會委員</p>
團體代表	施逸翔	男	委員	<p>現任：台灣人權促進會副秘書長、人權公約施行監督聯盟執行秘書</p> <p>經歷：行政院性別平等輔導獎勵計畫考核委員</p> <p>宜蘭縣推動性別平等輔導團輔導委員</p>